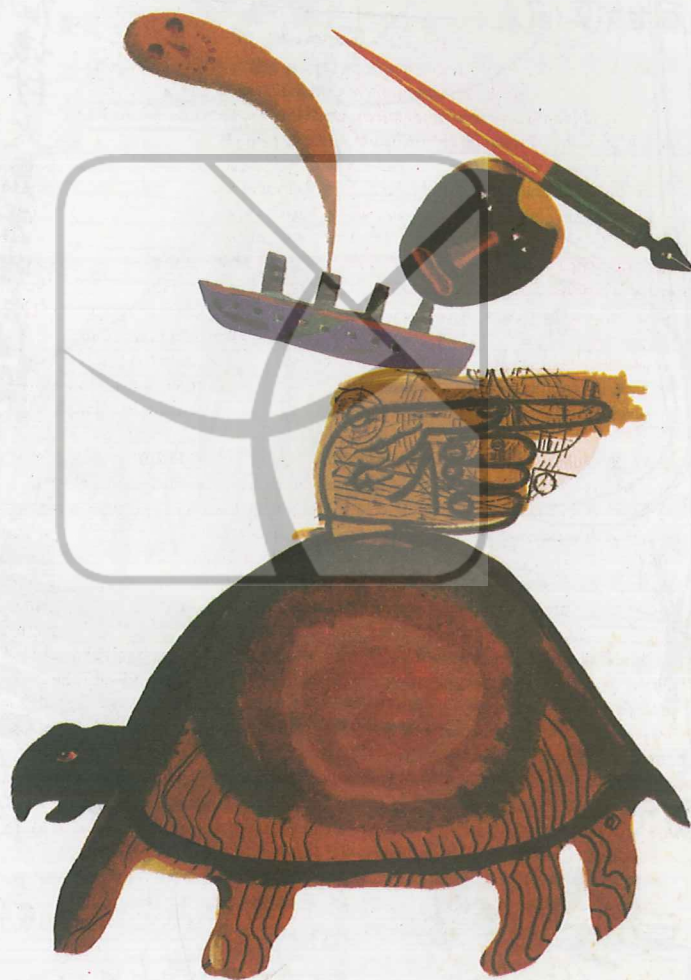


向日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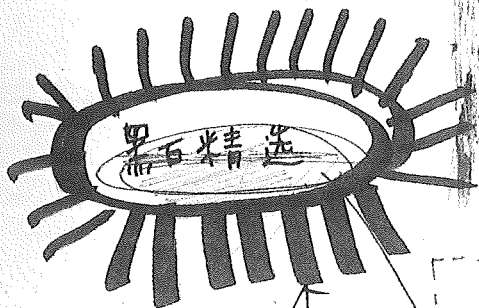
人文花園里的
雙月刊

第 17 期

15.3.2000



专访黄威融
花生纪念特辑
自在鸵鸟陈颖琪
潘心屏囉哩囉嗦



这是你找他, 我们, 你们..

这是没有意义的线

这是

请让我自由出入
在苍白的空间....

这是错误

应该扩大思考性的主题

这是方向

如果每一个散漫的思
都变成语言上的某
一个方向, 那我们就不
安的随兴就有了解
释

这是一条篱笆

空间

从秋天的云层走出来, 很快地就是冬天寒风呼啸
的时候。
醒在有点怪异气氛的早上, 心中沉溺像是在沼泽
中慢慢浮沉, 活不拉搭的泥浆渐渐将地围上来,
双脚.....

构图·女·赵少杰

发现，在睡醒之后

★ 海豚



发现，在
睡醒之后。

当第十六
期的《向
日葵》送
厂印刷之
后，我才
发现第六
十四页的

标题没放上。「意未尺」生气地留在电脑里。对不起啦，这是我的疏忽，下次不敢啦！

许多的发现都在不经意的时候，突然奔出来，吓人一跳。

发现，在阳光溜进出版处之后。

被阳光狠狠地鞭打时，才发现到刚开始策划的「希望专题」一直无法完成。不是泡汤了，只是正在筹备着、征稿着。有兴趣的文友们，不妨来稿支持吧！《向日葵》绝对是一个守信用的杂志。不信的话，你写稿来看看！

发现，出版处多了一些人，也热闹起来。

少杰（从意大利带回浓浓的乡愁）、

玮栩（从台湾带回许多的茫然。我最记得她那穿的那双深褐色的娃娃鞋。）、麗菁（将她拍摄的三十分钟的灵异小电影带来，在戏中，她是副导演。我们卻只看了一半。）。...

发现，很多订户续订单还没寄来。

是邮差寄失了地址？还是我做得不够好？老读者们，请将你们的支持再次献给《向日葵》，可以吗？我们期待你们的回应。

「文学无需大众化，大众只需文学化」，从我的脑海里浮现出来。是的，不求所有人都接受文学，但求喜欢文学的人都保护它。不是吗？

发现，手头上的工作越来越多。

催稿、打稿、校对稿、排稿...真是给它们搞到有些儿的头昏脑胀。幸好弯这个得力助编（虽然她的办公室不是和我一样。）帮我不少的忙。请大家给她一点爱的鼓励。在这儿，不得不赞她一下（嘻！）打稿最快（如果用汉语拼音）、校对稿最快，甚至连看书也最快。我可真是甘拜下风了。

发现、再发现，全都在睡醒之后。

如果没有发现，那睡觉又有什么意义呢？

编委排排坐

15.3.2000 出版

顾问：罗绍英校长、庄琇凤副校长

总编辑：陈强华

执行编辑：海豚

助理编辑：弯

电脑打字、校对：弯、稻米

资管总监：许志明

插图：阿井、小比

封面/封底设计：赵少杰



电话：604-5305063

电传：604-5383173

电邮：s_f@mailcity.com

sun.flower@gardener.com

出版：大山脚日新独立中学

Jit Sin(Ind)High School

Jalan Aston, 14000 Bukit Mertajam,
Penang, Malaysia.

开始
START

← 请你跟著箭头走！

▼《向日葵》

每一本售
价是 R M
4，邮费另
加 R M 1。
一年五
期。

▼凡订户订
阅《向日
葵》一年
或以上将
增获神秘
礼物一
份。

订阅表格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地址：

电话：

期数：

书款：Postal Order/Money Order/支票 RM

请查收並寄上收据。

表格复印皆可

日新独立中学向日葵出版处

JIT SIN (IND) HIGH SCHOOL

Jalan Aston, 14000 Bukit Mertajam

Pulau Pinang Malaysia.

电邮：s_f@mailcity.com

sun.flower@gardener.com

电话：604-5305063

邮传：604-5383173

恭喜你成为向日葵的一份子！！！！

所有的订户或代理人，请勿用现金付款。可以用 Postal order/money order/ 支票付款。

Postal order/money order/ 支票抬头(bayar kepada)

请写： Jit Sin(Ind) High School，请勿在汇票领款人

(Tandatangan Penerima/Payee Signature) 空格上签名或写上任何字。

代理表格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地址：

电话：

学校（若有）：

代理《向日葵》双月刊，请从第_____期开始。

每期《向日葵》出版後，將_____本书寄交予以上地址。

表格复印皆可

▲代理10本或
以上者可
获得10%折
扣，付款
时请自行
扣除。

▲代理者将在
收到书45
天内付清
书款。

▲卖不完可退
回，唯希
望退书维
持在20%以
内。



你好！不必绞脑汁了，脑汁再多你也不知道我是谁。我们还没有一面之缘（将来会有？），我是从日新独中的学生及《向日葵》双月刊认识你的。这封信则是冲着向日葵双月刊而来。

我是来自吉北吉华国中的书珊。如果你还记得，不久前我曾以华文学会的名义致电邀请你来给场讲座，但你因事推辞了。在朋友的介绍下我认识了SF。实在有点羡慕日新独中的学生，有这么一个老师、这么一班人，这么一本充实，人文气息浓厚的刊物。我曾因为它而怂恿表弟到那儿求学，嘻嘻！

吉北的学生总是那么可怜。除了《学海》、《椰子屋》（现在没了！呜！）、《少年》、《中学生》外，能接触到的文艺刊物等

于零。有时，我会有点生气，生气为什么吉北总是找不到几个推崇文学的长辈。干嘛那些鼓励写作的口号总传不到吉北。

就以我的学校为例，我觉得同学们正直速走向「沙漠」却不知道拐弯。这不能怪他们呀！都没有人帮助他们立起路标。当吉隆坡、檳城有三四个文艺营之类的东西在进行著时，我们只能蹬足。多么不甘啊！当妈妈说：「太远，不放心啦！别去！」，我们只有叹息。为什么全都挤在大城市举行？

好了牢骚发完了！其实这封信的重点是想问你可否让我在我校代理《向日葵》？即使不能代理，我可以成为长期订户吗？太喜欢它了。

温暖的来信

☆ 陈书珊

★ 弯

我可以几句话吗，虽然我什么都不是，只是个客串打字的呵呵。

书珊，如果多遇到你这种人，我相信强华梦里也会笑呢。

我和以前在SF当编辑的艾莉都是你的同志呢，我们「千里迢迢」地从浮罗山背跑到日新来，为的就是想赖在强华身边，呼吸多一些「文化气息」呵呵。

祝福你也找到属于自己的幸福天空（虽然这句话真的不是普通的老土。。）。

勇敢到外闯

☆ 林艾莉

对于生活，我是没有批评的满意。做得最对也最好的一件事就是离开熟悉的地方，回到校园里念书。因为这个选择是贴心的，所以吃苦的时候也是微笑的。许多事情变得不必言语起来，最好的理解方式应是去做一件想做但又一直认为不太可能的事，呵呵！

而最想说的是：每个人都应该到外面去住一段时间，看看其他人家是怎么的生活？尤其是还要在这世界上大半辈子的年轻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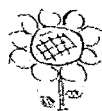
最希望的是：「有能力的人请给予想继续学习的人机会！请帮助他们！」

呵呵，我在说什么？我应该说：「好想念你们啊，好想吃芋饭啊！你们好不好？」的不是吗？不，我并不想说那些...

只想祝福你们：美梦成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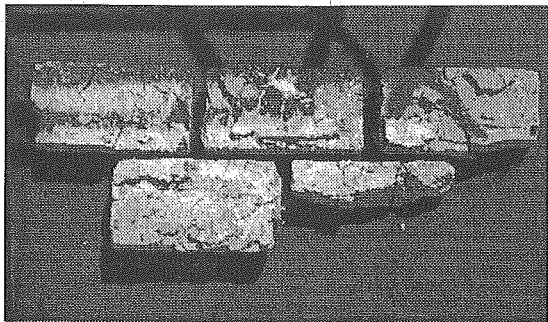
Nothing is impossible !





1 天，2 天，3 天

★ 弯



去年（呵，真快耶，是「去年」了）圣诞前夕，我结束了短暂的客串角色，回到了辅导处——我真正的工作岗位。

刚回到辅导处的日子我不负众望地成功批上了蜘蛛网——整天坐在那儿念著：啊啊，怎么都没有人来让我辅导一下——还非常有够要命地想念楼上那只虽然可以整天不说话但至少还有呼吸声的海豚，还有我曾经抱死不放电脑。

哎，真是往事不堪回首。（请帮忙「唉唉」两声营造一下气氛，谢谢谢谢。）

后来电脑回来了，海豚也开始不多不少地偶尔来辅导处走走，丢一些不多不少的稿件给我过过电脑瘾，再加上开学以后辅导处本身的工作也接踵而来，我的上班族岁月于是开始过得充实起来。

可日子还是天天在过啊，管我是充实还是批蜘蛛网。

蛛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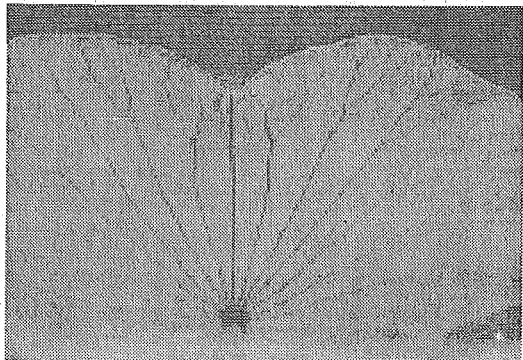
不安于室的我呆不住辅导处，老爱这里跑跑那里走走，顺便鸡婆鸡婆送送文件什么的。不过开学之后我是真的很少到编辑室去了，爬不完的楼梯只能引起我的恐惧而不是挑战。编辑室又没有电话，于是可怜的海豚只好整天爬上爬下给我吩咐工作（顺便上厕所），难怪她不用减肥。

海豚这家伙老是喜欢去完冷气房的电脑中心再来辅导处投诉我这儿热得像地狱。当然啦，她那种在高高且风凉水冷的四楼工作的「高层人物」怎会了解我这个「低下阶级」的痛苦。呵呵。

忘了是哪位仁兄（好像是增肥成功的少杰）对我说过他还是想念以前的编辑

室，我也有这种感觉。不是说现在的编辑室不够凉（以前在冷气房）还是不够宽（现在的空间可以摆得下二十个强华二十个少杰还有得剩；以前只要摆五个强华你就不用走路了），也不是现在的海豚没有以前的艾莉和丽诗漂亮（大家平分秋色啦呵呵），更不是电脑不够用（以前用的都是电脑中心的电脑），可**我们就是想念那个狭窄凌乱的小编室，大家挤成一团吃火锅啦，喝茶啦，讲笑话啦，排版啦，校对啦，写稿啦，那种感觉真的是暖呼呼的。**因为空间不够，有人坐著，有人站著，也有人是蹲著的。可我们就是喜欢这样的感觉。现在的编辑室太大了，感觉总是不够温暖呵。

我知道我们应该要知足啦，只是有时候难免会怀念一番的嘛。





吳瑞貞很喜欢看《向日葵》，但卻懶于提筆。且看她从台湾的侨大先修班捎来的信，就知她也是能够写的，不是吗？

曾经在生命的小站与你们相遇，真是不幸中的大幸哦！

一转眼又踏入新的一年，我对自己说要比昨日活得更充实！（目标）

我到艾艾那儿，看见她对生活的热诚，发觉自己又退步了。唉！这漫长的寒假，我一定要看好好多多的书，不能再纵容自己！侨大的时间过得很快，还有五个月就结束了。

选择来这陌生小岛，是我最大的考验。终于，凡事都要自己去闯，嚐试失败的味道。

艾艾对我说：「来吧！喝一杯苦涩的咖啡，庆祝苦闷的雨季！」无论如何，我一定要走到终点。

挹挹陈强华，我们走后，你是否有瘦呀！（嘻！）至少不会像以前那样，三、四天就一次蛋挞，想到都很腻！



新生活，新考验

☆ 吳瑞貞

◎ 新年期间，是我忙得几乎喘不过气的日子。做 cookies 赶办年货打扫清洁的工作...看似一板一眼做起来十板十眼。那时，真的讨厌过年了。新年啊！是这么的过了。以前出席同学会时，我会生气缺席的同学。今年，我多么想缺席，但我没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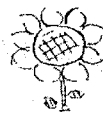
◎ 我真的不想写东西，我觉得自己写得不够深入，但关于一些比较个人情感的，我还是会记下来。如陶晶莹说：雨生的事，让她了解到生命的无常与残酷。所以，她想写些东西来记录点什么，也留下些什么。也许当下是稚嫩与肤浅的，但它多少有点当下的时代意义

与感受。看与写，当然，我较享受前者。

◎ 上回1月27日及28日，我和美女下去KL Film net cafe 看巴西电影，《Central Station》及《Bye Bye Brazil》。我比较喜欢前者。那小孩是我梦想中的小孩。头发微卷。他就是有种气质存在。

「盲」忙过新年

☆ 余沛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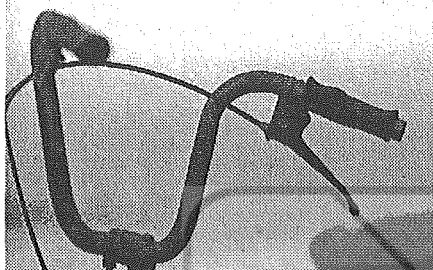
我在新加坡工读啊！

☆ 阿鲸

阿鲸是《向日葵》的忠实读者兼热心作者。现正在新加坡的义安学院念机械工程系第二年。

1. 和 Bruce Springsteen 比较起来我会比较喜欢 Bob Dylan 的沉着。像一开声唱歌就让人觉得他历尽风霜看见很多冷暖的人一样。

我喜欢那种像是在听故事一样的听歌感受。我还记得最近的一次，那是在去工作途中的巴



士上。我听著张艾嘉的精选辑，《艾嘉·爱家》这首歌让我感动莫名。你知道黄舒骏的，他也一样有著让人轻易就让情绪微微地涌动的魅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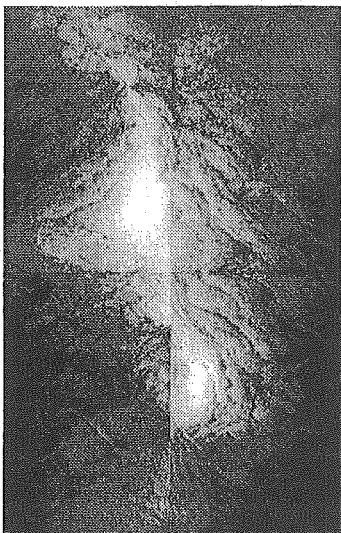
2. 有时候（可以说是许多时候吧。）时间总是让我觉得悲观。它总是那么轻易地就从我走路时摆动的双手之间匆匆流走，在我沉睡且无梦的晚上无踪影地被黑洞吸纳掉一样。我的 Ricola Sportmint 糖果在口中咀嚼时一直用它的薄荷清凉味道来提醒我时间就像是咀嚼生命的东西，可它并没有品尝味道的味蕾更没有丝毫感情。它就是这样机械化地咀嚼吞食，嘿，你觉得痛么。我觉得自己只让伤感不经意地流露一点，就哎呀管它的算了不去想了。

3. 工作的地方名叫 King Albert Park Coldstorage，隔壁就是麦叔叔的快餐店。我在午餐时间通常会在那里出现，吃我的鱼柳包喝可乐嚼咬薯条。工作的那段时间就开始对时间就是金钱有了比较深刻的认知与理解。打个比喻吧，我工作一小时的工钱刚好够

我买一套鱼柳包套餐，用1小时换一套午餐。正确的兑换方式是这样的：时间→金钱→食物。吃完鱼柳包我通常坐在麦叔叔那里听歌，Discman 里头的2个 Energizer 干电池是我半小时左右的薪水。我想，想出时间就是钱的人哪真是有先见之明，真该称赞。总结是应该珍惜时间了呵。（一寸光阴一寸金？）可是我对自己的结论又存有困惑，究竟我该用我的时间去赚多点钱还是用我的时间去做点想做的事？

4. 或者 S 城小吧，我总觉得这里是许多许多人类性格浓缩／文化浓缩／黑白混合的地方。四面八方迎著来的冲击有时是令人讶异的。尤其在这样的一间超级市场工场工作，更是人比超市里头的货品更多姿多彩各式各样。有许多的外国人与我一样的华人偶尔会跟著主妇来的印尼或者菲律宾女佣有时匆匆来买烟酒及避孕套的孟加拉外劳还有比我们那里更高高在上的印度人最少见的是马来人。当然在强调世界大同的现在我或许不该用肤色／种族来区别人，性格的不同地

确实十分鲜明与强烈。多数洋人对人都比较亲切有礼貌，对消费人的权利看得很重，一毛几分都得弄得清清楚楚绝不付／少付也不贪什么赠品减价促销的。印尼和菲律宾女佣都十分和善又很怕羞，她们多数只对著人微笑并不说话。年轻的男女都比较豪爽，是 EH (Easy-Handle) Customers。





在这一切之后

☆ 林韦地

和预期中的一样，在向日葵第十六期出版后，的确使我的生活多了一些变化。

同学开始拿著书向我问东问西的，问我和那位小女孩后来的发展如何，问我偷偷看的女生是谁，问我妈是不是常常帮我挤青春痘，问玮和我是什么关系，问我花了多久的时间写，写了多少个字，还有好多好多。

1. 努力地创作 使自己不断地进步

每次同学来和我讨论我的文章时，我都会很高兴，因为表示他们有看，而我的文章也多多少少能引起一点共鸣，听到他们的赞美我会很快乐，听到他们的批评我也能很虚心的接受，毕竟我要学习的地方还很多，还是谢谢他们，谢谢我的朋友和同学们，虽然还有一个女生拿了我送她的向日葵可是却没有告诉我她的感想，可能是她觉得不需要吧！

不知道丽诗姐、爱莉姐和佛宝老师拿到第十六期了没有，读了要赶快告诉我你们的看法呀！真的感谢你们这些年来的鼓励，虽然你们现在都不在我身边。对了，也谢谢在第十四期里给我加油的大哥。

当然了，强华老师您总是告诉我我的下一步是什么，感激您的指导，您的每一句都给我很大的启发。海豚姐也是要好好谢谢一番的，多谢你辛苦的排版，和你适中的评语。

最令我感动的是来自雪兰莪兴华中学的鱼，她读了我的文章后，知道我的昵称而

查到了我icq号码，告诉我：「读你的文章让我很惊讶，感觉好像自己日记里的心情故事被人写出来一样。」，那一刻我真的是好感动好感动。还有城健兄，谢谢你的支持，你一直是我的网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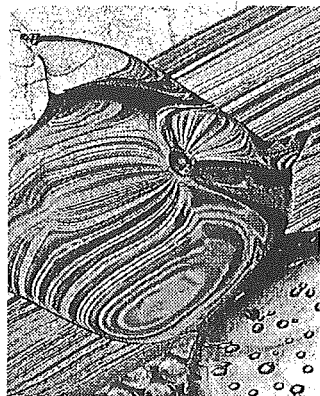
寄了两本向日葵到台湾去，一本给玮，一本给蓉，不知道她们收到了没有，希望她们会满意这一份新年礼物。很可惜地，我没有机会给她看到第16期的《向日葵》，很多事情我都没有机会给她知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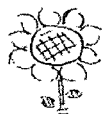
最后，我想，努力地创作使自己能不断地进步应该是在这一切之后我所应该做的。

2. 有时候我很需要 别人的支持

和往常一样，这仍是一个操劳的星期日。在两岸三地之间来回奔波使我不能充足的享受睡眠，更糟的是，我的身体似乎因为这样而有一点发热。可是我必须撑住，还有一个星期就考试了，我不能倒下。

蓉没有电邮给我，不知道为什么，她电邮给我的频率越来越





慢，害我回到家里打开电脑总是失望的时候多些，到底第十六期的向日葵寄到她手中了没有？

我也寄了一本给玮，只是也不知道她收到了没有，也不知道她能不能抽出一段时间回我信，联考距离越来越近了，而她真的有把握抓住她的理想了吗？

第十六期的出版的确曾使我的生活有了一丝丝的兴奋，也吸引了一些人的目光，开始有人和我讨论我的文章，开始有人拿出《向日葵》对我说他对我的文章的看法，在这一切之前，很难相信会有人和我讨论关于《向日葵》的内容，不知道以后还会不会有。

当然，听到别人的讚美时总是会很高兴，别人的批评也虚心的接受，只是有点不适应生活中的焦点有一丝丝的转变，事实上在这段时间里我一直没有什么太大的改变。

佛宝老师跑去台湾了，现在只能透过ICQ与他联络，第十六期他还没看过，所以还不知道他对我的作文的看法，我是有一点期待。爱莉姐，丽诗姐和茹莹姐也不知道读了没有，怎么好像突然一下子大家都不知道跑到哪里去了，就在我想找他们讲话的时候。

还是上学校的网页看看好了，不知道有没有人在留言版讨论我的文章？这时突然想起强华老师好像还是坐在那个位子，有困难时还是可以请教他，这么久以来，一直从他那里学到很多，只是如果没交稿给他去找他聊天整个感觉就会怪怪的。

学校的留言版找到了，很可惜，看到

不是关于《向日葵》的评论，而是一句一句的垃圾话，没有想到学校的网页被污染成这个样子，真教人痛心，但是我也没有多馀的力气站出来指责那少数的害群之马，有时也觉得奇怪学校那么多好学生死去哪里了？

有个人传了个讯息给我，说是要和我做朋友的，讯息里这样写著：「不好意思，无聊没事就找你来聊聊，我住在雪兰莪，1984年出世的一个女生。」她的昵称叫鱼，一只和我同年的鱼。

「很高兴认识你。」这可能会成为另一个故事，只是我好像没什么力气写。

「我看过你的文章，写得很好，感觉好像自己日记里的心情被人写出来一样。」

「你看过我的文章？」

「我们学校也有卖《向日葵》啊！」

「你怎么知道我是林韦地？」

「我读了你的文章，查了你的昵称就找到你了。」

「这是有一点令人难以置信，但还是很高兴认识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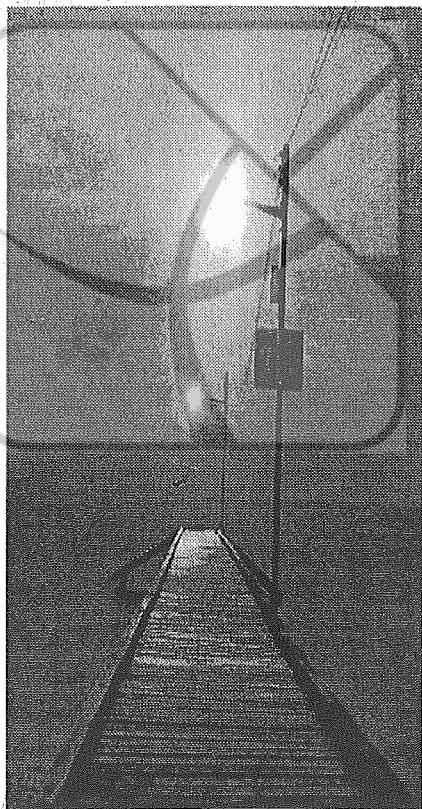
「我也是。」

「幸会，我叫林韦地，相信你已经知道了。」

「是，我叫鱼。」

有一点感动的是远在雪兰莪还有人会喜欢我的文章，有时我真的是很需要别人的支持，因为这一切一切已经让我累得想要倒下。

盼望在这一切之后我还有办法坚持我努力写作的理想，所以，真的，支持我吧！



清丽且豪爽的颖琪

★ 弯

颖琪是美丽的，因为她清丽脱俗的容貌，因为她行云流水的文章，因为她豪爽可人的笑容。

我常因我们这一代(79+80+81+82)而感到自豪骄傲，我们拥有一群优秀的「同志」，而颖琪是其中一个教我深深疼惜的人。虽然平时和她没几句，她的文章也看过不多，可就是非常喜欢她那简单清纯的文笔，还有她那舒服自在的笑容，总叫人如浴春风。

印象中，当我们这一群「第一代」聚在一起时（其实我们也难得会聚在一起），总是没啥机会听到颖琪的声音。可每回一抬头，都可以看到她的微笑。有时会忍不住

偷偷在想：颖琪发脾气样子到底是怎样的？她的样子总让我觉得她是天塌下来都不会慌张反而会去安慰／安抚身边的人的那种人。

颖琪因鸵鸟而成名，而我却从未好好去读过她的「成名作」。我常在想我之所以喜欢颖琪的文字是因为那种舒适的感觉，和喜欢她的笑容是一样的。我仿佛可以在颖琪的笑容裡读到她的文字，她的思想。因此怠惰成性的我索性从她的笑容裡寻找一切。

而後颖琪毕业了，我也几近把她和她的笑容遗忘。可常会不经意地想起那笑容所带来的微风和悠由自在，仿佛每次一想起，就会为自己的强说愁感到惭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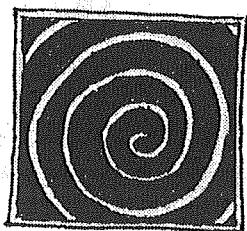
我其实不是很认识颖琪，可她是生活裡的清凉剂，这点我想有很多人都有同感。

自在鸵鸟

个人

秀场

陈颖琪



插图：阿井

颓废的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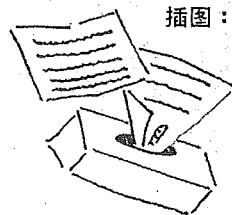
● 很想找个人谈天，却发现电话号码已不再是我熟悉的一连串的数字。

○ 我想，没有人愿意听我语无伦次的话；也没有人明白这一切。

- 突然觉得害怕。花花世界里能容纳我的地方並不多。甚至沒有。
- 我很希望眼前是一望无际的海边，在黑空的保护下，占那小小的一片沙滩。
- 眼睛里没有东西，但眼睛是开著的。很实在，很安全。因为是黑夜，所以也没有人看见这双被海淹没的眼睛。
- 努力地让海浪声冲击著耳朵，进入脑袋。不让任何东西再填满已拥挤的空间。
- 想让自己颓废一点，才不至于由于伪装的表面而不自然，颓废就颓废吧！
- 最后的一秒，连声音也像毛虫一样慵懒起来。
- 原谅我的颓废，我是这样才比较舒服的。
- 零秒。毛虫死了，不再起来。

小孩

当你穿梭在时空的隧道
 不要忘了原本的自己
 纵然世事会逐渐地污染你
 但 请你不要忘记



插图：阿井

大人都有许多理由和藉口
 其实他们做的各种坏事只有一个目的：
 为了自己 发泄自己
 别学会他们的势利 学会他们的失去控制
 千万不要学会

或许你会发现自己的改变
 变得那么地陌生 可怕
 这的确是很悲哀的事
 但请努力让自己脱俗一点
 大人总笑你幼稚的思想和行为
 他们认为是悲哀的 其实
 悲哀的是笑你的大人

这世界是个大染缸 而人就是一块块布料
 笑著别人身上所染上的颜色却不低头看看
 自己一样龌龊的身躯

别茫然无措了
 我们是赤裸裸地来到这里
 也会赤裸裸地归去
 别带走这里的染料
 带走乾淨的自己吧



插图：阿井

碎 1

尘埃落定 落空
 似森林中汹汹大火
 烧遍每个星空 染成红色
 离开似乎是唯一逃避之路
 然后轻生

生命是转动的陀螺 在沙上抽动
 旁观者越来越少
 然后只剩停止的它

却也离开了

意义对于某人来说已不再重要
 当纯净的心田被污水灌溉
 目的越来越明显手段也越高明

只晓得这一刻什么也不必再解释
 尘埃落定后
 心也被掏空了

自在鸵鸟

个人

秀场

陈颖琪

个人简介：

陈颖琪，1980年出生，在1998年毕业于日新独立中学的理科班。擅长于拉二胡及写作。目前在中国暨南大学继续深造。

当回忆是把刀
锋利地切开每个愈合的伤口
纵然不再流血 却溢出血腥味
无法掩著鼻子用口呼吸只好
继续地闻著血味
彩虹虽在雨后就出现
我宁愿没有雨天

碎 2

宁愿没有雨天的我
撑著伞滑过每条小路
雨点有时打在伤口上 有时
真让我痛得想哭 和天空一起哭

哭了会浮现一道漂亮的彩虹
即已把眼泪擦干了 努力擦干
脚印不再留在陪我哭过的天空下
不再留下

插图：阿井



伤心的时候，脸上的表情是呆滞的。眼神是空虚的，视线好像停留在很远的地方，却也好像望著眼中的自己。

这个时候，会悲观得在某方面完全否定自己。因为只有失败才会让我伤心，每一次的伤心都是失败造成的。

会责怪自己的不如人，尤其在努力之后仍达不到自己的最低水平，心情也进入「最低水平」了。

老天有时真不公平，但却害怕这世上的人每个都会得到公平的对待，不知会是怎样的世界？老师说，太阳底下没有公平的事。啊！太绝了，这句话。

在伤心的时候，会偷偷地钻进被里哭；躺在床上假假看书，却满脑子在伤心；也会剪指甲，剪出丝丝的伤心像指甲般脱

落。

书是看了不少，道理也懂得一些，却无法在心情跌入「最低水平」时搬出来安慰及说服自己。真有点「大智若愚」啊！

到最后，努力找一个让自己快乐一点的方法。习惯性地把话藏起来，这对身体会造成很大的负担。朋友在几年前的生日时送了我其中一样礼物，他告诉我在伤心时记得要覆行「快乐三部曲」：(1)拿来一卷卫生纸(2)用黑黑墨汁的原子笔在卫生纸上尽情发洩(3)把卫生纸丢进马桶，然后冲掉，就解决了。很抱歉，我屡试屡败，一点都没见效。

多年以后，终于为自己找到排遣伤心失望的途径，就是写日记。把一切最烂、最糟糕的心情全留在厚厚的日记簿里。伤心总会过去，没什么大不了。然若不理小小的伤心，将来必成为大麻烦，还是将它收在日记里。

伤心的时候，千万要提醒自己不要伤心太久，让自己赶快开心起来吧！

自在鸵鸟

个人

秀场

陈颖琪

伤心的时候

鸵鸟复活记

序言

很多人喜欢问我一个问题，「鸵鸟是谁？」我忘了我是怎么回答他们，但从他们的表情我相信多半是怀疑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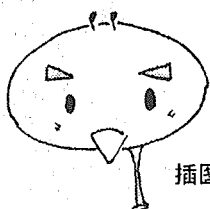
从我开始着手写「鸵鸟」，他就是我身边的所有人，以及在我心里曾经出现的角色，可能也只是一个小角色罢了。他可以是一种伪装的人物，也可以是真实的替身，也可以是一种混合物，说不定。

也有人问我，为什么要用「鸵鸟」这个名字？这我本身也不太清楚，或者是喜欢它的英文名字 Ostrich，或者是喜欢它够「鸵鸟」吧！够炫！

在《分头去找》里，我把鸵鸟带走了，带到墨西哥去，原本已打算结束掉鸵鸟，却因为朋友的一封信让我明白了鸵鸟和我的关系。

在信中的开头，他写着「给鸵鸟」，我才惊觉鸵鸟已是我的等号，又想起认识我的人大都认识鸵鸟，认识鸵鸟的人也可能认识颖琪，所以又打算让鸵鸟「复活」了，这么简单。

这一年中，写了许多，也不算是作品，因为只是随便写写，平衡心情的波动。文字，对我而言单纯得只是抒发的途径，也因为这样我才会继续写。



插图：阿井

1. 安静的星期天

日历又少了一张，而鸵鸟心中的压力则像寄生植物一样慢慢侵噬著他心房。

他懒懒地从床上跌下来，一眼看见的是那10x10寸的大日历。尽管压力是如此繁重，但这只是在看见日历时才会出现的感受，踏出房门，又是另一种心情。还没洗脸刷牙，他先跨进厨房。家里静悄悄的，只留下一个吵闹的冰箱，其他都安静地处在原位。

冰箱里有许多食物，比如香肠、乳酪、果酱、水果、还有一大包的薯条、鸡肉、虾等。鸵鸟关上冰箱，选择静静放在一边的快熟面，乱七八糟地煮起面。10分钟后，他又乱七八糟地吃起来，似乎忘了洗脸刷牙的事了。墙上的挂钟又响了，12点的中午让他觉得闷热。除掉睡衣，他换上了浅蓝色的T恤和牛仔裤，懒懒地将自己倒入沙发里。

闭上眼睛，睡意又来

自在鸵鸟

个人

秀场

陈颖琪

插图：阿井



「LEAVE」

了。他就是这个样子，从不得有精神、有体力，不想读书，不想做什么，只是这样躺著。或许这就是叛逆少年的颓废吧！电话突然响起，划破家里的宁静，更吓走了他的睡意。急忙接上电话，原来是企鹅。企鹅向他借地理笔记，他不耐烦地回应著。

关上电话，懒懒地走上楼找笔记。关上房门，又是那10 x 10寸的日历。还有2个月就是高中统考，一个长长淡淡且臭臭的2个月。他有点心情不好了。就这样，他又重返那张床，进入梦乡。

待他睡醒，已是4小时后的事。他不想起身，不想读书，什么也不想。就这样，他过了一个安静的星期天。

2. 鸵鸟的特点

鸵鸟没什么优点，却有一个最大的特点——耐性。连他本身都搞不清楚是优点还是缺点的这个特性，常让他在某些时候成为一个很好的聆听者。朋友失恋了，鸵鸟坐在电话机旁耐心地听了3个小时的哭诉。间中偶尔的安慰和开导的话，都让朋友觉得他是爱情专家——只说爱情，不谈恋爱的那类。或许从鸵鸟身上散发出的潇洒，就因为他从不在意这

门学问吧！

但鸵鸟的这个特点，偶尔也给他带来不少的麻烦，就比如上星期，班上最不受欢迎的刺猬在受了朋友的奚落后，竟贸然地打电话给鸵鸟。可怜鸵鸟就这样无辜地被迫听他唠叨了2个小时。鸵鸟错过了最精彩的X-Files，也浪费了2个小时听他自圆其说。刺猬在隔天却当作没什么事情，仍然故作和朋友谈笑风生，完全不把坐在一旁的鸵鸟当一回事。鸵鸟也不当作一回事，只在他的日记簿里写下了四个字——过桥拆板。合上日记簿，鸵鸟又趴在桌上睡觉。

鸵鸟有一个习惯，他会把身边的朋友都记录在日记簿里。每天都会不经意地留意周围的朋友所发生的事，然后用最简短的文字把自己的想法记录下来。他这样做并不存有任何恶意，只不过这是他唯一的兴趣。都说鸵鸟对什么都没有兴趣，却对这地球上最复杂的人类产生最大的兴趣。鸵鸟说，人就是一堆沙。从外表看去只是一堆不起眼的沙堆，但如果慢慢地挖掘，会惊然发现沙堆里有许多小沙、石头、矿物，甚至垃圾或是剔透的贝壳。他不要求完美，但他追求和平。这或许真的和他的星座有关吧！

反正，他觉得不管这沙堆里装著什么，重要的

是没有完全一模一样的沙堆，每一沙堆都是一个奇迹，都是一个唯一，这样而已。

自在鸵鸟

个人

秀场

陈颖琪

插图：小比



3. 距离

班导师在一位同学的成绩单上写下：活泼可爱，把全班都弄笑了。得到这个评语的是鸵鸟班上的一个女孩。她远远地坐在课室靠窗的一个角落，却是鸵鸟把她看得最清楚的角度。鸵鸟只坐在另一个角，刚好成一个对角线，只需把头稍微转一转，就可看到她习惯性地用手托著脸，专心听课的样子。

鸵鸟对这个女孩子有一点点的感觉，就像是一朵荷花清清地伫立在水上，轻轻触动了她。鸵鸟想起了一句话：**距离也是一种美，而这种感觉就夹在他们的距离之间，让人有望息的味道。**他从来不去遐想什么，只希望能够看见在她那张有点苍白的脸上露出一点点的笑，那也只是他每天来上课的唯一目的。说到这里，才猛然发现那女孩已经很久都没有咧嘴笑了。鸵鸟很想走到课室的另一边陪她说话，但总是鼓不起勇气。鸵鸟是真的有点喜欢她了吧！有时候，鸵鸟还真想传给她一张字条，想知道她到底在想些什么，但字条总是一次又一次地被摧毁在他双手的蹂躏中。今天，班上的同学当著她的面作弄她，她那张苍白的脸顿时红了起来。

「活泼可爱」，并不适合用在她身上。鸵鸟

想。她并不活泼，但静得可爱。鸵鸟喜欢看她一手玩弄著纸角，另一手托著脸思考的样子；也喜欢她认真做功课的样子；又或是抬起头，专心听课的样子。她，的确是静得可爱。虽然她没有浅浅的酒窝，但却有白白的牙齿和红红的嘴唇；虽然没有标准的身材，却能散发另一种的文艺气息；她虽然没有漂亮的脸孔，却有精明的头脑和细腻的心思。鸵鸟欣赏的就是这些，这些在别人眼中都很普通的小细节。或许她怎样也想不到，班上的另一个角落正有一双眼睛悄悄地望著她吧！

高三的生活，就在这「距离」中悄悄地滑过去了。

4. 毕业之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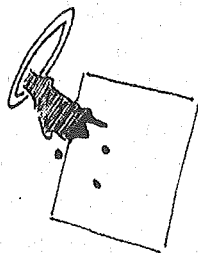
毕业后的鸵鸟顿时迷糊了起来。他似乎迷失了自己，再也找不到被考试烤熟了的鸵鸟。

他看著镜中的自己，昔日的鸵鸟已逝，挂在上面的是茫然且无奈的脸孔。抛开书本，鸵鸟已迷失了自己。

他不敢相信他以前所向往的自由竟是在书本中，而他拥有的除了书本以外，再也没有什么了。

走在自由的圈圈外，他找不到所谓的真实，像尘埃中的光线，不真实地

插图：阿井



自在鸵鸟

个人

秀场

陈颖琪

今天鸵鸟的角色显然和以前的不一样，但他卻找不到一个在朋友、家人、自己心中的定位。

穿透在空中。

这个时候，他又听到隔壁邻家的吵架声。丈夫一整夜不归，早上6点才回来。妻子不开门让他进来，一阵阵的嘶叫，吵架声划破了早晨的宁静。

鸵鸟这时的心情竟灰得厉害，渐渐地他的思想像合上双眼时所看到的黑色一样——捉摸不清，且深不见底。何必在意那许多？人是善变的，似乎没有一个人是不会反目无情。曾经是你最爱的人说不定有一天会憎恨你，曾经的曾经在日後也不过是树林中的一片枯叶，那麼渺小。何必再去在意？

同样的，今天鸵鸟的角色显然和以前的不一样，但他却找不到一个在朋友、家人、自己心中的定位。

唉！失败的鸵鸟。

5. 班刊与高三

鸵鸟再次翻开那褐色的《肥皂》，朋友的字迹又再次印入眼帘。

他们全班差不多筹备了一年，才完整地把班刊推出，是第一本，更是最后一本。在统考的压力下，在班上朋友的压力下，鸵鸟勉为其难地写了几篇交上去。也幸好是这「勉为其难」才得以让鸵鸟的文章留在这小小班刊里。

或许高三的生活是多味掺杂的吧！至今鸵鸟仍不能完整地形容那一年的生活，却是很难忘的一年，或只因为它是留在母校的最后一年吧！

与班导师的冷战热斗；与同学间课业上的竞争；与朋友之间的友情，有时会因为「高三」而有一点点的变化。因为「高三」，所以懂得原谅，体谅与放下。每个人都想在那一年留下最美好的记忆，包括鸵鸟。所以鸵鸟在心境上的确看开了许多，也因为这样他显得开心了许多。他总认为不要把悲伤带给别人，却应把快乐感染给四周围的人。所以那张笑脸是鸵鸟的活招牌，他也乐于接受这种「十三点」的形象。

班刊后来得了奖，得了奖金RM500。同学建议把它当作同学会资金，就像今年的同学会他们就大方地吃起「Steamboat」来了。

他总认为不要把悲伤带给别人，却应把快乐感染给四周围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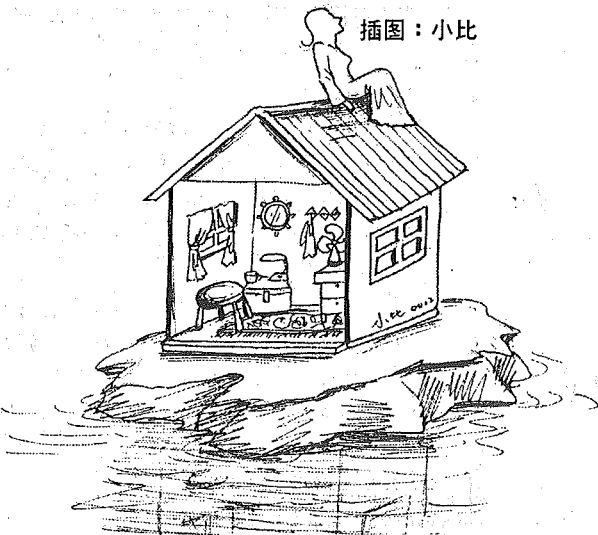
自在鸵鸟

个人

秀场

陈颖琪

插图：小比



6. 「鸵鸟」的鸵鸟

鸵鸟曾经二度想离开这里，却没勇气和决心这么做。离开，已成为逃避的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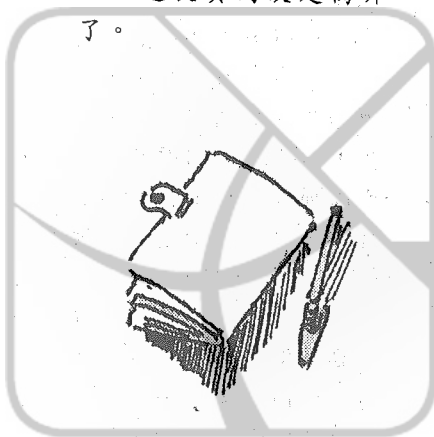
鸵鸟，怎么在行为上这么「鸵鸟」？动物界中的鸵鸟有很高大坚实的躯体，但在遇到敌人时就会挖洞把头钻进去，以为它看不到敌人所以敌人也看不到它。真「鸵鸟」，差劲！

一直都很希望自己的性格能够改变，不再这么正直。「正直」或许有点自夸，反正就是希望世界是和平、公正的。天秤座的人都有这种性格，所以鸵鸟也欣然接受了。世界能和平和公正是不可能的，鸵鸟只要求自己能做到理想中的自己（理想中的自己是怎样的？将来再另作解释）。

最近平静的心情又突然被暴风雨来袭了。情绪波动很大，想了很久，唯

一能让自己好过和不伤害别人的决定，就是离开。这种做法真有点「鸵鸟」，但却是最和谐的方法。悄悄地离开了，虽然不能改变让鸵鸟不满意的状况，看不顺眼的事情依旧会重复上演，但至少当事者将来都会忘记这些事，所以将来也不会有什么事情发生。鸵鸟，依然是鸵鸟，保存希望和平、公正的心愿，和「鸵鸟」的性格。

这次真的决定离开了。



插图：阿井

插图：阿井



DON'T
WORRY

自在鸵鸟



秀场

陈颖琪

插图：阿井



BE

HAPPY

★ Dolphin

看完这篇文章之后，总觉得故事还没有结束的。应该还有 to be continue... 我们的生活仿佛是一本没完没了的小说，它的结束是另一个开始的延续。就像一段恋爱的终结是另一段恋爱的开始那样，不停地谈恋爱。久而久之，我们就不会察觉到原来自己正在谈恋爱。生活何尝不是这样子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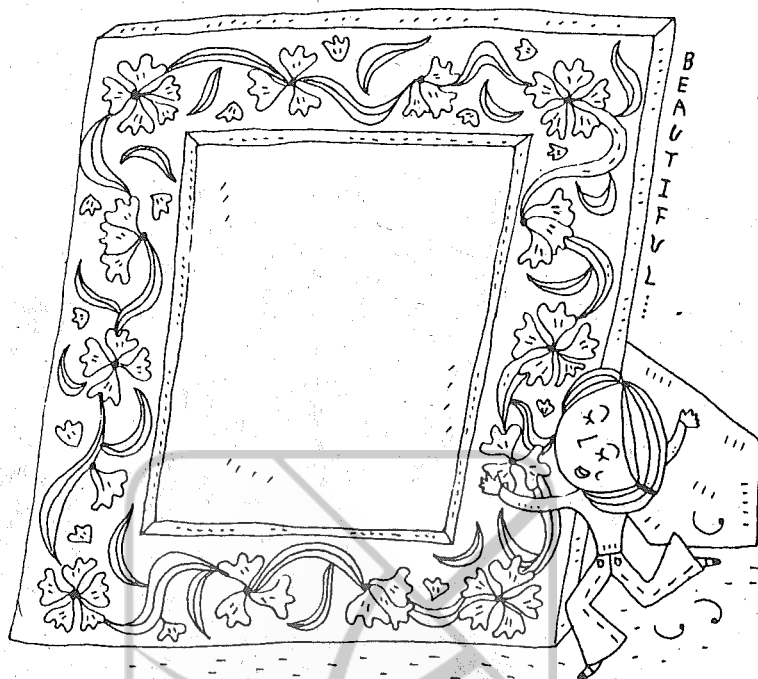
颖琪，我一直以为鸵鸟是你，企鹅是他。可是，如今，发现鸵鸟变成了我生命中曾经相熟也或许是陌生的人。而企鹅已经不止是他，而是 A 或 B 或 C 或...

坦白说，我很喜欢你写鸵鸟的故事，高三与你同桌的时候，我期盼知道更多关于鸵鸟的故事，现在，我知道我想知道的了。

谢谢你，颖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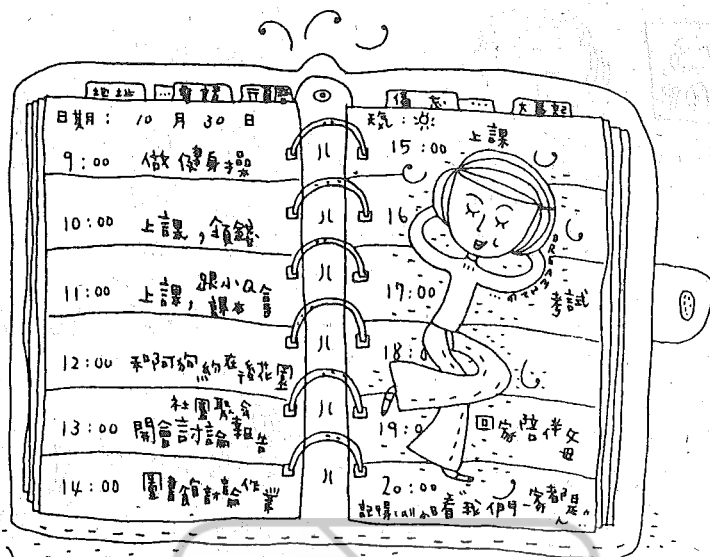
阿丙，在囉哩囉嗦





不明白，不明白為什麼陳列在商品裏有氣質的相框，
買回家後，換上自己的照片，就全然變了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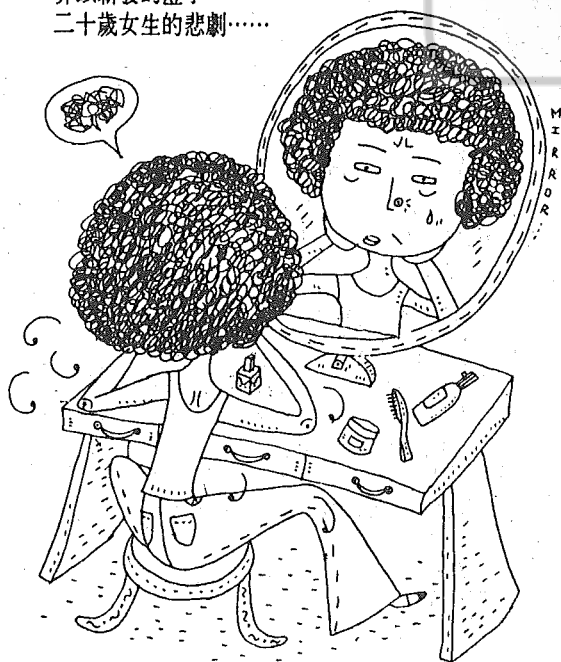


一天之中, 如果没有发呆的时间,
这一天就不能算充实……

烫坏头发的隔天早晨, 两泡肿大的眼袋,
鼻头新发的痘子,
二十岁女生的悲剧……

应对方式

★ 黑糯米



1. 烫坏的头发

- ☐ 剪短头发 (可能会更恐怖, 小心)
- ☐ 戴上浴帽/游泳帽子 (眼不见为净的方法)

2. 两泡肿大的眼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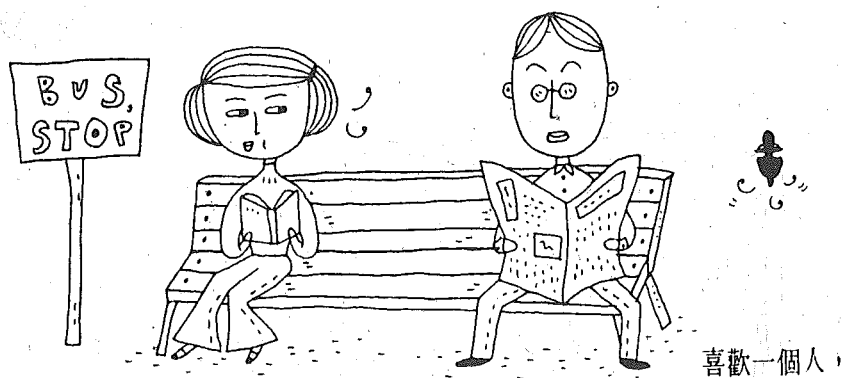
- ☐ 在鼻梁上挂幅墨镜 (在室内活动要小心)
- ☐ 戴上游泳眼镜 (游泳眼镜比墨镜好, 游泳眼镜是贴著脸, 可以完完全全掩饰眼袋)

3. 鼻头新发的痘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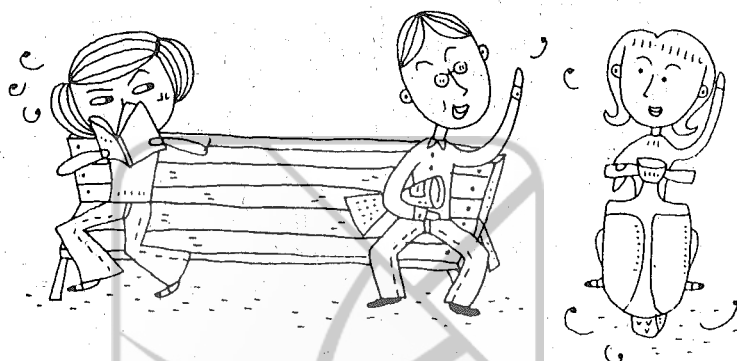
- ☐ 找块美丽图案的胶布贴上 (不要觉得害羞, 漫画里的人物受伤了总会在鼻梁上贴胶布, you're not alone)

- ☐ 左右手拿张tisu不停在鼻端磨擦掩护痘子, 假装感冒 (后果可能是脱皮, 不成熟的痘子会被挤出, 然后流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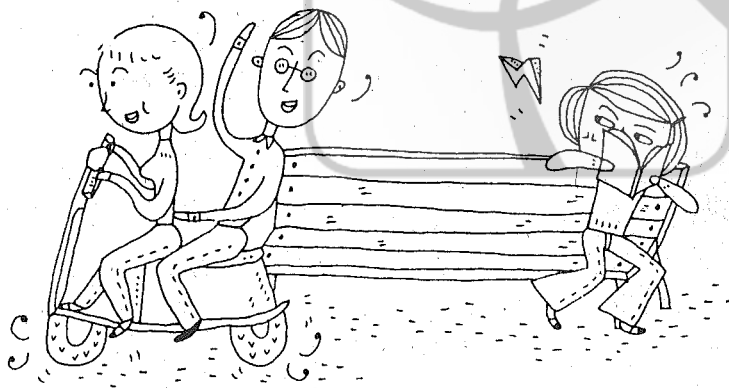
P/S: 其实最好的应对方式乃是躲在家里不要出外见人, 免得被捉去人道毁灭因有毁市容。这是朱德庸说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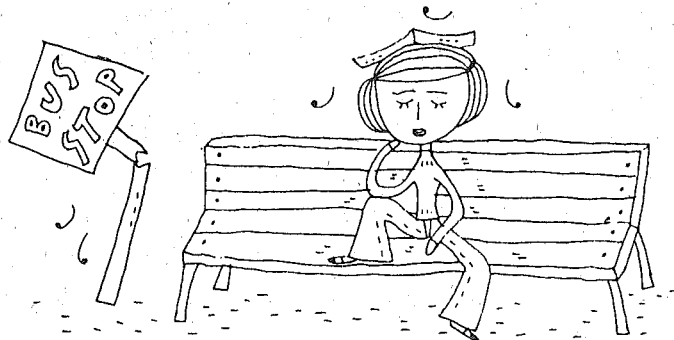
喜歡一個人，



只敢等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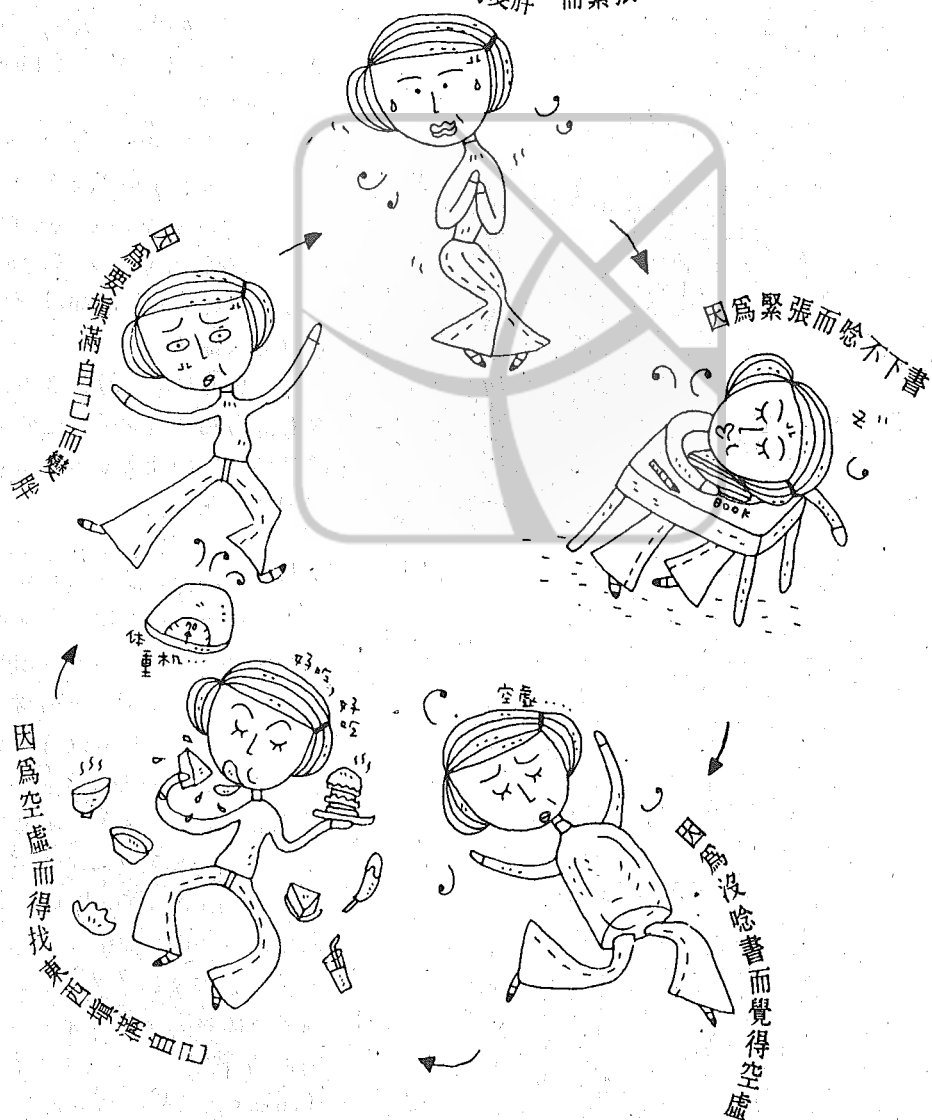
等待，



等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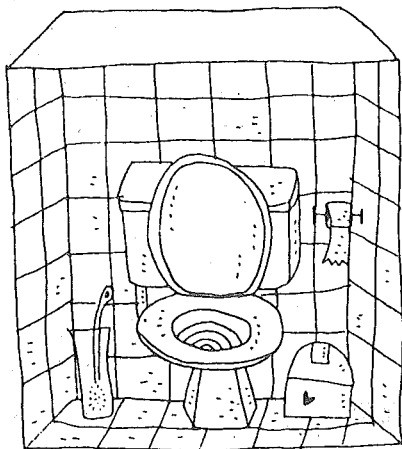
◎在考試的前幾天，總是會出現
這樣的循環……
生生不息……

(start.) 因為要考試
因為變胖 而緊張



胡说马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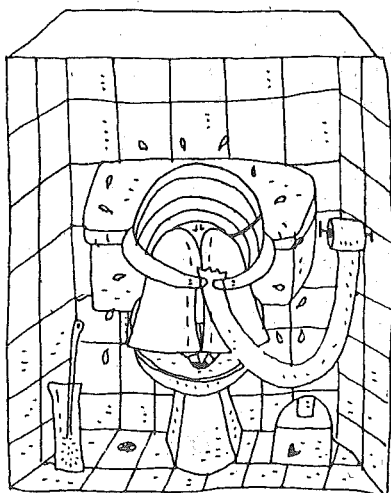
★ burgundy



厕所是一种排泄的地方。



不论是生理上废物的排泄，



必修被当成躲在厕所哭的阿丙...

或是心理上坏情绪的排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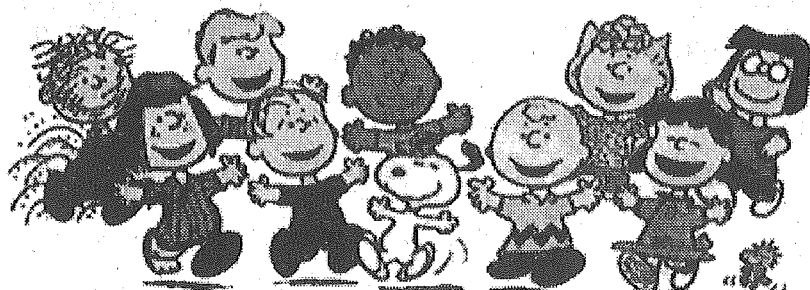
1. 大家都知道马桶的用处，如厕之后所须做的是把那把柄往下推就是了。有个朋友说，她很怕冲水的声音。对了，就是那个flush，flush的声音...尤其是在夜晚，全部人入睡时，四周一切寂静，然后你如厕后，按下那把柄...「flush！」蛮可怕的...那flush的声音可令你乱想东西。通常都会联想到那些与信其无，不如信其有的东西。（你有看《The Sixth Sense》吗？）

我们每当按下把柄后，就洗手，后走出洗手间或厕所...有没有想过那些被冲的东西是须要经过很多90度的管道才能到达属于他们的地方。无聊时不妨算算那些被冲的东西的冲力及速度...

是谁发明了马桶？为什么不叫猪桶或鸟桶？发明者知道他的伟大及贡献吗？他确实帮大家省了许多时间及力气。

2. 家喻户晓的他有个可爱的英文名。朋友们都称他为马桶。他在语言沟通上有些难题，地球上的生物都听不懂他的母语，「flush，flush...」。他皮肤白皙，有个不小的嘴巴。他不喜欢关嘴巴，幸好他没有口臭。菊花茶是他的最爱，只因菊花茶不含糖分及蛋白质。他不大喜欢不助消化的食物，因他怕患上便秘。吃饱后，他总喜欢用KLEENEX来漱口。他不喜欢COLGATE的薄荷味道。他是众人的亲密知己。有什么事，可找他，「问题遇上他都会迎刃而解。他有双厚厚圆圆的肩膀，可以成为大家的crying shoulder。阿丙告诉我们一个秘密是他的三围是40，35，24，嘻！他对性器官了如指掌。这是他唯一觉得光荣的东西。」

■ 《花生》漫画人物查理布朗(光头的那个)与他的好朋友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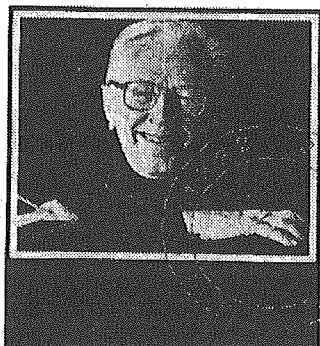
资料整理/弯

史诺比作者舒尔茨 12日在睡梦中辞世

创造出查理布朗和史诺比等著名漫画人物、带给世人无限欢乐的美国漫画家舒尔茨，因罹患大肠癌，在今年二月十二日晚上也就是他推出周日版漫画告别作的前一晚，于睡梦中离开人世，享年七十七岁。

他在去年十一月诊断出患大肠癌。在进行紧急手术时，数度轻微中风，视力受损，说话也受影响。他随后在十二月宣布，画了「花生家族」漫画近五十载后，要封笔专心养病，并自觉很幸运能做自己爱做的事，一做就是五十年。每日漫画告别作，已于上月刊载。周日漫画则在十三日刊出。

舒尔茨过世后隔天，各报



■ 舒尔茨笔下的《花生》风靡世界50年。

忘不了舒尔茨，
忘不了花生漫画

登出他周日漫画的告别作，为这个广受欢迎的漫画，永远画上了句点。舒尔茨在漫画中藉道别信，感谢编辑多年来忠诚的服务，和漫画迷的支持与热爱，并表示他永远也忘不了查理布朗和史诺比等人物。

信的四周画了每个漫画人物特有的形象。露西在查理布朗伸脚踢球时，把球移开。史诺比想偷莱纳斯的电毯，露西的脑袋瓜被棒球击中，发出「梆」的一声。

舒尔茨是史上最成功的漫画家。他创作的「花生家族」，于一九五〇年十月二日最早出现在七家报纸，很快就大受欢迎。后来刊登在全球两千六百家报纸，为数之多，创了纪录。漫画每天以二十一种语言在七十五个国家刊出，读者超过三亿五千五百万人。

这些年来，「花生家族」的成员查理布朗、露西和史诺比等，反映出美国婴儿潮的一代，已成了美国流行文化的一部分。漫画以孩童的眼光来看人类的小缺点，传达出戏而不谑的幽默。

这漫画全出自舒尔茨的手笔，画图、上色和写对白，从不假手于他人。合约中早已载

明，这一漫画须随他死亡而结束。他在对抗病魔时，选择了马上退休，不想再担心每日的截稿时间，专心治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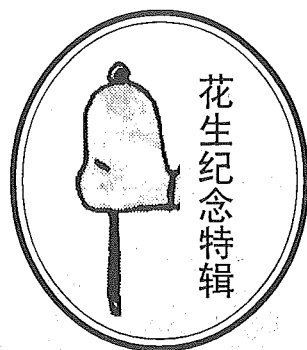
他曾说过：「作曲家何以创作交响曲，诗人何以写诗，如果他们不这么做，生命就显得毫无意义。我画漫画也是这个原因。漫画就是我的生命。」

舒尔茨虽是个重隐私的人，不过漫画却让他扬名国际。他在一九五五年和六四年荣获漫画界最高荣誉「鲁宾奖」。一九七八年，由全球七百位漫画家选为该年度最佳国际漫画家。一九九〇年，法国政府颁发最高荣誉的法国文艺司令勳章给他。

热门的音乐剧「你是个好人，查理布朗」就是依他的漫画写成。舒尔茨还数度被富比世杂志选为年收入最丰厚的「演艺人员」之一，每年可从漫画和相关商品赚进三、四千万美元。

为他立传的瑞塔琼森说，舒尔茨虽然那么成功，但他一直有忧郁和焦虑的毛病。不过她认为，这些问题反而使他的作品更出色，因为他把遭排斥和对事物不确定的感受融入作品，让查理布朗成了代表你我的凡夫俗子。

琼森说，查理布朗是舒尔茨念艺术学校同学的名字，多少反映了漫画家的自我。史诺比则依他童年的一条狗创造出来，舒尔茨形容那是他所见最聪明、最难驾驭的狗。查理布朗单恋的红髮小女孩露西，是依舒尔茨一九五〇年求婚不成的女友所创作而成。



悠悠五十载——回顾花生漫画

「悠悠我心，尽寄《花生》」，可说是漫画钜子舒尔茨近 50 年的写照。

他在接受传媒访问时形容，在搁笔的那一刻，心情感伤无限。他说：「这时我才真正体会到箇中滋味，画完史诺比和给读者打的最后一封信，署名后，我终于忍不住哭了起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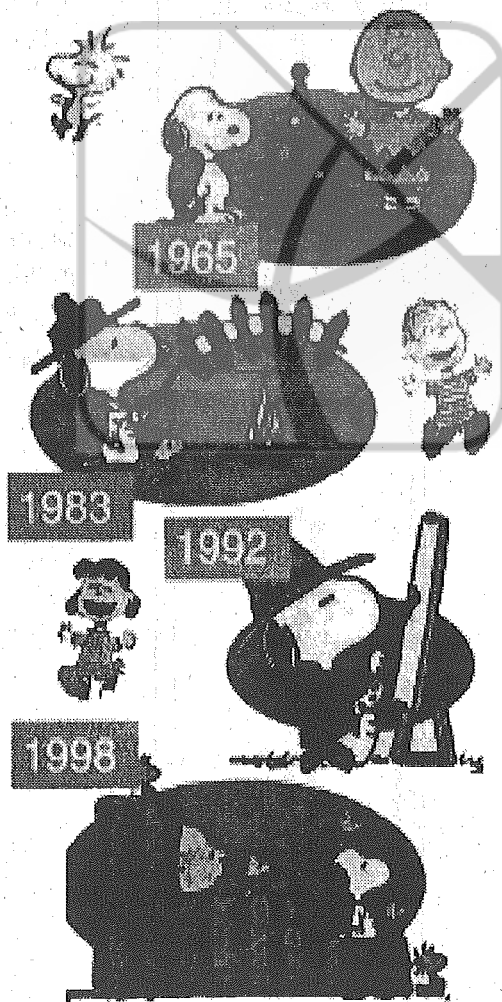
77 岁的舒尔茨，大半生致力于创作《花生漫画》，从不间断。直至 99 年末，发现自己患上了大肠癌，为了自己的健康，不得不正式宣佈封笔，《花生》被迫画上了休止符。

「我会永远记得《花生》给我的一切回忆……

连日来我一直在想这个问题。我想我最怀念的一幕，是露西手持足球向上仰望，然后『碰』的一声，查理布朗踢不中皮球跌倒在地样子。」舒尔茨满心的不舍。

最后一辑《花生漫画》已于 1 月 3 日刊登於世界各地报章。

史诺比在最后一辑漫画中，坐在自己的狗屋上，看着打字机沉思，附上舒尔茨本人给读者的致谢信：「感谢你们的支持和爱！」舒尔茨承认，他呆了好久，才接受这便是最后一幅《花生漫画》，并蓦然想起，原来查理布朗这位「最可爱的失败者」，在他笔下从来没有成功过。他笑说：「他在我笔下从来没有机会踢到那足



生漫画》，并蓦然想起，原来查理布朗这位「最可爱的失败者」，在他笔下从来没有成功过。他笑说：「他在我笔下从来没有机会踢到那足

球. 这一个桥段玩得够绝吧。」

回顾创作生涯，他说：「我但愿以往能画得更好一点. . . 如果当年不画《花生漫画》，我可能会画些与真实人物有关的故事。」

报章、政治漫画家和连环画家皆以他们认为最好的方法，向舒尔茨致敬。世界各地的《花生》迷亦纷纷投稿报刊，表达他们对查理布朗、史诺比和一班好友记的怀念。

一名住在加州的《花生》迷写道：「我不能想像有一天再看不到查理布朗的趣事、露西的妙语与史诺比那『羡慕旁人』的生活. 《花生漫画》完结了，可是我仍可听到漫画人物的声音。」



花生漫画于1950年10月2日在报章上面世，时至今日，读者已超过3亿人，遍佈全球。它被翻译成21种语言，定期在超过2千600份报章上与读者会面。舒尔茨强调，根据合约，他的作品绝不会假他人之手，完全由自己一手完成，不管是构思、绘图、上色等等。

对新一代的年轻人来说，花生漫画或许已没有父母辈般那么熟悉，也没有像时下漫画般那么受欢迎，但它的产品（尤其是史诺比造型），却始终男女老少抢购的对象。

花生人物的造型产品种类繁多，像史诺比花洒、史诺比牙刷、类似牛奶盒的花生家族胶製收音机、露西肥皂、史诺比电动剪刀、自由女神式露西、林肯式查理布朗、史诺比电话. 早前麦当劳更推出了一式二十四款的史诺比民族服装公仔。除此之外，史诺比各式各样的娃娃、毛公仔等玩具更是多不胜数，由此可见这历经了50年风风雨雨的漫画在人们心中是具有一定的份量的。

这头才画完《花生漫画》告别作，那头辛劳了50年的老漫画家舒尔茨就于睡梦中离开人世，留给世人一个圆满结束的童话。

花生漫画大事表

1947年：

舒尔茨于美国《圣保罗先锋报》连载漫画《小孩子》，即《花生漫画》的前身。

1950年：

United Feature Syndicate 出版社在美国7份日报连载《花生漫画》。

1957年：

史诺比在福特车厂电视广告中亮相，为《花生漫画》人物初登荧幕。

1958年：

《花生漫画》人物塑胶公仔首次推出。同年史诺比在漫画中用两脚直立行走。

1965年：

美国CBS播放电视首套剧场版《花生漫画》——查理布朗圣诞节，获艾美奖。

1967年：

美国《生活》杂志以查理布朗与史诺比为封面人物。

1984年：

《花生漫画》在全球2千份报章中刊载，被列为《健力士世界纪录大全》。

1993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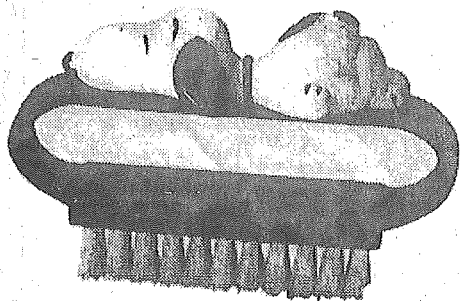
查理布朗43年来首次击中全垒打，得胜狂喜。

1995年：

《花生漫画》首个正式网页 www.unitedmedia.com 登场。

2000年：

最后一辑在1月3日刊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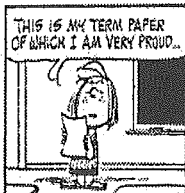
■ 史诺比手指刷

是的，老师！你
要我向全班朗读
我的试卷？

这将是我最
得意做的事，
老师...

这张是我觉
得骄傲的期
考试卷...

请注意这份
整齐的打字
工作！



还是壳

因为不写下来不甘心。

整理新闻纸的花生，曼勒妮在唱机唱卜戴伦，黏黏腻腻地「躺下，女士躺下」，复又「留下，女士留下」，一片不敢带希望的痴情。抬头天尽黑了，不可能没有感触。

这里的花生，不像海峡时报四格排成一个方，是横的，所以剪了叠在一起一手可以握住。查尔舒尔茨在其中一格写日期：据说他一週前就排定七日，註明日子。在加州许多时候是很令人兴奋的。譬如有一次朋友请吃饭，席间有人讲起来，原来时常和舒尔茨一齐打高尔夫球。他的小名叫做史柏奇。没有贴成花生书匆匆便来了，剪下的夹在窗前一本有篇加露柏纳特写文章的老爷杂志里。来了又东山再起，收着集着，一直打算买本簿子一张张贴起来，一直未做。

我没买新闻纸读。手头最老一张，是九月二十二日，那个时候我白热化地搵屋，找分类广告，顺手剪下。接下来已经是十一月二日了，我发现有一个朋友订报纸，也不顾生普，厚了脸皮问：你的报纸读完还要

摘自1974年4月第879期《学报月刊》的「剥花生专栏之三」

迈克，是《花生漫画》的漫画迷。在80年代，他曾为《学报月刊》执笔写「剥花生」专栏。此专栏是关于他对《花生漫画》的情意诠释。敬请各位细心咀嚼。

迈克与《花生漫画》

吗，能不能请你替我剪花生？断断续续传到手上。他懒得找铰剪，撕了便算，有时烂了一些，我也不介意。直到最近两个月，才渐渐记得每日撕。我修好边一张张按先后叠起来。去年近晚忙了一回，除夕前一个傍晚拿出来整理，外面无边细雨。拿出纸来写：「我又在剪花生。外面下着今年最后几日的雨。.....」不知何故停了，没有接下去。

二月十二日双重，多出来的一张我是在巴士拾到的报纸剪下的。那天过海去「看美国涂鸦」，在州大学，路程甚长，一来是打发时间，二来先一晚卜戴伦在奥克兰演唱，很想知道新闻怎样说，取了别人留在位上的报纸。结果花生也撕了。

那是薄荷比提。这个人真不可思议，好像一回她说：路易第二是路易十六减路易十四。舒尔茨有时让她讽刺教育，所以老是出入课堂，与我们从未谋面的老师交谈。这次她之所以能够十分骄傲展示用打字机打得整整齐齐的功课，全是史诺比的功劳。但是她事前不知道史诺比自作聪明替她润色。我事前不知道有心剥花生，反而往往被花生剥了我。依然转头不理，只担心寄了去赶不及印，和译名期期不同。

摩登时代

1. 炎热的下午去加大，下了巴士正要过马路，只见一阵肉影，阳光在跑动的人身体上快乐地跳。身后一个女人低声轻叫：「你开玩笑？啊不，老天！」大男人小男人已经跳上路边汽车，扬长而去。这是一九七四年春季。

在五月，裸跑终于在花生出现，勇士是史诺比。现代的孩子都是孤立的，生活里闷的时候真多，于是有人开始脱掉衣服，跑一个圈。许多事情单看表面使人糊涂，譬如这跑一个圈，有什么意义呢？许多事情有不同的内容：跑这一个圈，是真的不简单。要我做吗，我暂时没有可能做得到，我关起门来将快乐和不快乐填进稿纸的格格里去。

始终我认为裸跑不伤大雅，跑者自愿，看者也是，假如一面骂有伤风化一面又挤着去看，那才是世界上第一没有意思的事。况且身体不论长短肥瘦，一世都要活在它里头，以它为耻，对不住父母罢？

现在再不见有人跑了，现代人的花样总都是一阵过，过了就没有了。跑时的表面快乐也是短的，「你开玩笑？啊不，老天！」也是短的——再也没有想到最「朴实年华」的时候会引起



这样大的震动。而商人来了，拍了照片，写一些文字，加工出版「裸跑之乐趣」一类的书。谁的面目更加醜恶，不必解释。偏偏指责起来遭殃的老是本来没有不良居心的孩子。

2. 花生又提到看电影。虽然没有大字书明，它讲的是这部十分卖座的「驱鬼记」。你不会相信有多少人在戏院外排队等待进去晕倒和呕吐，摩登时代怪事穷出不尽。热闹的地方，谁都来了。如果不是因为寂寞，因为烦闷，难道人的本性里有这么重的自虐待狂质地吗？

所以在这个时候，花生的存在显得更加珍贵。它写人的毛病，不管是性格上或者环境造成的，总十分入骨，写到自己了，脸红之外忍不住还要笑。本来活着也没有什么，一日能有十二小时的高兴，也不能怨了。

3. 这一则不需要我囉嗦罢？都写明了。

摘自 1974 年六月第 881 期《学报月刊》的「剥花生专栏之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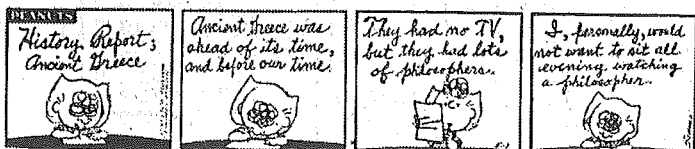
1. Joe Cool 在宿舍闲荡。
2. Joe Cool 经常跟上校园最新的潮流（时尚）...
3. 然而最新的校园潮流又是什么呢？
4. 裸跑!!!



1. 这部片子里会有很多呕吐的情节吗？
2. 我决不会花钱只为看某个愚蠢的演员呕吐！



3. 如果要看人呕吐，我倒不如看我们隔壁伤风感冒的小孩！
 4. 我要回家了... 你所说的话让我作呕！
- 不要走！或许根本都不会有任何呕吐场面...或许只是屠杀而已！！



1. 历史报告：古希腊
2. 古希腊超越自己的时代，且在我们时代之前。
3. 他们希腊人没有电视机，但他们有很多的哲学家。
4. 就我个人而言，我决不会整个傍晚坐着看一个哲学家。

暗话

花生
纪念特辑



本来讲好这次是「天生失败者与狗」，算一算刚刚第八期，于是想趁机偷懒写「八」，天南地北，下回九才写狗，也合情合理。可是回头一想又不行，因为八得还不到家，尤其连日看三藩市日报一位合柏京先生的专栏，八到张牙舞爪，我是连尘也望不到的了。又想狠心乾脆写些「我在美国如何如何」，也行不通。如何如何，一来必定沉闷难当，二来抛笔已久，而且事忙，有闲心也未必有头绪。一时间不知写些什么，眼看截稿日期渐近，再开天窗实在太难为情，不说亮话，说些暗话罢。暗暗地写，这个自己瞒着那个自己，偷偷洩漏秘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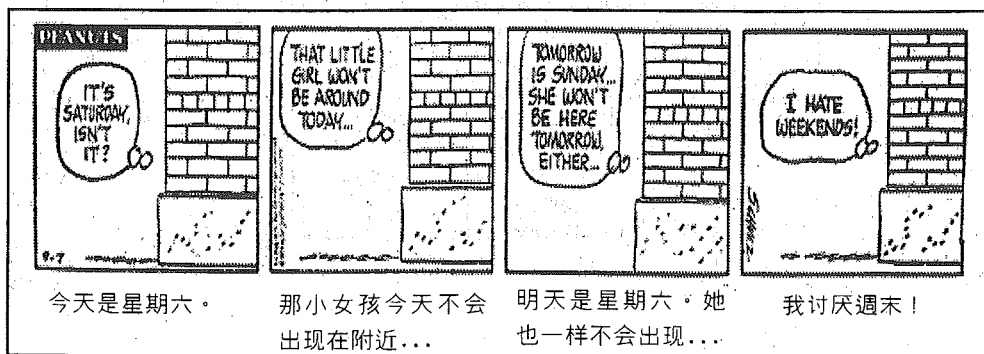
一晚和霏立谈起，才晓得童年许多不愉快不希望存在记忆里的点点滴滴，还时不时在侵蚀我，忽然间一切都回来了。我记得见过活生生的大猫被浸死，在一个木笼里，水是往下捲的黑，只见一对晶绿的猫眼，将世界印在它的死亡里。又有人喜欢食狗，将牠杀了，屍身躺在桌上，脱清了毛，成了只白狗。我记得我诧异地问：「为什么油灰水在牠身上？」回音响了十七年。没有人告诉我如何杀狗，我怀疑先关在柴房，而后一人揸刀狂插。但是撻生鱼是亲眼见过的，也曾目睹一支筷子直插鱼口，一生的控诉闹剧式地被完全退还，至到肛门，所以张大口向着天空假装通达。中计在小铁笼里的老鼠，捱过一夜对所作所为的痛悔，第二朝被热水淋死，吱吱乱叫，发散尽了本能的臭。夹在捕鼠夹的拍一声的时候已经神经失常，死了还要向前去，移动了夹的位置，但是两截身却还血肉模糊连在一起，偏偏世人最情愿被欺骗，说牠有勇气求生。死亡往往令我震动。前幾天早上返学，隔壁大厦前一棵树下惊见睡着

死松鼠，立即打颤抖，可是还是依然行去了，天格外的蓝。这是对宇宙的恐惧，我禁止自己检讨自己，因为不见得能够想通，只是一遍一遍重复：活着为了快乐。活着为了快乐。

可能近数月的风风雨雨使我薄弱，伺机造反的黑影都扑过来了，令我信心全失，发觉原来不知不觉间已把自己奉献了，再也操纵不了。还恬不知耻地对朋友笑说：「天呀，这个週末我又不必用水洗脸了。」

十日来不曾收拾屋子，满地都是纸笔书刊，举步难行，这晚都整理了，写着写着，正是午夜，还有大约五个小时，我又会见到我一心向着的人。幾天前起身出门，门前一夜间竟积了碎小青黄错杂的落叶，踏上去沙沙的响，后来别人讲起，原来先一晚刮了大风。许多事都是这样，是先一晚的风，却要费时费心除它留下的叶。头髮一转眼又长了，流在额前脸上，总不自然。还记得剪它的那晚去一个夏威夷朋友处晚餐，深夜回来，微微醉了，车里倒在唐身上迷迷糊糊，在超级公路转弯，我所有的观念和规则似乎统统被倒翻了，翻回来也拼不成先前的式样。写开来兴致很高，乱得很，不用说排字房又头痛了，我向来是哭笑不分的，不知为什么这两个字老被排错，真是无巧不成书。

摘自1974年11月第886期《学报月刊》的「剥花生专栏之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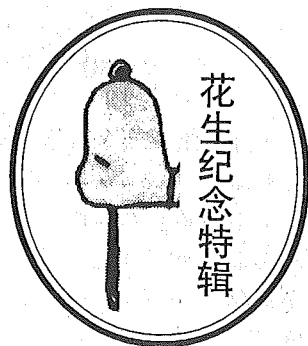
重播小脑皮

☆ 迈克

《花生漫画》的「花生」，在美国俗语本来就有「小事」的意思——当然是我心虚，打算写一些无关痛痒的芝麻绿豆，甫下笔就忙着找藉口。

确是微不足道的小事：连主角查理布朗都是名副其实的小人物，遑论戏份有若茄喱啡的 Rerun。露西和拉纳斯的这位小弟弟，一般读者大概听都没听过——一般读者眼中，除了史诺比还是史诺比，否则「喧犬夺主」事件不会层出不穷，算盘打得劈啪啪响的商人一次又一次把牠捧上主角宝座。

数週前陆离为文谈《花生》，把 Rerun 译



成「再版」，后来杜杜执笔致意，则译成「重映」。我以前一直译「重播」——我这种三脚猫翻译，通常趁大脑放假时顺手涂鸦，不要说推敲，连中门大开也不一定懂得恰如其份登堂入室。近年对「播」字恨之入骨，香港文化人口中笔下，电影「播」来「播」去，力竭声嘶坚持「放映」电影的，除了我似乎只有林奕华和李焯桃。这下子心惊胆跳：我不是有口说别人没口说自己，老早错误地「播」下恶果的种子罢？

于是打电话请教陆离，实行打烂砂盆问到笃。早年天天在报上追看《花生》，剥得口角盈香，八十年代嫌它太商业化，渐渐戒掉了，直到近年才又在《国际先驱论坛报》漫画版重拾旧欢。小弟弟生于一九七二年，印象当然模糊了。约莫记得露西有看电视吃饭的习惯，坐在小箱子前打牙签的时候颇多，小弟弟的名字灵感来自荧光幕。如果真的与电视直接挂钩，Rerun 其实应该是「重播」，而不是「再版」或者「重映」。美国电视台总在初秋揭开新的一

史诺比的家人

史诺比的父亲曾于1989年6月18日在花生漫画出现过，并提及它有8名子女，不过只有六名成员曾亮过相。常常出现的就是史诺比的哥哥史柏奇（Spike），其他的家族成员则较少露面。



史柏奇（Spike）

史诺比的哥哥，一个人在沙漠独居，仙人掌是它唯一的朋友。在1975年8月13号的花生漫画初次登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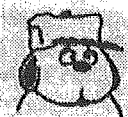
贝儿（Belle）

史诺比多年失散多年的妹妹，在1976年终于第一次和史诺比重逢。它是战场中的红十字会护士。



马宝斯（Marbles）

史诺比的弟弟，1982年9月29日首次亮相，之后很少出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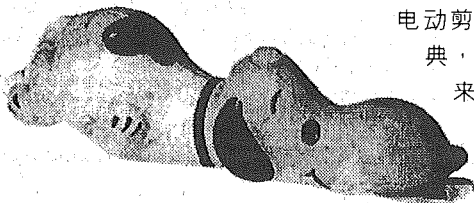
奥拉夫（Olaf）

史诺比的弟弟，1989年1月24日出场，很贪吃的胖狗，曾获颁一个大奖——世界上最丑的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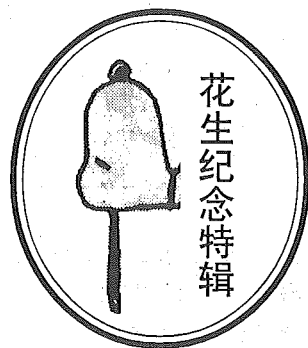


安迪（Andy）

在花生漫画里最后出现的家族成员，1994年2月14日第一次亮相。它是仿照作者养过的同名的松猎狗画成的。



■ 50年代设计的史诺比电动剪刀，造型最经典，尖鼻子更被用来作剪刀。



季，每星期一次的片集习惯拍十三集，每年两辑廿六集，季尾剩下的时间就重播季头的节目。小弟弟生不逢时，诞生在炒冷饭时段，露西向来嘴角不饶人，得刻薄时且刻薄，福至心灵把第二个侵占她私人空间的弟弟命名「重播」。

「花生驻港领事」果然神通广大，三两下手脚便翻出关键性的两则漫画。我的记忆只对了一半：露西不错发出「每年这个时候来来去去总是重播」的怨言，但大声宣称「对了！我们就叫他重播！」的却是拉纳斯。

陆离的讲开又开绝招数十年如一日，马上将话题带到令她心痛疾首的《花生》台湾译名。热爱音乐的舒路达在彼岸成了谢勒德，不再与舒伯特舒曼「舒」同一口气，形神俱似的猪圈被音译成贴错门神的乒乓，有色有味的薄荷比提变成了又长又臭的派伯敏特裡葵式。……而那位我们研究了大半天的重播，宝岛高手则独行独断，平地一声译成教人闻之丧胆的「小雷」！还有小鸟胡士托，则摇身以「糊涂塌客」

的姿态出现。……捉错用神的幽默，说多难堪有多难堪。

Woodstock 译胡士托，当然典出六九年在~~美国~~举行的三日三夜音乐节，舒尔茨的用意应该也是这样。但我总怀疑，被冠上名字的既然是只小鸟，或者灵感与啄木鸟也有点渊源：Woodpecker和Woodstock五行都属木，是同一个系列的表兄弟。不过翻译就是这样，十全十美的机会可遇不可求，顾得了义顾不了音，星座预测得准命运，又兼顾不到生肖的性格特色。

《花生》译名奇观之最，却不是台湾出品，而是道地的香港货：史诺比一度被译成小脑皮！当年上心的若是「小脑」，后来的大财发不发得成还是疑问呢。不过「皮」倒有点根据：有时我会把史诺比写成史诺皮，沙皮的皮，让牠与狗友团聚团聚。史诺比有个失散多年的弟弟，叫Marbles，台译马布鲁斯，港译波子，一直是我心头的疙瘩。Marbles不是一种港人惯称「扭纹」的雪糕吗？《花生》人物以食物命名的有Tapioca，Pudding，薄荷比提和松露，多加一客冰淇淋不算离谱。但这显然是杜杜的特区，我插嘴胡说太不礼貌了——「满口波子」指的肯定是我，这倒毋庸置疑！

亲爱的朋友，
我有幸实现儿时的梦想，画了近 50 年的查理·布朗和其他人物。

可惜，我再也无法负荷每一期连载漫画的工作量，只好在此宣布搁笔。

衷心感激各位编辑及它实拥趸数十年来对我的支持及错爱。

查理·布朗、史诺比、利那斯、露西...
我怎么忘得了他们呢...

查尔斯·舒尔茨
2000 年 1 月 3 日

■ 这是查尔斯·舒尔茨最后一封信的真实笔录。

Dear Friends,

I have been fortunate to draw Charlie Brown and his friends for almost 50 years. It has been the fulfillment of my childhood ambition.

Unfortunately, I am no longer able to maintain the schedule demanded by a daily comic strip, therefore I am announcing my retiremen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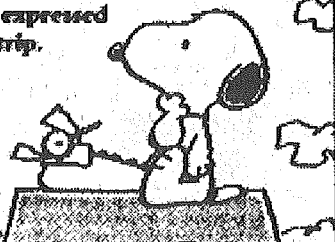
1-3-00

16-00

I have been grateful over the years for the loyalty of our editors and the wonderful support and love expressed to me by fans of the comic strip.

Charlie Brown, Snoopy, Linus, Lucy... how can I ever forget them....

Charles M. Schulz



花生漫画·终须一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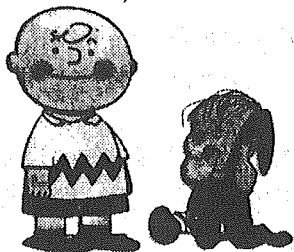
☆ 陆离



他带领棒球队，有四十比零的惨败成绩；放风筝，总是让树缠着线；每年都会露西骗，从没踢到她手上的球。常常挂在嘴边的是：「没有人爱我，没有人喜欢我。」

他很听话，会建造很宏伟的沙城堡，说话满有智慧，非常有同情心，只是毛毯一离手，就会发飙，脾气比露西还坏。他有时很固执，像坚信万圣节一定会有「大南瓜」来派礼物。

查理布朗



拉纳斯

这是舒尔茨笔下早期的查理布朗与拉纳斯。

3.1.2000...13.2.2000

2000年1月3日，全世界两千六百多份报纸同时刊登《花生漫画》作者舒尔茨的退休告别书。从此之后，全新创作的《花生》四格漫画不会再在报章每天「依时出现」。

2000年2月13日，全世界两千六百多份报纸同时刊登最后一幅《周日彩色中篇花生漫画》。这是真真正正的最后一天。此后全世界都不会再有「依时出现」的任何全新创作《花生漫画》。

过了2月13日这个特别的日子，我们得到起码3个讯息：

- 1.《花生漫画》并不只是小狗史诺比。
- 2.主角查理布朗和他的朋友们各有各可爱。
- 3.五十年《花生漫画》1万8千则，当然不可能每则都非常精采，但当《花生漫画》最

精采的时候，确已达至人类文艺创作有史以来最最高峰（之一），是诗的哲理，亦是哲理的诗，纵然我们很难说清楚，那些哲理是什么。

舒尔茨自己也说过，「我相信花生确实表达了某种哲理，人们一般都会欣赏。但我所做的只是绘画出我所感觉的，因此我不能真正告诉你那些哲理究竟是什么。」尽管如此，在无法一一数清楚的抽象哲理当中，我们仍可以略举一二，以见「数」斑。

亦正如舒尔茨自己也在一篇散文中说过：他虽然真的不知道那些哲理是什么，毕竟《花生》似乎总有相当「苦涩的感觉」，(bitter feeling)... 辛酸、惨痛、怨恨... 的感觉)，肯定时常描写「挫败」... 又或者，「我们每个人都必须努力挣扎，以臻情感上的成熟」...

《花生漫画》透过小孩子的世界去表达这许多辛酸和挫败，又表达得有趣、可爱、多采... 终于辛酸地成功！

那就直接欣赏《花生漫画》，不要让史诺比公仔潮淹没吧！

14.2.2000...2.10.19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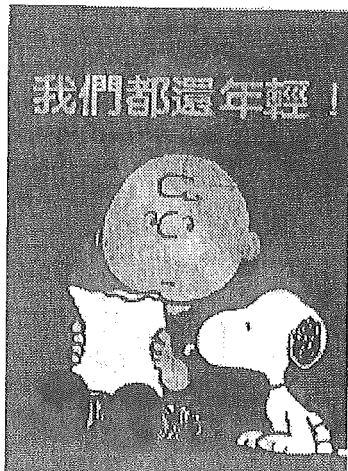
然而你必须与《花生漫

有些话不能说

画》同步成长，方才可真正投入《花生漫画》的世界。

很遗憾，2000年2月14日开始，全世界继续刊登的只不过是再版发行1974年之后的《花生漫画》。这是《花生》出版商的决定。他们似乎不大重视1974年之前的《花生》。他们所持理由是什么？要请他们解答方才得知，但是我直觉1974年仿佛是个暧昧的分水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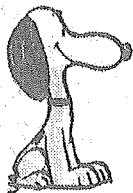
在此之前，查理布朗仍然肯定是《花生》的正式第一主角；在此之后，小狗史诺比完全站立起来「扮这扮那」已是绝对不归路，并且在全世界普罗大众心目中，已逐渐取代查理布朗的位置，成为「非正式的」第一主角。我不知道全世界有多少人会像我一样，只「忠心」于1974年之前的《花生漫画》，很难过看见小哲学家拉纳斯、特别是小钢琴家舒路达逐渐淡出，同时小狗史诺比逐渐膨胀，霸佔着更



从贪吃，到专抢拉纳斯的毛毯，史诺比愈来愈厉害，坐战机对抗红男爵、上月球当太空人、写小说：「在一个风雨交加的晚上...」卻从来没写完。

她词锋锐利，好辩自大，爱揭疮疤，曾经开过心理辅导档，朋友听她教训还得给五毛钱。她绝不相信有外星人，因为：「如果有外星，他们一定会联络我！」

史诺比



露西



早期的史诺比与现代的分别最大，反而露西则依然如昔。

■ 史诺比40週年纪念版，经由舒尔茨编选，有他的感想文字。



多的空间，以及风头。

他们大约应该都是第一代《花生》迷吧？能够有机会与《花生漫画》同步成长，看着每一个角色如何长大，这肯定是一种缘份。（幸福？）

倘若宇宙注定你「余生也晚」，幸而又不算是那种「只喜欢史诺比，不看《花生漫画》」的人，怎么办呢？

请你相信我，你必须从头自1950年10月2日第一则《花生漫画》开始看起，看看大部分角色如何由小童学走学讲，逐渐长大成为小孩子。．．．．．惟有这样，方才可以有一个真正的「累积」。有了累积，方能投入。

新一代如果只看报章连载近十年的《花生漫画》，不知前因后果，如何可以真正喜欢《花生》？

如今再新一代又只能「被迫」从1974年开始。2000整个一月查理布朗的妹妹莎妮早已长大。

还好来得及看见拉纳斯的弟弟再版（Rerun）仍然是个小孩坐母亲单车尾。．．那么新读者又从何知道莎妮还未曾学会走路就已经爱上拉纳斯呢？

22.11.1922...12.2.2000

舒尔茨在1922年11月22日出生于美国明尼苏达州。在1947年，绘成首个漫画《Li'l Folk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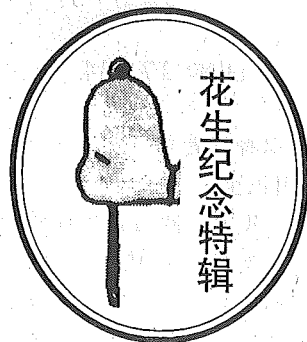
之后于1950年10月，首本《花生漫画》面世。在于1955及1964年两度获得漫画界最高荣誉《鲁本》奖。

1978年，获选为当年全球最佳漫画家大奖。

直到1999年被断定患上大肠癌后，舒尔茨在今年1月3日发表了一篇《花生漫画》黑白告别篇。一个月后的12日，我们敬爱的舒尔茨，撒手尘寰。．．．．．安息吧！

我所认识的《花生漫画》

☆ 稻米



其实，陪伴我成长的漫画是小叮噹。《花生漫画》反而是在念初中时才接触到的。那时候，我还不知道那就是所谓的《花生漫画》，只是对那只叫「史诺比」的小狗有特别深的印象。

《花生漫画》是拥有50年历史的连载漫画，简直比我老上30多年。很可惜，我赶不及在那年代出世，然后与它一起成长。唉！不能看着每一个角色如何长大。由于不知故事是怎样开始的，因此少了那份投入感，导致迟迟

很难得。老实说，我不是每一则漫画都看得懂，但我却不愿错过每一则连载漫画。

史诺比在漫画中扮演着一只不会说话，但却经常默默地道出心中话的狗。我常常在幻想，倘若我在自己所饲养的动物面前，表现出人性软弱的一面时，它们是不是也会像史诺比一样，有话要说。所以，我很喜欢看有史诺比出现的画面。

我一直都认为《花生漫画》的主角是史诺比。原来我这么多年来观念都是错误的，

查理布朗才是漫画的主角。不过，不管谁是主角，每个角色的出现，都扮演着其重要的地位，各有各精彩的一面。



落花生

☆ 晔！

都不去翻阅。直至初中才开始去翻一翻，看看到底它是画些什么东西。怎知一看之下，便开始后悔了。因为我知道我已逐渐爱上了它。

喜爱看《花生漫画》，那只是纯粹对于作者的欣赏。能够一画就画上50年历史的漫画家，作品又成为许多人童年的成长伴物，他算是少数之一。

我个人蛮欣赏的是他那简单、干净、流畅的笔触中，又带着天真的味道。他能够以成人眼光去观察小孩子的世界，再通过小孩子的一举一动中，表达出一些很哲学的道理，这也

回来上班后才知道舒尔茨死了，因为同事在争论他的名字到底该译成「舒尔兹」还是「舒尔茨」。

不管叫什么名字，花生都一样香。

不，我从来不是花生迷。乍闻噩耗，心里面也只是淡淡一句——死了？一月前才译过他宣布退休的消息。

我喜欢的是 Michael Leunig。花生漫画我看得不多。

那晚和迈克通电话的时候，我们都不知道舒尔茨已经走了，就在几个小时前，不然我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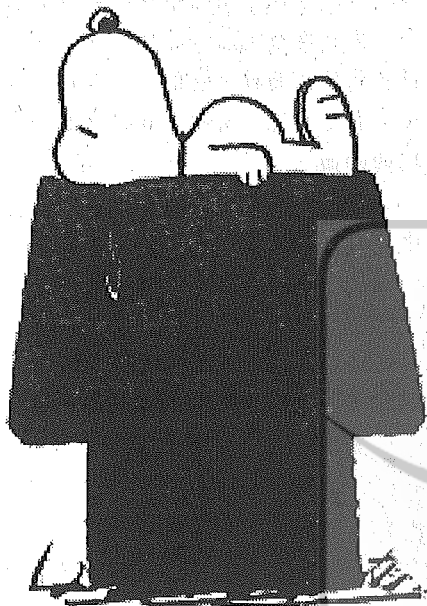


可以聊得更久一点。从前迈克有个专栏，栏名「剥花生」。

其中一期向花生迷陆离致意。

迈克写：「陆离的热情，好像小孩一样，只问耕耘不问收穫，过程中的乐趣才是主因。我与她其实並不熟，见过三次面，她的文章也看得不多，然而自从知道世界上竟然有人为了杜鲁福去学法文，一直非常感动。」

■ 经典的史诺比躺在狗屋上。



当年，陆离、西西一群朋友去法国文化协会去学法文。陆离学法文的目的，是为了杜鲁福。有一次，陆离写了一篇作文，题目《为什么学法文》，交到校报上发表。结果，远在家乡的杜鲁福看到了，立刻回了信，又寄了自己的书给陆离。十多年来，两人一直维持通信，直到杜鲁福病逝。

西西有一篇《法协记忆》，讲的就是这个美丽的故事，文中提到那个爱猫的朋友，就是陆离，我们都知道。西西说，杜鲁福病重时，陆离还拨长途电话去慰问。

收到 Michael Leunig 的新书《羊人》了，谢谢你。

有一个礼拜天早上收拾衣橱，发现朋友之中，写最多信给我的，是陈文瑞，满满一个抽屉。想想——当然啦，他去伦敦都十年了。

其次是你。半个抽屉这么多。

我一封封信打开来看，也不知道看了多少封，突然觉得非常寂寞。

窗外的阳光这么晒。

今天早上做了一个很短很短的梦，梦里我看见另外一个自己在责备一个他很钟爱的小孩，我不认识这小孩。责备了两句，沉默下来，紧紧环抱着小孩。

爱一个令你伤心，还是爱下去——杜杜说的。

花生印

☆ 庄若

银过猫、查过电邮、冲过凉、出外吃过宵夜之后，我们把放在厅里的行李打开，把一本本画、VCD、DVD及录影带放在桌上，层层堆叠。书拿出来时有点湿冷——经过香港十年来最冷的二月。我大略算了算，带回了七十一部电影及八十六本书，呵，那种拥有什么的虚荣感，又回来了。

电影类买了不少，主要是本地或许有机会看，却没机会拥有，这回把看或没看过的经典电影们都请了一些回家。我笑对爱伟说，这么多年喜爱的作家，刚好都有了新著或新版本。

其实我只看到我想看的东西而已。

世界变化得快，但有些东西是不变的；这像一些印记，一眼就认了出来。像我们上东岸书店，开门听到李安纳柯翰，而《壹角度》呢，则是董麦林，那种口味，虽然各有变化，都来自同样的地方吧？

在台湾时听到舒尔茨逝世的消息，然后在香港某个半夜扭开电视，看到他的访谈录影。

原来舒尔茨从来不接受他人——就算是老友——的构思，他的《花生》，五十年来，都是自己构思，自己画，不会用别人的东西。访问者问他，「如果那是一个好的构思呢？」舒尔茨笑说：「不会是好的。」择善而固执，这名漫画家的善，正是他自己的。

《花生》，我想到这些，陆离，亦舒，杜杜，杜鲁福，舒琪... 连起来，就是一种氛围了。我走在香港牛毛细雨的街上，感觉自己这个时代是幸福的，这当然纯属感觉，上一代，或者下一代何尝没有他们的幸福？

或许有一点纪念的念头，港台各买了两本《花生》，一本是四十週年时的纪念版，经舒尔茨编选，有他的感想文字；另一本是中译本（记得以前也有中译，译成《土豆》，好像是另一样东西似的，有种怪味。）把书捧在手中，小心翼翼。

画了五十年，不论是画者还是读者，都该是没有遗憾了吧？不管是抱着史诺比皮包街上走，还是捧着本《花生》会心一笑的，都各有各的满足。

只是一种口味，虽然不同的人有不同的际遇性情，不管是一开头还是后来有了变化；总是在那里，成为印记。

最后的史诺比

☆ 李照兴

当我们在讨论花生漫画停画，史诺比与查理布朗还可有机会复活？旁边的小朋友就问：会不会再有玩具送？

当你想到，这个城市曾有过抢换史诺比玩具的盛事，但大部份小朋友从没看过花生漫画之时，你会怀疑原作者舒尔茨的退下火线，究竟跟小孩子对史诺比的热中程度有没有关系。是的，史诺比仍会以玩具的姿态广为流



传，欠了的只是当中的精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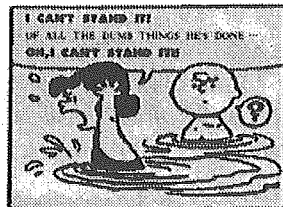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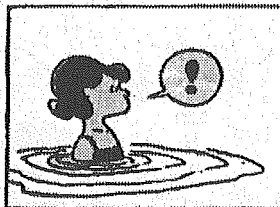
舒尔茨的原意中，史诺比不是这样被消费的（穿上世界之窗式的不同民族服饰，关在一所透明狗屋之内）。史诺比与查理布朗借由他们童稚之眼，看穿成人世界的种种荒谬与不安。他们甚至可以说是充满美国反文化年代的神髓，对于家庭制度、人伦关系与何谓成功的定义都有所反思。

在众人眼中，花生一夥人都是多愁善感的失败者。评论家艾柯就指出，这正正是查理布朗（或一众花生主角）的悲剧所在：其实他们正常不过，跟一般人无异，而自己反而觉得自己很失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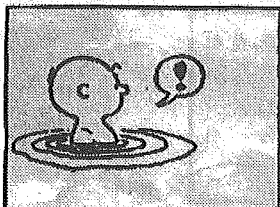
说舒尔茨的退出有两重终结的意义（当然，有报道指花生漫画将化成电影）：其一是作者手绘漫画年代的结束，一般这类连载漫画一经发展后，便会交由一队制作人员处理，舒尔茨是少数坚持个人创作的漫画家；其二，当然就是主角们所代表的一个知性漫画风潮的过去（另一位漫画明星呆伯特，就是查理布朗的相反：成人、笨拙、反智、投进建制）。

史诺比是我心目中第一个存在主义式英雄，面对生而为狗的事实，它曾幻想自己是一

拉纳斯能掌握的，只是一条毛毯，去什么地方也带着：



我受不了！
在他做的笨事当中...
噢，我真的受不了！





条鳄鱼、一隻白鸽而不可能，最终快乐地继续做一头狗。

《花生》的大结局是淡淡的一封信，是的，不需要大锣大鼓送海报的。真正喜欢它的人，不当它是另一隻他妈哥池的人，自然会常常记起它。

谁说没看过 就不能讲话？

★ 弯

讲实话，我根本没看过花生漫画。

花生家族之中，我也和一般的新一代年轻人一样，除了史诺比，就再没有认识什麼人了。

舒尔茨的宣佈封笔及逝世这麼大件事，如果不是海豚丢了一大堆报纸杂志稿件叫我整理兼打字，要为向日葵弄一个花生专题，我想我到现在还傻傻不知发生什麼事。（懶惰看报纸的人，你就别怪她吧。）

強华要我也为花生写篇稿，他是很满意海豚疯狂丢花生给我，啃得我天昏地暗的作法的。他说这才好啊，要不然你哪会知道花生的东西。（丢者爱也。呵呵。）

说真的我很钦佩舒尔茨，能够持续50年去做一件事，绝对没有外人想像中的简单。像一些人说要減肥，说或许可以说上50年，但那50年来，他可能什麼都没做，就只是说而已。

在我整理的稿件当中，最叫我印象深刻的是一篇舒尔茨对自己封笔的心情描述。花生漫画的读者或许会对舒尔茨封笔一事感到极之伤心——以后再也无法在报章上那一个角落看到熟悉的花生故事了。

但我想最痛的应该是舒尔茨呵。花生漫画是他一手创造出来的孩子，整整50年朝

夕陪伴着他，而如今他却必须捨弃它了——这种心情，不正好与中国人所说的「白头人送黑头人」的悲痛相同麼？

当我看到舒尔茨说他「画完史诺比和给读者打的最後一封信，署名后，终于忍不住哭了出来」时，我的眼睛也不禁溼了。

或者我们也可以说舒尔茨是真的无憾了，他做了50年自己想做的事，在宣佈封笔不久又静静地离开了，花生的故事已真正地结束。

这其实是个很完美的结局，不是吗。

我想花生的读者即使已无法读到更新的花生故事，但他们也永远不会忘记花生家族，还有舒尔茨的。

（为敬爱的舒尔茨写稿，结果却写了这麼一篇遣词用字都有够老土的文章，老舒啊，请您大人有大量，原谅我吧。）

（为了向您陪罪，我发誓我会用最快速度去找花生来看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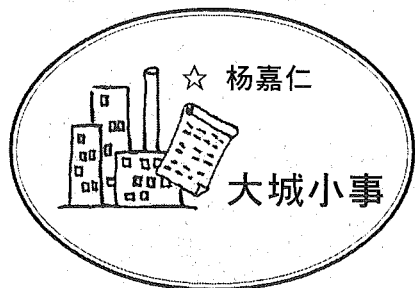


■ 舒尔茨在好莱坞大道为他的「明星」奠基。

小时候(可以延伸到在婴儿手推车內睡觉的小时候),百货公司是我们常去的地方。我们通常会被帶到童装部/大减价特区/女装部/食品部/玩具部等。通常,我们就这样被帶着走,顶多在喜欢的玩具部逗留久一点而已。

因为当时年纪小,我们并不能很好地协助父母分辨好吃以及不好吃的苹果,但很肯定地我们懂得吃,当食物送到嘴边的时候(这种本能一直延续到小学、中学甚至大学,当知识被送到嘴边的時候)。

我们也不能分辨每种布料的差别,我们只懂得用手(曾经我们的手那麼小)在每匹布上搓玩,並且感觉到在大大的世界裡面有两种布,一种较粗,一种较光滑,还有点冰冷的感觉(因为冷气的缘故)。我们还会把职员之长尺(比当时的我们还高)拿在手上当成功力非凡的剑把玩,害得人家花容失色。值得一提的是:买布的地方有一种味道,留在记忆裡很深很深的一个角落,现在每每经过都让人回味一番。(啊,难道我们在小时候是用鼻子来记东西的?)



百货公司楼上的游乐场是让人流连忘返的地方。旋转木马、碰碰车、会飞上来然後飞下去的直昇机、坐了上去肯定晕头转向的圆筒状旋转物体等等,在记忆中各占有一个据点,发出永不磨灭的绚丽光芒。我们都学会在有限的时间裡面尽情地玩乐,我们也大概懂得计算什麼游戏能值回票价,下次可以再玩,想再玩一次

记得当年年纪小

可以再置入硬币,或到柜台换取五颜六色的假硬币。事实上,小时候是比較容易快乐起来的。

在百货公司內与家人失散是可怕的童年回忆。除了大声哭闹之外还有什麼可以告诉其他人你的悲惨遭遇呢?我们通常会固定在一个地方,惊吓得发不出任何声响,或者漫无方向地一面哭闹一面跑。我们不会跑到柜台去报失(报失自己),因为我们不知道柜台在什麼地方;即使让我们站在广播台旁边,我们也无法叙述,因为我们那时还不懂得说以及听除了简单方言以外的任何语文,包括英文。其实,在策略上而言,我们只需哭。

在百货公司里,我们建构了童年记忆的重要部分,我们不知不觉学会乘



搭电梯及升降机(它们是不同的物体),我们不知不觉感受到建筑物是如何成为一种合谐的平衡的(不会倒的)立体架构,除了让很多很多人穿梭其中,很多很多的钱穿梭其中,还有很多很多有趣及无趣的事件(有趣比如说圣诞老人派糖果,无趣比如说排队付钱)。我们更学会如何用以貌取人的方法分辨好人与坏人,在卡通片裡面学到的恰好可以派上用场。我们的审美观念就在这里定了形,变得无可救药的商业化。我们让橱窗里的模特儿、墙上亮丽的海报决定我们的穿着,以及对美的感动。

10 am — 10 pm

或者有千层的笼子
我不知道
时间並不设有告白
安静地死去
也许路人走过
带着 100 只老鼠
从无聊的城市走来

我无法对自己说：「早安」
生命已经溶化了 1 / 3
纠缠的哀愁正在呼吸
记忆的窗口
一只红色的山羊流着
蓝色的眼泪

不存在的咀咒
困绑着被遗忘的 500 个自己
我打开头上

文字的盒子
放出一只白色鸽子
到世界一处寻找

对于未来的自己
周围的椅子总是空的
也许噪音不停
我是声音中穿过的鱼
暗室有黑夜的叫声
期待月亮的升起

白色鸽子飞起
带着一把锁匙

可不可以说
说话的海
思考的河流
沉默的湖泊
愤怒的瀑布
幻想的漩涡

可不可以说
喝醉的汽水
口臭的水沟
忧郁的沼泽

可不可以说

压抑的热水
悲伤的雨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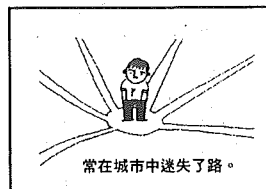
可不可以说
坐着的椅子
睡着的床
站立的灯柱
感冒的冰块
饥饿的洗衣机
暴躁的火炉

可不可以说
会呕吐的马桶
流鼻涕的水喉
想图画窗口
失去记忆的白纸
骂粗话后哭泣的天空
空闲的森林

可不可以说？
可以！当然可以。
谢谢。

王德志除了漫画画得不错外，他写诗也写得好（很多人都这么说。）。由于王德志迟迟未交上专栏稿，所以将他送我的一部份诗展览出来。可下不为例囉。

★ 陈强华



交通灯

红灯！
停下走动的思绪
让午睡进入房间
阻止急促的压迫感逐渐到来
另一个绿色的方向 人们奔驰

床边 风吹过街道
遗忘已经停止的烈阳
脚车、摩多、罗厘...
集体停摆马路中间

绿灯！
眼睛醒来
转动加油器
又开始不断思索



曾经把幸福的定义局限在一个狭小的框框。
拥有爱情就是拥有幸福。

(十八岁的怀春少女。呵呵。)

在拥有所谓的幸福，继而失去之后，才发现原来这种幸福无法叫人拥有得心安，更可能在毫无心理准备下就莫名其妙地失去了。而幸福的反面却是午夜梦迴时，一种难以忘怀的浅浅伤痛。

虽然那确实是一种幸福。

但我还是幸福的。

在失去一些之后，我还是找回了一些。

把爱情兑换成友情之后，我和他，都找寻到了更自在的天空。

爱情未必地久天长，但友情的承诺不易变质。

我有好几个友情的承诺。虽然不多，但至少都是真的。

我曾因爱情而丰盈，如今则因友情而深深满足。

我曾写过题为〈属于幸福〉的一首诗，内容只有四个字：不用思考。

最了解我的一位老师曾直接了当地对我说：你的痛苦的根源就在于你太喜欢思考。

想想，好像就是了。

人家有没有暗地里说我坏话？

人家是不是不喜欢我？

人家有没有出卖我？

人家是不是...

哎，何必想太多？

(人家有没有认为我是在说教？)

(人家有没有看我这篇文章看到打呵欠？)

(人家有没有觉得不耐烦？)

(人家有没有...)



属于幸福

喂，你烦不烦哪！

我是很喜欢童话的。

童话故事的幸福是：王子和公主从此永远快乐幸福地生活在一起。

现实里没有童话，所以童话因为荒谬而美丽起来了。

嘿，相信童话的人是会被保佑的你知道吗。

(当然不相信也不会被天打雷劈啦。)

喜欢阿保美代。

因为幸福。因为美丽。因为纯如白开水。

我喜欢做梦呵。

属于梦境的幸福在现实中怎么老找不到？

台湾的余震仍能叫人吓出一身冷汗。

在马来西亚的我却在为申请台湾的大学而忙了。

我要去台湾囉，谁管它震不震。

嘿，这可是迈向梦想的第一步。

接下来是德国、日本、哥本哈根...

天啊，真是幸福到要死。

你知道吗，幸福的范围真的可以很广泛的。

有时候有钱也就是一种幸福了。

(我不相信钱是万能，但可以确定的是，没钱是万万不能的。)

老是不够钱买想买的东西是很伤心的。

但... 哎呀你还是不要想这么多了啦。

至少我们还有钱吃 Pizza。呵呵。

亲爱的，我真的很幸福了。

而你也一样幸福了吗？

(或许你一直以来的抱歉对你而言也是一种属于心安的幸福吧。)

别再担心骤聚的乌云会不会下雨了，它老早已经散开了，只剩下几朵淡淡的浮云而已。

请你也幸福起来吧，那我会更幸福的。

写到最后，好像活着就是最大的幸福了。

亲爱的朋友们啊，愿你们一样可以感受得到这种深深的幸福。

谨献给我的幸福，祝它万岁万岁万万岁。

一贯如风

☆ 阿鲸

1. 这一个年代

我一直都很努力地去想，有什么东西/人/事情是可以代表属于我们的这—个年代。

我周围的人都惦念着许多不同的片段与东西。亲爱的爸爸妈妈泛黄的相片有大群的男生穿着可以用来拖地的喇叭裤还有紧紧的尖领衬衫。就是那个美丽的70年代，有文艺片浪漫的双秦双林，洒石灰粉让地板滑起来容易跳A—GO—GO的舞会。还有姨丈当年喜欢的陈百强 Alan Tam 张国荣还有还有浪奔浪流之中匆匆飞逝的年月。自小被收为童养媳的外婆说她的那个时代动荡不安，日据以后还有种族排斥。我偶尔会听她说起为了逃开日军藏身在草丛林子中的那段日子。外婆说得十分地云淡风轻，而我当然也不会有任何深切的感觉。可是我仍旧在中学的时期在课本上翻阅过这样一段血淋淋的



★ 周肇宇
其实，并没有所谓适合爱情的那一个人；只有那一个人不适合爱情。如果爱情是一种饮料，你会用高脚杯去盛苦苦涩涩的咖啡吗？未能习惯付出，其实只是大家都太过于自恋而已...。
男人的爱情是会随着时间而改变的，而女人，却不会（如果有多一万年的时间，也一样。）

历史，是一个时代的印证。属于外婆的卻离我遥远的一个时代。这样还是有一种微妙的感觉，我在已然走得遥远的中学时期翻阅外婆隔了无数年月日的记忆。

2. 诠释爱情

在看完《心动》以后我和亲爱的JR到新山的Bistro Pub去喝酒。就是那一种柔黄的灯光加一点音乐，似乎每一间pub都一样，可是总有一些不同的。像《心动》里边说的，似乎每一段恋爱都同样，可是一定会有不一样的东西包含其中的。电影终结以后就有许多记忆涌现。张艾嘉就是有这种温柔的能力，能够轻轻地牵引出人家藏在心底深处的记忆还有那份感动。我一直都只能用我仅仅19岁的想像力去想像老去时看回年轻时候的那种心情与感触。不过像是可以触摸而且又靠得很近的感觉。虽然应该是距离遥远的东西，可我确确实实感受得到的。像是右手打完保龄球以后的酸疼一样，都是实在的感觉。也像喝酒后体内的微热。会不会就是你接受了某些事情现在/以后会是一种事实，你就让它你的心中具体化。

恋爱像是每个人一生之中缺不了的东西。曾经我强烈地渴望它的蒞临，在它来了以后又毫无责任感地逃

逸。然后自己就想，爱情真的不是那么简单的。它可能说来就来了，你就必须接受结果可能是分开的难过/残酷。而我暂时还是不适合爱情的那一个。因为年轻，义无反顾地谈了一次恋爱，于是也就学会了接受那些不完美的。网上认识的一个巴西女子Thereiga说她用了6年去爱一个不爱她的男生。用6年去等/找一个爱你/妳的人总好过用6年去爱一个不爱自己的人。同班的MY也说过，不要问我爱哪个（旧男朋友/新男朋友）比较多一点，我爱自己比较多一点所以我选择幸福的港湾。

好像十分不相信爱情一样的说法。

其实我还是相信爱情的存在的，只是我未能习惯付出也不喜欢只有别人拼命付出的恋爱。

朋友

☆ 冬尔

我和鱼呖银还有阿胡，在她们唸中六的两年当中，算是较少联络的。即使从KL回到爱大华也不常见面通电话，怕影响她们专心唸书。在1999年，好像大家都忽略了彼此。几乎都没

写信，1999 末更是音讯全无。她们在专心准备考试，我在专心恋爱。

我和鱼呖银住得较靠近，有时阿鲸老耄 Cold Bird 回来时，还会去找她谈天。大家都以为在她们考完 STPM 后会有时间聚在一起，可是都没有。与阿胡是在 99 年末才见面，12 月 30 日，大家结伴去看萤火虫，鱼呖银因妈妈的健康状况不太好而缺席了，也没一起倒数迎接新世纪。

见到阿胡时，有久别重逢的喜悦，可却有一点距离了。当然，我们还是一起到瓜雪看萤火虫，也一起到文化街倒数了。我想她也不太开心，只是没说出来，因为我的感觉也不太好。

然后，大家都走了，回到自己的岗位。当我在生活上遇到许多关于人与事的挫折，我便开始想念和阿胡还有鱼呖银在一起的时光了。那时候真想身边有她们陪伴，和我一起渡过 20 岁的最后一季。

在 21 岁生日前几天，我收到鱼呖银的信。看信时，眼泪一直流啊流，就是控制不住自己。那时候是我

生命中的低潮。我一直祈求来点美好的，在我的 20 岁离去之前，让生命有些美丽的记忆可以留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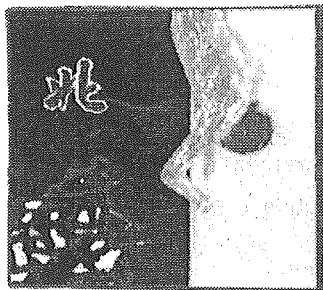
在我生日的前两天，阿胡和鱼呖银人在 KL，我们约了在大众见面，还有 Cold Bird。我先看见鱼呖银，跟她说了句：我很想念你们，随即哭了出来。我不知该如何形容我当时的感觉，真的是千言万语不知从何说起。呖银借她的肩膀让我哭，我当时也顾不得大庭广众了。我知道大家都往我这边望，因为我哭得很大声。Cold Bird 在身后，也不知所措。

后来去阿胡那儿，说起 1 月 2 日她离开 KL 我没去送她，我又开始哭了，她眼睛也红了。我知道她是懂得我的歉意的。只有她们，才会了解我的感受，所以我在 KL 也一直想念她们。见面了，我又快乐起来了。

第二天，我们四个人到 Mid Valley 看了「一个也不能少」和「The Red Violin」两部电影，我第一次这样一天赶两场戏。然后我们去了 Bangsar 一带，那儿有许多 Pub 与 Cafe 林立。我们只是走走，打算下次待阿鲸老耄他们来了，才一起去享受一番。

我的 21 岁，阿胡和鱼呖银在我身边。

我一直感谢，我的生命中有动物群这群朋友。只是想告诉他们，我一直都珍惜这份情谊。



走过的一些站

☆ 鱼呖银

每每我在走动时，看看人后才能产生一些文字，不论多寡。我珍惜每一次的出走。就是有人说过的「活生生」的「生活」。

文字意象不一定在即时场景浮现，休息一段日子后，会浮上来的终究会浮上来。也有些在即使非常多东西，但因种种原因没记录起来，我就希望它只是偶尔玩要走开了。在若干年后某个时候，某个国度，它走回来，告诉我，这个记忆和这个时际情绪上的契合，就是这些沉淀让我明瞭关于沧海桑田。

第一站 新加坡

好像一个美女，之前已有太多人告诉我她如何的整洁，让你耳目一新。她身上的每一个经过规化的动作，叫你欣赏她的仪态万千，但就是缺少那最简单的自然。固然，她还是美的，只是，太多的赞美，叫我的幻想力为她扩大几倍她的美。到真的见面时，没让我有太多表情，好像，这些都是理所当然的。



我是沿着长长的新柔长堤走过去的。那时是19991224。一窝蜂似的人群湧向她，大家都不甘寂寞。

我想像着如果她沉沦...

在开往东南亚最大书城的路上，太多的红男绿女让我产生的不平衡在踏足这书城时才能卸下来。可是，我只坐拥她一小时余就随着人龙身贴身走在乌节路。

这拥挤的人群，给了我一个并不美丽的晚上。只是，那晚，我看见平日很极端的他的细心。就是在人群中，他走在我后面，轻轻摸我的头，让我知道，我们不会走散。

好了，就那么不见不散，好吗？以后虽然有时我不能认同你的想法。

第二站 国际文艺营—— 马六甲》

很多的刚好凑成此次之行。你知道的，有许多事情少了那么一个「刚好」就不能成形的了。

在比平日多一小时路程的折腾后，我以为一切将不堪顺利。还好踏进 Central Market 的 cafe 时，传来

Simon&Gartunker 的音乐。我知道，开始的不顺利，都会在这里结束。

我开始幻想明天那个除了知道有黄春明随行就一无所知的行程。结果，我们是喜欢对了黄春明。

又那么刚好第一天的讲座黄老师的助理就坐在我身边。在老师要上台演说时，她会起哄。结果，当然我和美女都高兴忘形随她「哄」老师。

幸娟说老师 67 岁，她说她自己 38 岁，那是很幸福的。当我以为他俩才不过 50 岁及 20 岁左右。他们正在搞儿童剧，只要你看过去幸娟，你就知道为何她适合，为何她不像 38 岁而像小孩。我不知从何说起老师，他给我们很多。

自从他说「huan」屁的故事，还有「hui」(飞)及这个「ni」。我和美女，也常常「huan屁」来，「huan屁」去。

闽南式的话腔不减我们对他说故事的热爱，反之，增加了他乡土故事的味道。

在开往五屿岛的船上，我觉得自己比较像在「桑拿」室。在岛上的草场上，老师开始说，关于他懂的马来西亚、矛盾是丰富的、我们必须对自己的土地的认同感...

我的十九岁好似才混沌初开，为我曾有的想法「搞不好就移民啊！」伤心。

「你们要学好马来语，和他们沟通。」为何这些话我要老师告诉我？我曾经为我的马来语比英语畅通而遗

憾！黄春明老师把能参考的台湾经验都告诉我们。毕竟，马来西亚是走着十年前台湾走过的路。

如果，如果，可以把发展时必定产生的破坏减至最低，那是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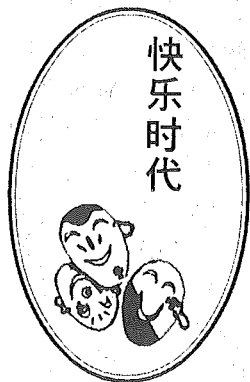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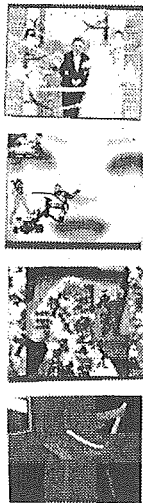
全球的生态系统好的。他的话让我们联想太多马来西亚的困顿。关于政治，从政策衍生而来的文化、环保、教育及社会结构产生的暴力等问题，都让我们激动。而《野火集》，在如今才在我们之中传阅，请不要笑我们慢。它都用不同的频率在燃烧我们关于对这片土地的关爱。我不期望什么，只是希望大家都不要麻木，即使都已不再年轻。

我们要做什么呢？施叔青老师说先坚强自己。也就是黄春明老师说的先读好书。然后，就如美女说的「只要彼此站稳岗位，发挥影响力，结合起来的力量是不容忽视的。只要希望还在，只要对这片土地的爱还在。」

老师的「加油哦！」在充满无力感时，都会拿出来温习一下，再上路。

那天，到五屿山，我们那儿都没去走走看看，只是，经历那沉重的激荡。

海风盐化了我们的眼睛，我开始酝酿我的发高烧。



1. 有时候的有时候

有时候，生活充实得好像一座游泳池，填满着一池水蓝色的忙碌。原来也只不过是虚像的空白，不是水的蓝，而是无知觉的磁砖，你也可以说那是让人任意而自在遨游的蔚蓝晴空，终日只为追逐清风而奔波... 是一种充实，也是变相的不过如此。

是什么呢？无可名状的抽象？不可言喻的实像？也许只是「有时候」，有时候的有时候，忙碌只是无聊生活的遐想，只不过，只不过，只不过依旧是生活而已！有时候，我想买件很女性化的裙子，让自己看起来有点女人味；有时候，我想睡个觉，睡得脸肥眼肿的；有时候只想为纯粹的思念而思念，只要思念而已；有时候，也想喝点小酒，不为什麼理由原因，然而，真的需要吗？因为失恋？因为寂寞？因为放纵？因为开心？都只是不必要的「因为」，有时候... 也只不过是有时候！

经过了许许多个有时



夏日呓语

候，才知道，有时候，不过尔尔！

2. 记得

离开你，只为了让你永远记得我！

在记忆中的深情，是永不凋谢的黄玫瑰！

而「美女与野兽」至死不渝的爱情在玫瑰凋尽的那一刻，完成！成就了一段永不实现的爱情童话，在现实生活中低迴...

3. 生活的符号

生活，也只不过是串无意义的符号。

唸「文字学」时，指事字所加上的符号是为标明其位置所在，因为指事是抽象而非具体的实像... 唸这些会无聊吗？其实不会，挺有趣的，尤其老师很可爱！

而在什麼時候会让有趣的事物变做无聊乏味？在「漫天烽火」的考试之时吧！不再是纯粹玩乐，而必须付上某种程度上的尽心尽力，让人无法可施的厌倦，亦不外是已变为一种责任！责无旁贷...

最近的生活有点慌乱，在考试、报告、跷课之间徘徊。昨天买了一本书，随便地在政大书城浏览，随便地买的一本书，本想乘夜看书，给自己一个悠閒的无月之夜，不必再唸个什么「文学发展史」，也不必再理苏

词的特色，管他个柳永的三秋桂子，十里荷花...

一个晚上之後，那本书安稳的放在包包里，只记得是邱妙津的书，没看书名！她说她是要先做好作家，才可再思考她在人生里所扮演的其他角色。

对生活，真的有点迷糊，也有种宁宓的快乐，我想，那是幸福而不是快乐，是可以放在心里，而且要「小心轻放」，然後让人回味很久很久，甚至於眷恋那份甘醇的回味。

4. 咖啡的变与不变

早上，8:30上了网球课，再气吁吁地从后山的网球场走下来，然后，再上另一半山腰的“百年楼”上文字学。一直觉得四周都在晃动著，游移若离，浑噩而混沌。

中午，在图书馆呆了四小时，做完了部分的笔记，喝完了一罐罐装的哥伦比亚咖啡，MR.BROWN牌子的！其实，我是善变的女子，记得以前，我只坚持喝曼特宁的，今天，我已清楚知道，一罐咖啡证明了我的善变和喜新厌旧。曼特宁悲哀吗？悲哀的是曾经被我所喜欢的... 我从不厌倦咖啡，只是无法从一而终的喜欢一种口味，那是坚持，也是常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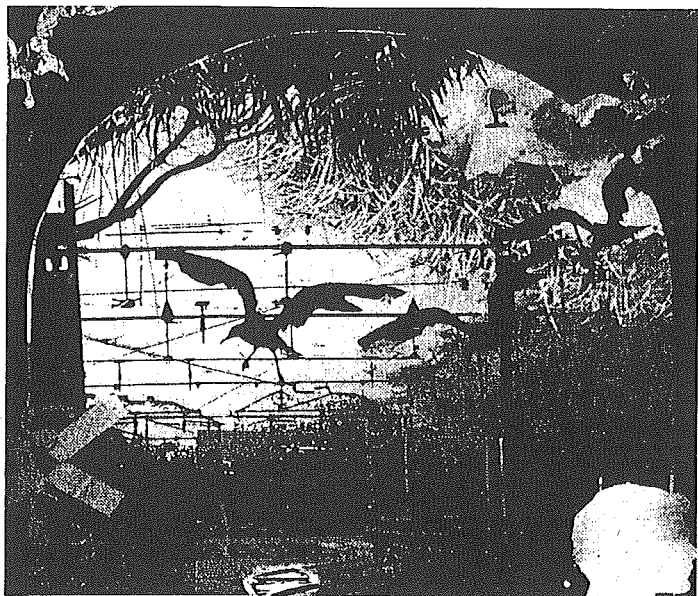
我将一边喝着新口味的哥伦比亚，一边想念以前的曼特宁，再一边期待着新口味的出现！它们始终是咖啡，不同的是口味。

如果设定每半个小时空气会週转一次，相信这里阴冷的气氛会像晨雾般弥漫不散，而我则会逐渐脱离所谓温湿的思考模式，让温度接近零。

图书馆昏黄的灯光照射在厚重的老桌上，墙上的书籍散发出陈旧的气味，或许只是那一种视觉上的陈旧，但偶尔传来的感觉卻常常递来那不安的寒冷。为了不让这想法成立，我决定在这空档的一个小时里想像圣诞的情景和点燃烛光的教堂和圣诞树，回想到去年德国无雪有点暖的假期，还有餐餐马铃薯的厨房和满面沧桑的麦包。

记起了。

为了让自己不再陷入那孤立的沮丧，我狠狠地把自己抛去另一个国度漫游，圣诞是很好的理由。没有家庭的炉火可以取暖，没有火鸡和礼物，但空气中传来的卻是满怀的空虚，一种很充实的空虚；如果说拥有了所有但不能带走，或选择只可以留在身旁



但价值不高的东西，我会挽着那件让我心里填上一个空角的物品，搭上飞机，或许有一天会失落，但那不是最重要的。买了一条围巾送朋友，收到了一本书，一本不爱看、不符合我口味的神话故事，搁在书桌的角落，提醒我在另一个空间里永远会有只龙等着我们去征服，火焰从口里喷出，可以烧毁一座山。

经过了许多陌生的城市，我来到一个有小溪的小镇。除了半倒塌的围墙之外，

我找不到那些什么独有的色彩存在。在朋友的带领之下走进一间古老的教堂，我们从侧门进入，那是一座阴暗的大门，里边空空地，迴盪着扎实的回音。我卻看见，一棵高大的圣诞树在教堂里的前端，枝叶上佈满熄

灭的蜡烛，四周没有椅桌，只有稻草堆，里头有个简单的木摇篮。我凝视着许久，说不出话来。重叠的石块丝丝透露岁月留下的声音，深沉地被吸在地底某一个暗处。我爱光。我想看见树上每一根蜡烛点燃的画面，被驱除的黑暗，可能就这样离去永不回来，引起的温暖让我继续走下去，双足不会因为空隙而凉透我的脚趾。突然所有言语都只停留在屋簷上，圣诞树还有那被点燃过的蜡烛陪伴着，我的行李没有感情的负载。

然而走到这里，已忘记离去的理由，那在醒来时刷牙的那一瞬间突然记起他的脸孔，一张欲言但已离去的脸孔。

收拾了这一两天堆积的垃圾，把牠们打成一包，临出门前我提在左手，在右转的小巷抛弃。

整理记忆

☆ 赵少杰



去上法文课，从自我介绍开始学起，学讲1, 2, 3, 4, 5... je suis wish...，在电脑里打出英文拼字检查法不了解的词句。我好像回到了高中时代，在西西的散文读到她去学法语的情景，她的朋友和楚浮通信成为朋友。多么动人的生活情节，即使自己的喉咙极难正确发出法文中充气式的发音。

最高兴的莫过于在拼凑中学晓了 comme des garçons。宛如男孩一般。为什么川久保铃要让自己的设计宛如男孩一般呢？而且是用法国文字去说明？去年九月，我在东京表参道看见 comme des garçons 的专卖店，佔据一十字路口的一角，与 yohji yamamoto 千人等对望。不是店而已，是一建筑艺术品。宛如男孩一般不愿让自己在东京这超大型的购物都会只是一家名牌服饰店而已，於是用蓝色的灯 / 网状金属片 / 玻璃 / 斜切的角度架立起她的店。

我和朋友在里面穿梭，白色有弧度的墙让人忍不住想贴在上面侧耳倾听川久保铃想说的话。我不是为了消费的快感或名字的虚荣表徵而来的。（虽然我这么说时我的意识型态过于

明显）。我纯粹是路过的人，看到了就忍不住要记得它。这世间其中一个美好事物。

宛如男孩一般，我掉进 paul klee 的画中，在他表现主义式的画里读到 rose garden。《古都》中千重子给她父亲买下 paul klee 的画集，心想也许对她父亲设计和服腰带的图样有所帮助。然而古都不是一个男孩的故事，它是川端康成借用少女的形态描绘刻划的京都。

我在文字中旅行。一次又一次被作者们挟持，到他们指定的地方去。作为一个生命的人质，我竟一点也不害怕。那迅捷的旅行虽说是现实感断裂的部份，让人暂且忘却身边的烦恼，那些丰富虚构的历程却使我在生活走得更有力气。宛如一个男孩一般。

以文字中磨练我的感官经验的同时，我从书上记下来的知识帮助了我去经验真实的生活滋味。村上借由他小说聪颖可爱的女性说出 1986 年法国波尔多红酒的好处，让我在机场的免税商店里流连忘返。当音响传出顾尔德的钢琴声时，我的耳朵彷彿被一块 cashmere 围巾盘

宛如男孩一般

绕起来。我戴着宛如男孩一般出品的皮质手带，出入于大陆先锋派诗人凝重的意象间。站起来，走在租来的家门前的河堤上，因为闻到泥土的浓度而看见蝴蝶之降临。

我仍然常常感到悲伤。却也时常感受到快乐的涵意。曾经以为一生就是一生了，再多的可能出现也没有意义。当荷马唱出了奥迪赛，一直到班雅明说起 19 世纪的巴黎、波赫斯在迷宫中搜寻知识，历史原来一直都是没有变更，它只是在同一块布面上展现出不同花色、织法、图样、质感、味道。

生活多么像一块被初学者烘坏的蛋糕，烤焦的部份酥脆爽口，披上奶油的部份甜腻丰厚。让我们总是有享用下午茶的心情，坐在落地长窗边缘，看这世间的一切。

2000 年，我的生活梦想是在檳城开满 pub 和 cafe 的路上，开一家咖啡书店，店名叫「a clean and well-lighted place」。爱读书的人们可以和我一起分享店名的秘密，因为城市品味不应该只是在

pub 或是咖啡连锁店展示自己、说话聊天。你我都应该有勇气去咬一颗咖啡豆，让苦涩在舌尖化开，从此知道每一个感官并不是为单纯一个目的而生。宛如小孩一般。

专栏的文章寄上新作一篇，专栏名称也改成「宛如男孩」好了。

上一期刊出的我的诗都不好，所谓的「真实的有活力」是鼓励我的话吧？如果早点认识马永波的诗，也许就不敢这么随便写诗或发表诗了。

那天和你聊完之后忽然就很想写关于「出去走走」的文章。可是我翻阅过去我在《向日葵》发表的文章竟然这么「文以载道」，就觉得毛骨悚然。不管怎样，我因为睡眠充足而心情愉悦，在消费行为中获得安慰。可叹同年纪的知己少，寂寞得不得了。

☆ 张玮翔



宛如男孩

你会介意买翻版书吗？

你会介意那种不受品管控制的印刷品质吗？

你会惊叹于那极尽能事，几可乱真的包装吗？

我想我会的，只是现阶段的我也同样在购买着翻版品，原因有二：

(一) 海外进口的授权本，价位居高不下。

(二) 有些书因为种种因素，

取得不易，甚至被禁止入口。无可选择的情形之下，只好妥协。

其实，如果可以摒弃以上的种种主观因素，而能以一种大卖场集体量贩的低价位产品去定义它的话，我想对它或许比较公平一些，不是吗？

如果这样子可以促使整个社会的阅读风气之提升的话，也就无可厚非嘛，毕竟，以现阶段来说，那些高单价的书籍的确会令人卻步的，而对于我们来说，那也是一种负担。

我想，或许有很多人会对台湾的出版环境有所憧憬和羡慕，实际上，虽然市场上每个月都有数不尽的出版品出现，无论是期刊，单行本或是报章杂志，林林总总的，可是真正畅销的也就只有特定的那几种，那为什么还有人或者是出版公司愿意砸钱去出版只有一些特定读者，很小众的刊物呢？这的确是值得我们去深思的问题。

除了一些畅销品之外，我想相较于本地的市场，在台湾也同样面临着不断的在萎缩中

翻版制作品

的问题，那为什么别人就可以不顾市场，不顾投资报酬率的继续出版，甚至有些有心人是自己集资或是以集资的方式去出版呢？

反观本地的出版商，只为了赚快钱，不想赔本，罔顾别人的智慧财产权益，一味的在进行着盗拷的活动，而不真正用心用时间去经营去开发一个新的市场呢？更甚者，就乾脆放弃了中文市场，转投马来文或英文市场。

为什么？为什么别人可以，我们就不行呢？说实在的，我很纳闷。

最近，我更发现一些无良的商人，从台湾或者是香港，进口一些日文 CD 或者 VCD，那些产品在原产地的价格是很便宜的，可是因为包装精美，足以媲美日文原版，有者甚至还是採用金碟製作的，结果，那些人竟然将赝品以正品的价格来卖，最悲哀的是还有人真的花钱去买，有者是不知不觉，不懂得分辨真伪的，那还说得过去。可是，有些人明明知道真相，却还是心甘情愿的奉上金钱给那些没有职业道德的人，就实在是愚昧至极了。

那样子的作法，只会助长那些人的气焰而已，试想，如果翻版品，没有它应有的价廉物美的特质在，它的价值竟然足以同授权版划上等号的话，那它还有存在的意义吗？

如果你真的是一位有心人，你会想要去助长那些根本压根儿没有意愿要支持本地市场，满脑子只想赚钱的商人的无良企图吗？

我想我不会。

因为这是身为一位消费者的基本权益，我们应该对这些应有的权益有更明确的自觉，或者说应该极力去争取才是，不然一味的纵容那些无良商人，当他们日益坐大之际，才想来抵制他们就来不及了。

我相信一个还未存在的市场绝对是可以经营的，虽然其间蕴含着太多的可能性和变数，可是，不是不可行的，端看执行者是否有那个决心去经营而已，不是吗？

就像台湾的诚品书店，别看它现在是风风光光的，已经俨然成为一个业界的指标，消费者心目中的一个名牌了，分店一间接着一间的开，全省各地都有，可是人家可也是熬了好几年，还试过其中一家分店结束营业的惨况，才开始慢慢的建立起口碑和名气来的，过程中，经营者到底赔上了多少的金钱和心力，局外人是无法理解的。

一开始，诚品书店的经营就拟定了专业的定位，所以他们提供了舒适的阅读场所，提供了种类繁多的书籍以供选择，每个月设计了许多许多的艺文活动以供参与，而且除了一年一度的週年庆之外，店内的书籍都不打折，他们强调的是专业的服务品质和形象，而且各分店都有自己的特色，充分的和当地的人文地域特色结合，树立鲜明的形象，带动该区域的艺文活动风气。

最近在吉隆坡，也有了一间大将书行，虽然他们的定位和诚品不一样，不过，我想他们的最终目的是一样的，就是重塑社会的艺文体质，让我们这个长久以来就欠缺经营的一块被忽略的版图，重新打造一番。

别人已经走得很远了，而我们才刚起步，还是老话一句，别人可以的，为什么我们就不行呢？



我在1975年睁开第一眼看到这花花世界，同年11月28日东帝汶也宣佈独立，正式摆脱葡萄牙政府的殖民，成为东帝汶民主共和国。但是正如我不知道该如何展开我的人生一样，东帝汶人民的未来也是一片空白。不同的是时间允许我慢慢的去摸索学习並且成长，但並沒有给予东帝汶人民同样的优惠。当他们正想停下来喘息，思索下一步该怎么走的时候，印尼军方的枪炮已经开始将东帝汶的土地染上血红的色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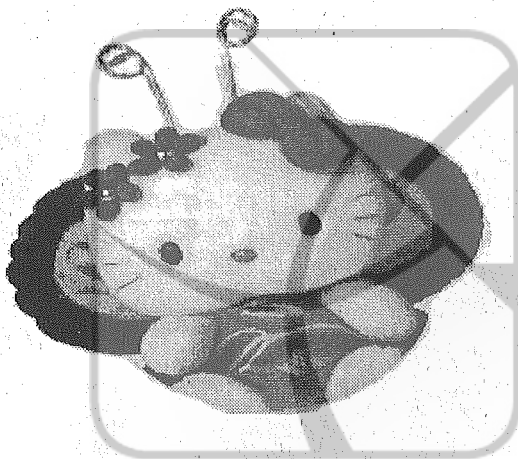
当我尾随着历史在东帝汶所留下的斑斑血迹，一路回看印尼军方在长达24年的佔领中所幹下的暴行，细窄的泪腺不禁因为庞大的悲愤而决堤。

因为无情的屠杀和严重的人权侵犯，东帝汶的人民减少了三分之一(20万)。这个数字也意味着几乎所有的东帝汶人民都嚐到了丧亲之痛，那一段日子，东帝汶确实是沉沒在血红的太平洋中了。



东帝汶，Kitty猫

之后，要求从印尼政权中独立的武装革命运动一直像星星之火一般持续着，期待有一天可以燃起燎原大火。在等待了二十四年之后，机会终于来了，当年下令攻佔东帝汶的印尼总统苏哈多因为国情危急而下台了。于是，1999年8月30日，在我国



国庆的前一天，东帝汶人民举行了全民公投，结果显示了78.5%的人民支持独立。但是，印尼军方支持的亲雅加达民兵並沒有放弃最后摧毁东帝汶的机会，在有计划的杀戮和破坏之下，现在，东帝汶变成了废墟。

在无战乱无天灾的马来西亚半岛上，我难以想像一海之隔的东帝汶此刻所遭受的破坏，正如我难以理解Kitty猫在新马Mcdonald所刮起的旋风一样。

相较于港台日本，东

南亚的这一股Kitty猫旋风是来得较晚，但是威力卻不减。或许是媒体报导的力量使然，或许正如社论栏上所说的现代人心灵空虚，需要找一个图腾。给我任何原因都好，我的确是见识了另一种表现「马来西亚，能」的精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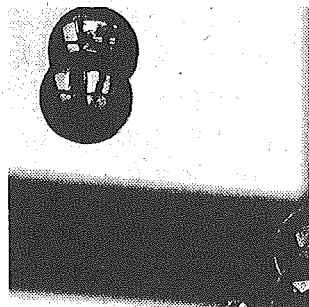
眼前报纸上偌大的照片记录着人们争先恐后不顾形象地抢购Kitty猫玩具。我没有办法只将这些新闻当成饭后笑话，虽然这确实是笑话，但我卻怎么都笑不出来。因为另一篇关于东帝汶的报导上的标题写着：他们什么都没有……是的，当马来西亚的孩子在埋怨学习太辛苦、为什么父母沒有买Kitty猫的水壶、Pokemon的铅笔盒的时候，东帝汶的孩子卻连铅笔和纸张都沒有。若是你跟我同样还有那么一点点的人道精神，我想你应该也笑不出来。

人类因为不满足而不断的进步，卻也因为不满足而必须承担进步之后所帶來的心灵上或环境的破坏。拥有太多是否是一件好事？

Kitty猫之后，下一个抢购的目标是什么？Pokemon或Snoopy？

东帝汶之后，哪一块土地是下一个战场？南斯拉夫或车臣？

迟到，的确是个十分尴尬的坏习惯，简直可以和偷窃「媲美」。偷窃是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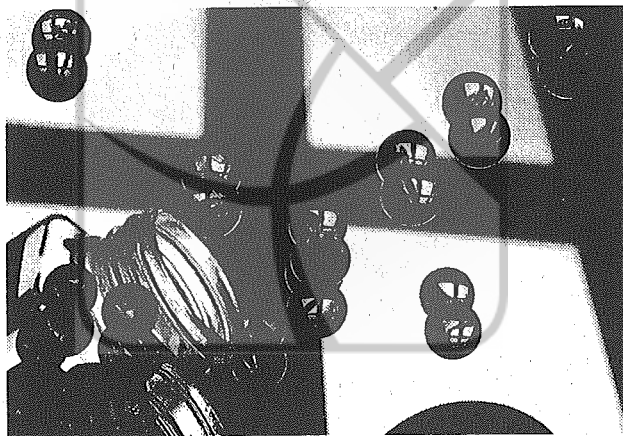


取别人的财务，迟到却是偷取别人的时间。似水流年，寸金难买寸光阴。你的时间宝贵，别人的也是，你的时间是时间，别人的时间也是。可是不知道为什么，迟到这五千年文化仍维持不变，日日重覆上演，都不晓得该说些什么才好。

迟到也是我所有坏习惯中至为严重的一项。每次朋友约我时，都会加上一句：「不准迟到。」，到了后来索性预早一个小时。对不起，对不起... 我知道迟到很不对，也知道迟到的种种坏处... 也下定决心要改。可是不知道为

迟 到

什么，到了最后，还是迟到了。我上课迟到，搭火车迟到，搭飞机更迟，约了人迟到，交稿也一拖再拖... 甚至连毕业考也迟到了，足足迟了半小时，总监考官还笑咪咪地说我真幸运，再迟多一分钟，就被取消考生资格了。嘿嘿！不知道这算不算另一种准时？



好几次痛下决心要改掉这坏习惯，约了人提早出门，也把打扮出门的时间，车程，上、下车的时间，交通阻塞的时间完全估计正确，可是不知道为什么，最后还是迟到了。原来聪明的我也把朋友预早的那一个小时也计算进去了，反正他们都预早了，那么我迟一个小时到，就刚刚好，不早不迟了，嘿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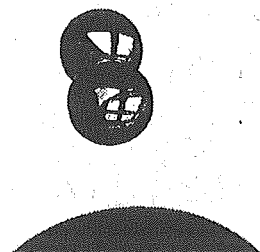
真羡慕有些迟到，

也没有人当是一回事的人。迟到得那么理所当然，那么理直气壮。就像中学时，有些老师上、下课迟到了，也不解释，也不道歉。班长的职务中还有一项是负责去请上课钟声响后，还没出席的老师到课室。当时，大家也习以为常，并不当那是种迟到。有些老师，则在下课铃声响后，仍诲人不倦。当时还认为那是种恩惠，这老师真尽责。到了后来，上了大学后，在期末填写教授评分表时，看见

其中一项是：「是否准时上、下课？」时，愕然了好一阵子。原来当个老师更要准时，那不仅是种敬业的表现，也是对学生的一种尊重。学生的时间也是时间。

糟糕！约了少傑三点，

现在已三点零五分了，我又迟到了！对不起，对不起，我一定改，下次不敢了...



文案与写作血统的旅者——黄威融

访谈

非关文学，非关文案。

本刊特派张玮翎台北访问黄威融



黄威融小档案

黄威融，一个用 Shopping 方式过日子的文字製造商，今年底准备过三十二岁的圣诞节，魔羯座 O 型。

他曾出版《旅行就是一种 SHOPPING》、《SHOPPING YOUNG》。这两本书，都以谈论「日常生活的 shopping 与其精神意涵」为主题，都进入诚品书店 1997 中文非文学类畅销书 TOP 50，前者並同时名列金石堂 TOP 100。

他喜欢 shopping。之前，他曾是广告公司文案。更早以前的学生时期，他创办台大《人文报》。目前，他是自由文字工作者。

无论是近年备受瞩目的旅行，与 shopping 高度相关的逛街，或是各人的人生路程，在一站又一站的走过与转折之间，人们画出一幅幅自己的旅行地图、逛街地图，以及人生地图。

谈生活，谈 shopping，谈文字，在黄威融一段段关于他的经历与意念的话语里，我们除了渐渐瞭解他属于新一代，对某些文化背景相异者而言或者颇难理解的价值观，对文字书写有兴趣的人，也不妨借镜他应用广告 know-how 的书写经验。

无可避免地，我们仍然要从他的书开始说起。距离我们在书局里看见《旅行就是一种 SHOPPING》的那天，好像已经满久的了。接着是《SHOPPING YOUNG》和《在台北生存的一百个理由》继续以其深具快感的话题及可即时消化的明朗态度眩惑着我们这些读者。

后来书局里就多了很多图文并茂的书。开始有人正视这波写作浪潮，开始讨论「商品文学化」与「文学商品化」，开始认同书也可以这样写。

是的，我是矛盾的。从一接下这个专题的任务开始，我便矛盾不已。我不知道要如何将文学与广告並置（juxtaposing），也不知道这样子的话题会一直延展到哪裡。

于是这个下午，我们选择了和他谈原本预设题目以外的东西。于是就非文学，非关文案了。即使他是一个身兼文案与写作血统的旅者，黄，威，融。

一起来谈谈

出版过个人著作《旅行就是一种 SHOPPING》、《SHOPPING YOUNG》，及与友人集体创作的《在台北生存的一百种理由》，黄威融说：「在这个世界上有很多东西并不是一定需要，但也非完全不需要。」但对他来说，旅行、写作和出书已成为生活中之必要。

黄威融将旅行视为一种

新书从开本到设计 充满自我风格

☆ 徐开尘

Shopping，也是一种生理需求。出国旅行的魅力，令他深陷其中无法自拔，而这种感觉「与吸毒上瘾相当类似」，每到一段时间的临界点，全身的细胞都在

提醒他该出去了，否则就会「彻底完蛋」。于是旅行之必要，与写作和出书之必要自然形成互为因果的关系。

在近年台湾渐流行的图像书出版风潮中，黄威融可以算是一个特别的作者。从书籍的开本形式、内页版型设计、图文比例决定等各环节他都参与，也都可见他的创意。就像

有关迟到。

我们四个人在汀州路的「挪威森林」閒扯了一个多小时他才进来。一进来便说要先聊天，话题是我们喜欢的杂志，或是我们正在阅读的杂志。

i-D。THE FACE。amoeba。raygun。号外。COLOR(没有人会觉得这是徐怀钰当封面人物的那本)。……。一些杂志的名字开始在留下弯月形咖啡渍的杯子间响起。他一面啜饮开水一面点头。

桌上整齐地排列着五分钟前尚未出现的ERICSSON手机和一只深褐色的MHWay笔袋。我们很自然地问起他，是不是有办杂志的念头。

有关出版。

他笑。用他一贯的口吻告诉我们他和一个出版商聊天之后的结论。在台湾搞杂志基本上是会赔钱的，所以没什么人要搞杂志，甚至有人会说，笨蛋才去搞杂志。在台湾的杂志界可以发现一个有趣的现象，那就是懂得潮流的人不懂得生意；懂得做生意的人不懂得trend。谁都不用骂谁，因为两边都一样惨，都有不会的东西需要相互学习。

当然机会还是有的，如果你对潮流和生意这两回事都看得够清楚。他谈到主流与非主流

的问题。我常讲台湾的主流文化是婴儿潮世代的文化，但除了这个没有了。其实台湾在这个主流以外应该有一个alternative的出现，让大家有另一个选择的机会。

他说起自己当学生的时候，面对台湾的出版界总抱持着一种较为批判的态度，可是离开学校这六年来，他已经逐渐变成一个帮凶，在为台湾的文化工业做辩护。「台湾一直都不缺批评家，我并不是说批评家不重要，只是我现在的看法是，与其动辄批评，倒不如动手去改善看到的问题。一个充满批评声音的国家，并不会让人家更尊敬我们这个民族。这也是我为什么做《在台北生存一百个理由》的原因，我希望有人看到了这本书觉得还不错的，觉得这地方不错。」

以前对待出版界会比较严厉，可是现在身在其中，就比较可以理解其困难。现在最常想的是如何落实和执行的问题，要知道的是到底目前台湾出版界可以做到哪个程度。

他角色的转变也不是没有原因的。他直指台湾的消费者都是人格分裂的，大家只追求纯粹的消费和娱乐，拿一本《Q》来说，很多人都是知道这本杂志不错，拿来看一看，可是看完了就不管了。对他来说，这是一个很严重的问题，因为照这样子下去，那么台湾可能一百年也编不出那种东西来。

由皇冠文化出版公司印行的新书《旅行是一种生理需求》，与出版社商议出大于二十五开的新版本后，他和本书摄影企划许允斌让创意在放大的空间里遨游，玩得不亦乐乎，完全是以书的大小和设计来形塑一本书的「风格」。

新作不同于第一本书的热情，他对文字技巧的掌握要求更高，期望能精准

传达旅行的内容与本质——流行、品味、风格和采购。他表示，他的书功能性不强，难以满足准备出发的读者的需求，因此不期望下个月要去意大利的人来买书，而是希望曾经去过或不会去旅游的读者，能读出其中的趣味。

谈到图像书和旅游书的出版现象，黄威融说，大家一窝蜂出图像书有两个

原因，可能是疯了(成本太高)，也可能是为了熟悉操作技术，等待未来在华文市场图像书出版时机成熟时，可以大展身手。至于旅游书的制作品质，他觉得仍停留在妈妈煮菜的阶段(人人可出手)，与欧美和日本五星级饭店料理的水准有相当的距离，值得努力的地方还是很多。

有关写作环境。

似乎谈起出版相关的事，他都可以侃侃而谈，而且也聊得兴起。他说那些都是他的业余观察，他的本行仍是一个生产者，一个把自己定位为药厂、食品厂，目前正在研发新产品的作者，也就是一个很单纯在写书的人。

只是对台湾的写作环境他仍是观察得颇有心得。就他的观点来看，他觉得台湾的书最大的问题是：结集成册。这和作者的生产环境不无关系，因为出版商养不起一个又一个的作者去研发新产品，造就了台湾作者的作品常是陆续发表后，再结集成册。

他自己就选择先确定书的概念后，再着手进行写作，这也是为什么他的三本书都有较高的完整度。

我也并不是说结集成册的书不好，只是在台湾这种不结集册出书的方式就较少被讨论到。但我相信这种情况会慢慢改变，像前阵子出了一本《东京鲜旅奇缘》，我的感觉就是那作者简直就是疯了。先不论书的内容精彩与否，看看那本书就会知道作者在制作上花了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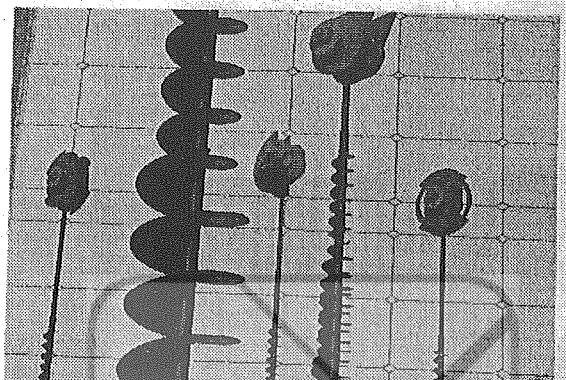
多时间。像这么用心去做一本书，对台湾出版界来说始终是一件好事，这种书相信会越来越多。

回到他自己身上，他说自己想趁还有创作欲望的时候、能够写的时候，多写一些书。至于

于行销人和制作人的角色扮演，对他来说仍不具足够吸引力，因为始终市场上的产品尚称不上多元。台湾产品不够多元可能出在两方面的问题上：一是好作者不够；一是好作者无法出头。如果是出在好作者不够这个层面上，那整个市场就会显得菜色无

甚变化。这也是为什么他想趁还有创作欲望时，继续写下去。

他坦言自己是市场派。就像他在98年四月份的《广告杂志》的「创异访谈」中提到：编杂志，就不能编同仁杂志。他说以前媒体结构较为单纯，同仁刊物也还有发展空间，可是今天整个环境的结构都已改变，大量媒体涌现，读者的阅读习惯也已改变，现在需要的正是可以与人沟通的东西。于是他就想写写看，就投入生产了，毕竟市场是太寂寞了一点。



在前一期《向日葵》提到的黄威融在这一期里会更仔细地介绍他。他是谁？请细心地看这一期的「人物专辑」吧！

开始筹备这个「人物专辑」时，刚巧强华老师手头上有两本他的书，一本是《旅行就是一种SHOPPING》，另一本则是《SHOPPING YOUNG》。

《SHOPPING YOUNG》

轻轻松松在

Shopping

★ 海豚

轮流借给穹和阿木阅读，代价就是要写读后感。由于我是一个大懒虫，所以《旅行就是一种SHOPPING》被我一个人独佔了整两个月才看完。至

于，消化嘛，当然是有啦。

我看书习惯一边阅读，一边做笔记，因为我觉得这样我才能把所吸收的知识永久地留在我的手札中。当中，如有对书中的感想，也顺道记录下来。

如果你打算到巴黎或德国或布拉格走一走，我可以大胆地告诉你《旅行就是一种SHOPPING》会是一本

有关写作技巧。

我们原本想问他，会不会觉得自己的文字太口语、太浅白，以致于一旦失去文字中那些泼辣的观点与态度後，比较没有细咀慢嚼的可能。可是我们改变了问法，我们问他，作品的进步空间何在。

他想了想，给了我们一个乾脆的答覆。「基本上我会延续前三本书的风格，因为我改不掉。如果说我写作的缺点的话，那我觉得我写得太慢了。每一次动笔前我都要经历一个很复杂的过程，那就是我必须自己做产品研究。」

「我清楚知道自己的形态，也觉得这种形态其实发展空间满大的。在写作中我要做的就是找一个顺畅的点去写。譬如说我写巴黎，我会提到《Studio Voice》，到现在我还搞不懂自己为什么会提到《Studio Voice》；搞不好下一次我写伦敦，我会提到《The Face》。」

他很清楚自己和一般作者不同的地方在于

他会在文章中加入自己的品味，自己喜欢的东西。他是这么说的：「这是我唯一能操作的方式，而且我也不觉得有什么不好。我的写作态度是：让人听懂我在讲什么。我不自觉自己有什么风格，可是我知道我就是没办法写的像吴若权，我也不想格式化自己的写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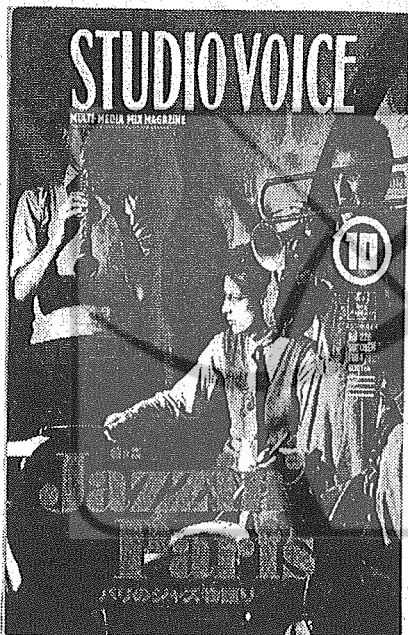
「我的作品文学性并不高，我也并不是一个纯粹的文艺青年。」

有关品味。

接着我们谈到品味这个命题。

事实上台湾早已有一群「品味阶层」足以接受或渴望看到 alternative。如果要我界定的话，我就会说他们基本上是看金马影展、留学欧洲的一群人。到过欧洲的人大概比较能了解，为什么一个身着 Paul Smith 衬衫的高大男子会钻进一台小奥斯汀裡。欧洲人选择车子和台湾人买车时的考量就很不一样，他们重视的是实用而非什么身份的表徵。

大学时代开始接触香港《号外》杂志的他，坦言自己受香港杂



很有素质且对旅行很有帮助的一本旅行参考书。

黄威融本身是一个非常热衷 shopping 的人，而且把 shopping 当成日常生活操作准则的实际行动者。他说：「去国外旅行，我最想去看的東西，通常不是传统定义下的名胜古迹美术馆，而是这个城市或国家一切能够满足 shopping 欲望的地方。」是的，去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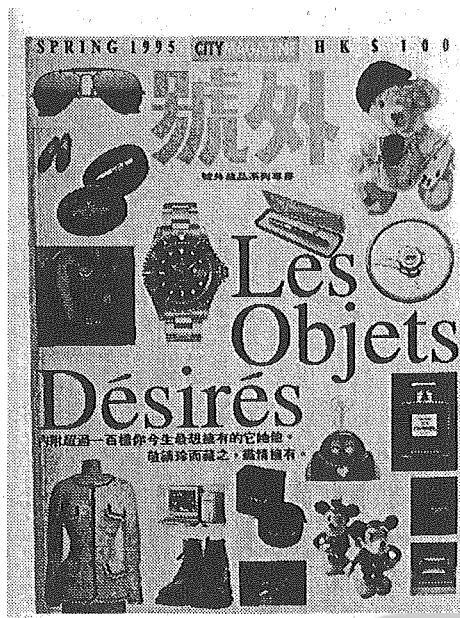
何一个地方 shopping 不是因为那儿地方著名而去，而是那个地方的一些事物可以满足于自己的口味。譬如品尝当地的菜餚。

也许是因为一边阅读一边做笔记的习惯，我阅读这本《旅行就是一本 SHOPPING》两个月有多都未能将它读完。这一点是我与鸾最大的分别。她喜欢看各种各类的书籍而从

不做笔记。她说她着重阅读后的感觉，而我则是享受阅读过程的快乐。

事实上，这本书是不会让人看到打瞌睡的，反之，却是让人越看越起劲。因为它不仅带人到处去逛，而且还带人到处去思考。

思考，对一个人而言固然重要，但是，谈话其实也很重要。



志影响很大。像《号外》、香港的一些汽车杂志，对车子或衣服的了解都不像台湾杂志只懂得功能性的报导，适合入门者去看，帮助他们去解决问题。香港人通常对品味的东西都很了解，他们会用很有风格的文字、很有趣的观点去谈一台车。这里面就涉及了文化的部分，关乎了生活、思想、意识形态。一台一百万的车子放到香港人手中去讲，就已经不是钱的问题了，这和背后的价值观息息相关。

对于自己在第一本书《旅行就是一种SHOPPING》中撷取《号外》一些内容，整理出他们对各个品牌的描述，他明白地表示，对

某些人来说，看了像「音乐好比性爱，叫人缠绵不断」、「叫好叫座叫你好好保存」(写金龟车)这些文字后，懂就是懂，可是不懂的人就还是不懂。

有关阅读

谈到了杂志，我们就往阅读聊下去。我们问他可以引起他阅读快感的东西有哪些。他说这和他感兴趣的主题有关，像运动、流行的话题便是可引起阅读快感的话题。只是这时候他仍要讥笑一些人很厉害，因为竟然可以把这些深具快感的话题写得全无快感。

这都要归因于台湾速食且粗製滥造的环境了。这几年台湾风行的多是外国的翻译作品，因为这些翻译作品无论是在文字经营上，还是故事本身，都有吸引人的地方；反观台湾文坛，这几年若不是朱少麟，大概就没什么人在看台湾新人的作品了。他甚至开玩笑地说，既然翻译作品都那么好看，那干脆我们就引进翻译作品就好了，至于台湾的作家那就重点保护几个有实力的就行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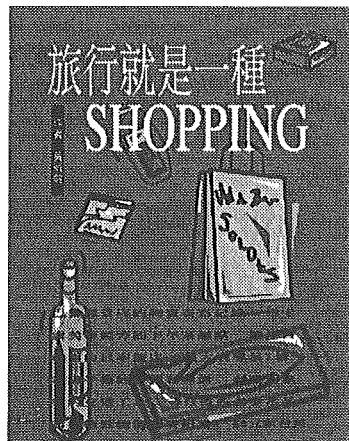
大家听了都笑了。接着我们追问他喜欢看的杂志。他说他书看得很杂，其中多半是杂志。曾经有订阅两年《Studio Voice》的经验，他得到的结论是：「在我有生之年，台湾不会出现像《Studio Voice》一样的杂志，这是我花

我很赞成他说的一句话。

「谈话，是读了一点书的知识份子，最喜欢从事的休闲娱乐。」是的。休闲娱乐未必要花钱到一些休闲娱乐中心休闲。即使是与知己或情人到任何一个角落谈话，也是一种休闲娱乐。减少开费，增进感情，何乐不为呢？

偶尔还会想起巴黎的鹹

蛋糕、法国最大的书籍音乐连锁店——FNAC、巴黎十九世纪旧火车站改建成的新潮美术展览馆、德国海德堡的意大利面冰淇淋、布拉格的波西尼亚水晶...



了两年时间体认到的。」

在访问中我们请他开书单给一群无知的广告系学生。针对写作方法，他提了村上春树的《听风的歌》。根据他的说法，这本书叙述了关于写文章的一些事情，写得平易近人，也很清楚。

有关广告。

虽然题目叫非关文案，可我们仍向他逼问了与文案相关的一些问题。他说回顾自己的广告生涯，他最不想谈文案的部份，因为觉得自己写得不怎样，也没什么成就感。广告的魅力对他来说是源自于操作广告的那一部份。

从他的价值观来判断，他觉得所谓的「广告的文学性」是没有必要去鼓励的，他甚至觉得有点变态。广告和文学根本就是两回事，应该要分开来谈。

当然他不否认具文学背景者去做广告绝对是个资产，只是他的说法很有趣，这是一个刚好饱读白先勇、张爱玲的人好死不死跑去做了广告，在职务的编列上是一样的，只是人的不同产生了影响。

他举了许舜英和孙大伟这两个极端作例子。以对痛的体验来说，许小姐对痛的认识是从文学名著中，像屠格涅夫的作品中得来的；可是孙大伟对痛的认知就会是他去钓鱼时跌倒、摔到了感受到的。这两个都同样精

彩，可是孙大伟怎么会知道张爱玲小说中的痛调呢？许小姐也不会明白钓鱼的痛是怎样的。也许文学背景对许小姐来说有很大的帮助，可是对其他人来说就不一定了。

那么他觉得好的文案是怎样的呢？

好文案最重要的是要有态度。怎么说呢？就是写文案的时候要有自己的看法，这里面涵盖了观察与诠释。好的写法是用简单几句话把看法写出来，像「史上最温柔的小前鋒」这种标题便是有态度的文案。

只是文案受限于产品的性质，要写出好文案也要看运气，在实际作业中遇上可供发挥的产品机会也不多，如果一年写出一个好句子也就功德无量了。

他举的另一个例子是中兴百货广告中的「一年买两件好衣服是道德的」。像这句文案就加入了价值判断，而意识形态广告公司在价值判断的操作上一直是成功的。

有关黄威融的延伸资料

他的三本书：

- 1.《旅行就是一种 Shopping》
- 2.《Shopping young》
- 3.《在台北生存的一百个理由》与马世芳、许允斌、姚瑞中、陈光达合着）

《黄威融简单又相对困难的逻辑》，广告杂志 98 年 4 月，创异访谈。

如果回忆是一种 shopping，我想我已做了太多的 shopping 而有点显得力不从心吧！不然，为什么在读完一段又一节的文章后，眼皮开始吃重，脑里的拍子卻不停地忙碌翻找一些塵封已久的文件档案呢？

星期六才放学的我，就赶着往我们相约的地点见面；可是岛上的交通真的

如果回忆是一种 Shopping

★ 周擎宇

十分糟糕，我心里一直焦急着，恐怕第一次的约会我就迟到了，让妳留下坏印象。

类似的记忆不停地重新

映现，就好像在电脑语言里，这段记忆被「迴路」(loop) 指令了，一直不停地，不会停止地重复。

一直重复着我那时的心情以及现在的感受。

慌慌张张来到了这间书局。我也不需要作怎样的考虑，就往只有两三排中文书组成的中文部。妳果然在那儿，捧着书看。我无声无息地走到妳身旁，

黄威融散文精选

选自《SHOPPING YOU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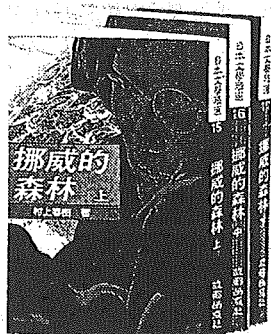
「我突然觉得，倘若五月的那个星期天我没有在中央线的电车上遇见直子的话，我的人生将会大大地不同吧！然而旋即，我又觉得就算不曾遇见她，结果大概也一样吧！我们那时大概是註定要遇见的，即使不在那儿遇见，也会在别的地方。

没有什么理由，我就是这么觉得。」引自《挪威的森林》故乡版上册一二二页

对某些超级死忠的村上春树迷而言，看《挪威的森林》当然是看早年分成三册比现行台湾市面上至少超过三种以上版本尺寸小的故乡版《挪威的森林》。这跟中文译笔的好坏与否并不存在着绝对关系，重点在于：因为只有从这个地方才看得出来，一个人是不是真的喜欢村上春树，而不是等到台湾媒体开始炒作，才加入村上春树迷的阵营。



买东西还要买对版本才显得内行



在我们居住的这座岛屿上，如果要比赛谁读村上春树的小说读了最多次，就我身边一位朋友的转述得知，至少他就认识一个高中时代就把《挪威的森

林》读过六十六遍的人，而且那是将近五年以前的资讯，这几年不知道他又再看了几遍。

要是比赛谁搜集的日文版齐全，也绝对大有人在，甚至连英文版也是收藏的对象。当然我们不会天真的以为这样的收藏者是出自对学术考察的热忱，想要去认真比较译笔是否忠实传达村上写作原本的意思；因为通常这样的人很有可能连五十音都背不起来，也不是企图靠读村上的英文版增进字彙能力。他们之所以这么做，只是为了「爽」这么简单一件事。这

妳也自然而然抬起头望着我，并微笑着。

这一刹那，是幸福的。

原以为已经忘掉了的回忆，却在看了黄威融的《SHOPPING YOUNG》里的「可以一起逛百货公司听陈淑桦唱歌的那种人」，连带的想起「可以一起泡书局讨论某位作家的这种人」一样，「从我生命中沿着切线方向头也不回地离开」。

或者黄威融是幸福的，至少，他还有那听陈淑桦的记忆；而我的记忆却是我俩在回家的路途上，她拿着我刚买的苏永康〈解脱书〉CD时，对着我念了这专辑内的一段文案：

所有的伤痛有痊愈的时候

所有的心结也有开释的一天

当炽爱烈情，深怨绝

恨，都已云淡风轻

终于体会，爱一个人受到释怀是一种圆满。

所以每次 shopping 后，虽然不会再去眷恋着什么，毕竟，它就如一柄锋利的刀，深深地在成长身上铭刻上一个记号一样...

可是我已经不爱妳了。

个道理就如同一个完全不懂意大利文的台湾读者，拼命地想要把 Umberto Eco（玫瑰的名字，傅科摆的作者）所有作品的意大利版本找到一样，只是为了满足心中「渴望拥有作者母语版本」的需求罢了。

这样的事情，绝对不是我在行的部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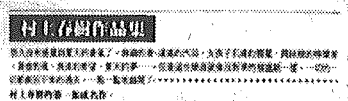
曾经幻想如果有一天电视冠军办个「村上春树通大对决」，题目可能从某篇短篇小说提到那几位歌手的那几张专辑，乃至他在《听风的歌》中写道「一九六九年八月十五日至次年四月三日止的期间内，我一共去上几堂课，做爱几次，抽了几根香烟。」自己绝对也不会知道正确答案。（答案是上三五八堂课，做爱五十四次，抽了六九二一根香烟）

要是主办单位考虑到声光娱乐效果的话，搞不好还会出一题《挪威的森林》这个村上取自 Beatles 一九六五年专辑《Rubber Soul》中歌曲〈Norwegian Wood〉，到底该怎么唱：I once had a girl / Or should I say she once had me / She showed me her room / Isn't it Norwegian Wood 我也没把握唱得完整。

即使每次看到村上小说情节中提到的歌曲和专辑，都很想听听到旋律究竟如何，却绝对不会按著《村上春树音乐图鉴》去买CD，因为这本音乐图鉴不论是中文版或日文版都是一样的丑，难道我们就因为它是村上春树的相关产品就一定得去买它吗？没这回事。倒是村上书里提过的各种食物觉得很有意思，怎么没人仿照《将太的寿司》把每一种料理整理出版一本专书，一定不少人会很感兴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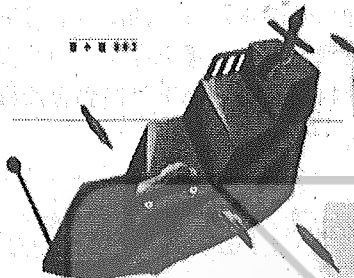
记得是在唸大学的某一天忽然看到村上春树的某一本小说，小说好看也就罢了，问题是读过他的文字之后，在那段时间我甚至连流水帐式的日记都写不出来。因为自己深深觉得，如果要写东西的话，人家怎么写得那么 . . . 于是将近一个月的时间，我用抄村上的句子取代持续多年的日记书写，因为要是不能写得跟人家一样好的话，那乾脆就抄人家的算了，反正他很多句子都像是无聊日子里的一些无聊叙事。八零年代英国新音乐浪潮中，一个很不错的乐团 The Smiths 主唱 Morrissey 说过：「If you must write prose / poems, the word you use should be your own.」所以我后来还是恢复写日记的习惯，但绝对不是可以写得跟村上同样水平的关系，因为一直抄下去总不是办法。

村上春树曾经写过这样一段：「虽然我



聽風的歌

村上春樹



村上春樹
賴明珠

头晕的滋味

★ 弯

吧。

其实我个人是很喜欢《SHOPPING YOUNG》这本书的，因为它有着让人大开眼界（对我这种「土」人尤甚）的编排方式和内容。报纸、平面图、卡带、火柴盒、名片、结婚谢卡、

这些年来所读的书，说多不多，说少嘛，似乎也不见得。

可我这个看书是从从来没有把感想细细挖掘的，更别说写下来了。

所以啊，对黄威融这本书，好像也只说得「不错啊，很好看，一点都不闷」之类的所谓读后感。呵呵，对我这种没什么内涵的人，就请你们多多包涵

· 仿佛什么东西都可以用来当一本书的图案了，而且这一切和书的内容都十分贴切，所以它们的存在都变得舒服自然起来。

在看这本书的时候我老是很容易怀疑黄威融到底是不是正坐在我面前侃侃而谈。这一切好像只是朋友之间的闲谈，叫人感觉舒服自在。老实说对黄威融在书中所谈的书本、电

还不至于说：如果没有遇见哈德费尔这样的作家的话，我可能就不会写什么小说。不过，我所走的道路会和现在截然不同，却是可以确定的。」我想，这对我是很有参考价值的一段话。

早期台湾读者看村上的小说，普遍的经验都是一本一本辛苦地找来看的。当时，至少就有故乡、时报、皇冠三家出版社有他的中文翻译作品，加上村上在台湾还不是那么有名，去书店绝对不会在容易看到的平台上找到，甚至不少人会买香港版来看。不过现在已经改观，村上的小说成为有票房保证的长销书，某大出版社又不断地透过各种行销动作促销，但是撇开这些包括现在的译本究竟是不是比较好的问题，我和我那群从二十岁就开始看村上小说的朋友们笃信的是，一个人是不是真的喜欢村上，绝对可以从他拥有《挪威的森林》的版本来判定。绝对可以。

若是你不服气，在此不妨举出几个跟村上春树无关的案例，来说清楚这样的立论基础从何而来，为什么光是「版本」这么一件事，可以透露出这样的讯息。事实上



影、歌曲、人物，我的认识可说是少到可以叫人嚎啕大

哭的，所以我等于是个无知的学生，重点只在于看多一些东西见识多一些世面，暂时无法有什么自己的一套想法。你也可以把它想像成我们中学时期上课的情形，老师在前面拼命地讲，而学生则在后面「啊啊啊」表示同意／明白，实际上却是毫无见解，只能拼命在吸收。

或许也可以用老土一点的方式来讲：黄威融透过了他独一无二的、充满了「立体感」的作品，把我带进了一个我有著模糊概念却全然不熟悉的世界。在我眼中，《SHOPPING YOUNG》本身已成了一种艺术。喜欢它那种整体表现出来的活泼及自由，透过文字及图画，作者的思想在任意翱翔随心翻滚。而我这个啥也不懂的小小



这个态度本身，跟村上春树的小说一点关系都没有，毋宁是某一个品味族群对某些美好事物最初模样的眷恋与怀念。

像现在已经改出大开本的《叶珊散文集》，作者杨牧自承「约略是他十九到二十五

岁感情与思想的投影」，最早是在文星出版，后来增补一些文章于洪范书店出版，杨牧并特别为洪范版写了一篇长序〈右外野的浪漫主义者〉，光是右外野手的这个比喻就让人着迷：「常常就是这样，嚼著一根肥硕的青草梗，比较专心听飞鸟的声音，风的声音，海浪的声音，不太注意球场上的情形了，因为高球飞来你这个方向的机会太少，而且即使飞来了，大概也接不到……」要买《叶珊散文集》当然是要买收有这篇序的洪范版，如果你拥有的版本是小本的，那极有可能你是民国六、七十年代就知道好货的人。

类似的情形同样发生在西西的《我城》和

读者，也不由然被捲进这个漩涡之中，随之地转天旋了。

虽然有些头晕，可还是不得不承认，那整个过程是非常愉快的。

在看太多文艺小说及爆笑漫画及血腥电影后我们实在也是时候看一些能够叫人头晕的东西了。

不用等有空再说的啦，马上行动！！！！

祝你们头晕快乐。呵呵。

马奎斯的《爱在瘟疫蔓延时》身上。《我城》是西西在一九七四年写的，西西在序里写道「我决定写个活泼的小说，就写年轻的一代，写他们的生活和他们的城，用他们的感觉去感觉，用他们的语言去说话。」原本在香港报纸



上连载，每天一千字，字间附一幅图和几个文字，平行拼贴。一九七九年香港素叶丛书将其出版，但是因为经济考量，未能出一本有图画的厚书。后来台湾的允晨出版社帮西西出了比较完整的图画版，就是值得珍藏的版本。现在它换了一个封面，所以要找稍早的版本显得困难重重。马奎斯的《爱在瘟疫蔓延时》也是一样，最初的那个版本已经功成身退，现在买到的是重新设计过的模样。当年允晨那套「经典文学」系列，包括《爱在瘟疫蔓延时》、略萨的《爱情万岁》、卡尔维诺的《阿根廷蚂蚁》、塞拉的《蜂巢》……等等，若你有留下来，请好好保存。

还有就是很早的时候，三三书坊出版吴念真朱天心合写的《恋恋风尘》，包括剧本在内的一些相关文字纪录都收录其中，三三版的封面比起后来被另一家出版社重出的版本不知道好看多少倍。早期年轻诗人罗智成的《梦的塔湖书简》先在某报系的出版社出版，后来作者收回将书名改成《M湖书简》再出版，其实自己较为钟爱先前的版本。

除了买书之外，音乐购买上一样存在着

这样的事情。若哪个人没有以前水晶代理发行的The Smiths卡带，怎么叫人相信他是真的发自内心地喜欢他们的The Queen is Dead / Meat is Murder... 呢？若只拥有 GALAXIE 500（银河五百）前一阵子重新发行的四张合辑，而少了当年的水晶卡带，总觉得少了点什么。又或者哪个人一开始听 Tom Waits（汤姆等待）第一张专辑《Closing Time》不是从三星盗版卡带开始的呢？就算有CD可买，要是够挑剔的话，可以在台湾的唱片行找到附长方形纸盒的进口CD，价钱并不会比较贵，因为汤姆等待没几个人知道。

在村上的小说中常常不经意透露对他生长年代的眷恋：「我以前也是学生喔，六零年左右，那是一个美好的年代哟。」从早年一路读他的东西读下来，对于最近台湾新翻译出来的几本厚重小说，不知是因为自己的年纪大了还是失去了慢慢咀嚼小说的心境，始终没有能耐把这几本从头到尾读完，更别提过去动辄反覆重读抄写的疯狂行为。但是我绝对拒绝去承认「是因为村上春树这几本小说比较不好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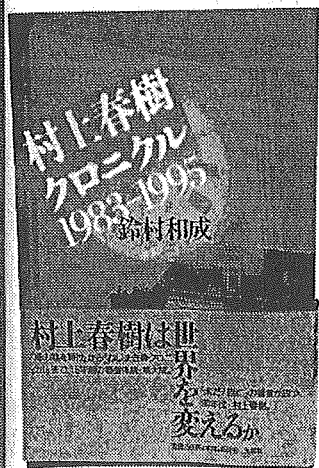
所造成的缘故。

最喜欢村上春树小说里「一些根本可以从小说脉络和结构中抽取出来独立阅读」的文句，这样的例子怎么举也举不完。这类的句子一直是我读他的作品乐此不疲的关键性因素，

即使像《世界末日与冷酷异境》这么大部头的长篇，我简直放弃去进入作者细心铺陈的小说世界，只为了去找我认为有趣的句子来读：

我常常相信沙发的选法可以显示出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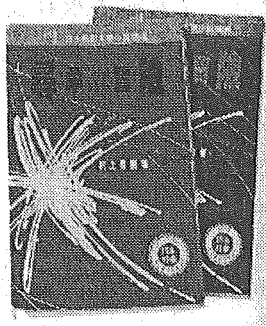
个人的品味——这或许是偏见——我想……我认识几个开著高级车到处跑的人，他们家里却只摆著二级或三级的沙发。这种人我不太能信任。虽然高级车自有它的价值，但那只是单纯表示昂贵的车



子而已。只要付钱谁都能买。但买好的沙发却需要相当的见识、经验和哲学。虽然花钱，但不是出钱就可以。（《世界末日与冷酷异境》六二页）

或者像在四六零页的最后一段：「鲍比狄伦开始唱 *Like a Rolling Stone*，因此我停止想革命的事，而和著狄伦的歌哼唱著。我们的年纪都大了，那就像下雨一样明显。」只要能读到这样的句子，村上春树永远是村上春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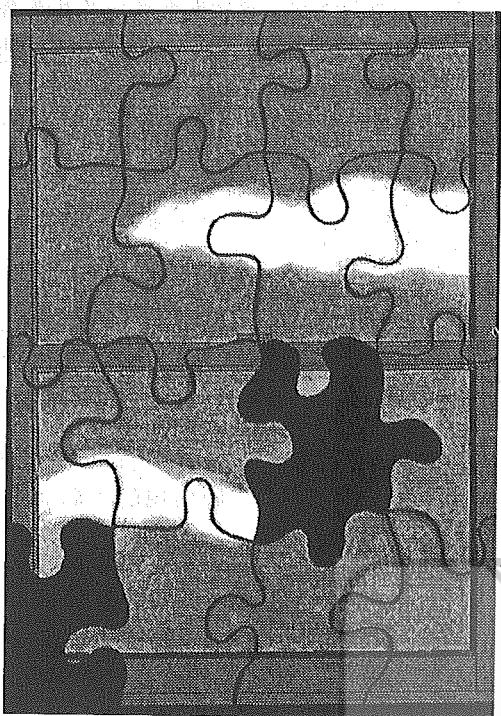
「註1」把村上春树小说在日本出版的先后次序列出来，对于台湾读者很有可能因为中文版出现的先后顺序所混淆的状态，应该有所帮助。（只列出目前有中文译本的著作）



- 1979 《听风的歌》，获得「群像新人赏」。
- 1980 《1973年的弹珠玩具》（早先译为《失落的弹珠玩具》）。
- 1982 《寻羊冒险记》，获得「野间文艺赏」。
- 1983 《遇见百分之百的女孩》。
- 1985 《世界末日与冷酷异境》，获得「谷崎润一郎文学赏」、《迴转木马的终端》。
- 1986 《麵包店再袭击》
- 1987 《挪威的森林》，在日本销售超过四百三十万册。
- 1988 《舞·舞·舞》
- 1990 《电视国民》
- 1992 《国境之南》、《太阳之西》
- 1993 《发条鸟年代记》第一部及第二部
- 1995 《发条鸟年代记》第三部

村上其他的文字创作，台湾现有《夜之蜘蛛猴》和《梦中见》两本。





天空

☆ 林韦地

现在拖着疲惫的身躯，在回家路上的妳，是不是和我一样偶而也抬起头，看着这片广阔的天空呢？相信那边的天空已经暗下来了，对吗？

今天的心情是好还是坏呢？刚刚的随堂考考得怎么样？一直都很用功读书的妳，成绩一定是不错的，学校的荣誉榜上总是有妳的名字。再过半年就要联考了，妳准备好了吗？妳有没有把握？妳知道这对妳的一生有很大的影响，很重要，妳绝不能失手。对不起，我还很清楚的记得妳那时跟我说：「你忘记我是林韦地的好朋友了吗？我绝不会失手的。」，对啊，妳从来都不需要我担心。

可是我还是有一点点不放心，很希望自己能帮助妳，但又不知道自己能做什么。妳还记得我曾经对妳说过，在我不知所措，彷徨无助的时候，是妳温柔的目光告诉我该走的方向；在我伤心欲绝，万念俱灰的时候，是妳灿烂的笑容给我心灵的依靠，那当妳遇到挫折时，有没有想到我的话语？我在远方静静地喊着妳，给妳祝福，妳有感受到吗？

我不会忘记我对妳说过的话，也已经把妳说过的话刻在心上，那一天，我对妳说：「有一天，我要让妳很骄傲地向别人说：『林韦地是我的朋友。』」，妳马上就回答我：「有一天，我也会让你很骄傲地对别人说你是我朋友。」，我们一直都不曾忘记彼此说过的话，而且尽全力地往这个方向去努力。多希望我们就一直这样到永远，虽然我知道那永远只是一个神话。

让我们给自己一个轻鬆的微笑，暂时忘掉地面上那些烦人的事情，一起看着这片天空。

断头句入殓记

☆ 林协力

1. 暗恋妳的时候，我放了一只老鹰在我的问题里，好猎取妳的电话号码。
2. 我想把妳的苦愁重誊一遍，把妳的爱情观交给诗去化验。
3. 灵感来到稿纸，我们就用线条谈恋爱。
4. 在妳高温的骨髓里，我的感情发红甚至与紫同级。妳将发现静静的一个星系，散佈开来。有了河的活跃，不害怕缺少了什么钙质。总之，那是妳最静的秘密，我最新颖的外衣。
5. 妳有高温的秘密，妳就少了 Vitamin C。
6. 纽约卖一种饼，里边一片风景，一定的湿度及气压，还有一叶扁舟及高温的传说。妳吃下就有了夜色及一点胃酸。那是一场酸雨，要吃掉胃的墙壁。

★ 海豚

永恒的友情是不变质。我相信。即使天隔一方，永恒的友情始终永流在你的血液中，永不间断。

我确实充满着无力感

☆ 李益进

我常常会想的是，当你看见我写的文字时用的是什么样的心情和表情在什么样的地方，会不会也一样在揣测我用什么样的心情和表情用左/右手拿着铅笔在怎样的情况下写了一大堆。在经常出没的地铁列车厢里/填补虚荣形成的洞的Coffee Bean或者Starbucks/在讲堂课堂还是电脑室嘶嘶作响的冷气底下一面呵着手取暖一面用空白的表情反覆的情绪逐字去填满一张纸。虽然我不知道究竟你有没有在想这样婆妈又不关己的事，我的日子还是一样随着我的数码闹钟顺序地变动离我而去。我确实充满着无力感，只能凌碎地记录一些在生活中无暇去细想整理出来的东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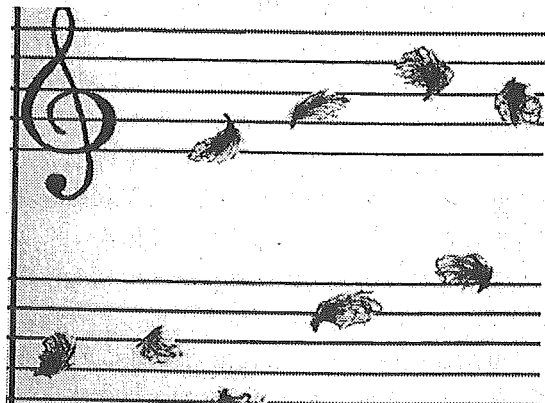
我离开写札记的日子好久了。那时的一段时间几个亲爱的朋友都在写的，用厚厚的硬皮簿子DIY美美的封面封底。谁会不认为设计一个有创意又精采的封面和个美丽的开始呢。那时还会偶尔交换来翻翻，有时多嘴地说喂你怎么这么懒，都不写。可惜写札记一直只能是我的hobby，并不能成为habit。而许多时候会想起，那段时候剪贴的其实是幸福的背影，17/18岁的直率单纯已经走得好远。

S城人对Hello Kitty的疯狂程度是我不敢恭维的。因为每个星期4都推出一对新款式的吉蒂猫，许多人都在清晨到麦当劳叔叔那儿排队买套餐然后加\$4.50买一隻Hello Kitty。要买一对男与女的Hello Kitty就要买2套快餐，而排

队的人都不只买一对而已。我一直以来都对Hello Kitty没什么好感因为粉红色的缘故，现在更加讨厌了。真对不起，其实也不完全是Hello Kitty的错。可是因为每个人都抢着买限量发行的Hello Kitty，造成交通严重瘫痪。平时我只需用最多8首歌的时间去上课，到了星期4买Hello Kitty的大日子却要用上2个小时多的时间。因为塞车。我坐在比步行速度更为缓慢的巴士里头想着这只卡通猫咪所带来的破坏。大家都活得十分富足并没有多余的思想空间腾让给饥饿节约环保此类的名词。

因为可爱的Hello Kitty人人都好像变得不怎么可爱起来。高高在上的律师为了排队买吉蒂猫和人打架，平时上课只有迟到早退的同学破天荒早上6点钟起床去麦叔叔那里乖乖排队买猫，1个人买7/8个套餐只为了幾隻不能喂养的猫然后把套餐通通丢掉，麦叔叔门口的玻璃仍未确知挤破了多少片，我仍旧在每个星期4的早上骂一连串的粗口。

我一直想介绍S城美丽的驳船码头给亲爱的朋友们，那是在S城里我最爱的地方了。阿冬那次来时各别和2个不同的男生去那里风流快活（一次和我另一次和她爱的Coldbird），呖银来的那次圣诞前夕也是在那里的Coffee Bean和我们一班麻甩佬一起过的。沿着新加坡河的驳船码头（Boat Quay）有整排的店，露天摆放着桌子椅子。整条街就是充满了异国情调的爵士酒吧摇滚的pub抒情的咖啡厅重金属的小型Disco暖暖的大碗粥店当然还有许多是可望不够钱进去的店。Coffee Bean就设在最尾最靠桥的地方。从那里望去对岸我望见美丽的钟楼一个葱形的屋顶还有林立的高楼。晚上确实才能了解一座城的繁荣与美丽。我用纸巾擦去杯沿留下的咖啡迹，转过头望见长长的河就问爱上了年长自己12岁的人的朋友准备好谈另外一场恋爱了吗。隔了一条河的距离看一座城，偶尔低头看看河中沉淀一座城的倒影，实在是爱情恰当的诠释，只能远远望着才觉得美才觉得安全。



汽水肚腩

☆ 阿木

太过伤心的人，都会很自然而然地做出些莫名其妙的事情。有人选择不停地喝咖啡，企图让自己的身体颜色更深些，可能是在黑夜中自然消失；有人就像家里电表的保险丝烧断了，「仆」一声，直直躺在床上睡了好几个星期。选择这样的方法发泄悲伤，看来是没有什么后遗症；总好过喝大量的啤酒及吸烟，它的后遗症会带来一个大大圆圆的肚腩，以及癌症。如果要带着新的特徵，那可真麻烦了。

那天晚上，终于和关系不很深的女朋友分手后，一个人独自回家时倒没有感觉到有很多的悲伤。我们的关系是非常表面的，或许，会在一起只是好奇罢了。

「不如我们在一起，好吗？」

还记得她当初笑着对我说后，就这样子站着等待我的答案；我想，身边多了一个人也不见得是一件很坏的事罢？于是，就点了点头表示同意。其实，恋爱并不如想像中那样美好，不过因为当初自己不曾想像恋爱是会怎样怎样，所以怎样是好，怎样又是不好，自然无法分辨。

只是回到家后，真正静下来了，才发现我的伤悲，是无法估计的。

都说了，太过伤心的人，都会很自然而然地做出一些莫名其妙的事情。我急于想发泄悲伤，又害怕会增加一些新的特徵在我身上；彷徨之际，瞄到我壁柜裡收集了有三十年的可口可乐。

喝可口可乐应该不会有肚腩罢？

于是，就忍心地开了六十多支玻璃瓶的可口可乐，五十多罐罐装可口可乐；享受着美国、英国、德国、台湾等口味。

其实，味道都一样的嘛，不明白当初为什么一边自助旅行时，一边也收集可口可乐，真傻。

更傻的是，在我喝完所有的可口可乐后，肚腩竟静悄悄长在我身上了！

后悔莫及，真的。

那段日子

☆ 余沛潞

突然间，想起那一段大伙儿一块站在拥挤嘈闹的Pudu车站中心的日子。有时为了等XX上厕所或打电话报平安，把一伙的行李堆在一起由一人把水，又或者派XX去旁边的摊子买几包切好了的芒果番石榴然后共享。也没有理会谁的口水渗进了自己的口水里，交换白开水，再高坚持的洁癖也衝破了那道防守。也就在那时知道一个叫Roller Coaster的零食令我们多麼喜欢。找德士买巴士票吃鸡饭云吞面看杂志，等另一群的你们，Pudu都是你们的气息。



心情鱼缸

☆ 小欢

我有一个小鱼缸，是那种圆圆肥嘟嘟的，通常大人们拿来给那些悠闲自在的金鱼在里面唱张雨生的一天到晚游泳的鱼。我却没这个趣儿，我只喜欢跑进我的心海里抓了一大把的心情，养在鱼缸里。然后傻傻的看着那些心情在鱼缸里游来游去。有时候快乐它游得特别起劲，像整个鱼缸都是它的天下，得天独厚地在里边摇来摆去。．．．．．有时悲伤却像我三天没给它吃鱼料似的，在鱼缸里大肆翻闹。还记得有一回，它还特意游近鱼缸旁，白了我一眼呢！因此有时候在一旁轻轻地看着自己的心情起伏、喜怒哀乐，竟也成了我的一种生活乐趣。

喜欢与不喜欢

☆ 阿鱼

我喜欢看闪电，但不喜欢听雷声。
我喜欢演出，但不喜欢练习。
我喜欢人与我说话，但不喜欢我与人说话。
我喜欢运动，但不喜欢晒太阳。
我喜欢穿新衣，但不喜欢买新衣。
我喜欢吃东西，但不喜欢肥。
我喜欢驾摩哆，但不喜欢坐摩哆。
我喜欢学东西，但不喜欢用太多时间。
我喜欢自由，但不喜欢没人关心。
我喜欢看书，但不喜欢看课本。

下午

☆ 王绍轼

想掉头走
不能
于是
让自己
用泡一杯咖啡的时间
想你 喝完后
开始忘掉你

魔羯小品

孤单与幸福

有人说：孤单越久，幸福越值得期待。如果幸福可以实现，我愿意用很多很多的孤单来交换...

朋友

想起了高中的那三年，那是回忆里充满笑声的岁月。还记得我们的排球赛、合唱比赛、义卖会、运动会吗？每一场活动我们都投进了真诚与期待。其中的点点滴滴我都不会忘记。虽然现在的我们已分散世界各地，但是我相信当你想起这一段年少轻狂的日子时，仍会会心一笑...



魔羯，原名许美玲，现在台湾国立政治大学念大学一年级。很高兴收到她那漂洋过海的文章。写得简短且感情丰富。在此为她作一个小小的作品展，以示鼓励。
「大森林」十分欢迎有创意、新鲜感、清新的文章。请多多来稿。谢谢！谢谢！

咖啡屋

一走进去，就有一股浓浓的咖啡香。温和的灯光、美妙的音乐、精緻的摆设、轻柔的气份...想起妳，我们不是说好以后要拥有一个可以让人挥霍时间与心情的空间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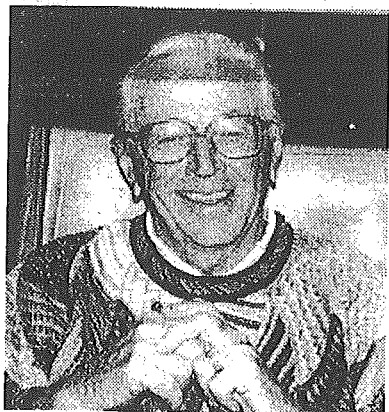
思念的钟

看了看手表，8：30PM。嗯，该打电话回家了。它是一个思念的钟，轻轻的滴答声总让我情不自禁地走到电话亭前，按下熟悉的电话号码...

花生·迈克·曾淑美

★ 陈强华

■ 舒尔茨是《花生》之父。



生命无常，上一期在这里报导花生漫画作者舒尔茨搁笔的消息，这一期却要做《花生纪念特辑》。

舒尔茨是在二月十二日逝世，享年七十七岁。物伤其类，在情人节中传来他的噩耗，我要为他哀悼垂泪。

舒尔茨终于留给世人以无穷欢乐后，与世长辞。在长达五十年的创作生涯，每日出现一次的连环漫画，风而不改，质素不变。他的坚持、敬业乐业精神是值得我们后辈学习的。

50年专注做一件事，坚持与毅力是不可缺的。舒尔茨五十年如一日，每天出现的漫画，6星期前便做好，亲力亲为，绝不假手他人。他的「库存」永远有月余数量，不必赶工。像艺术家的慢工出细货，他可以从容思考，从构思、构图、着色...等一手包办，不经他人之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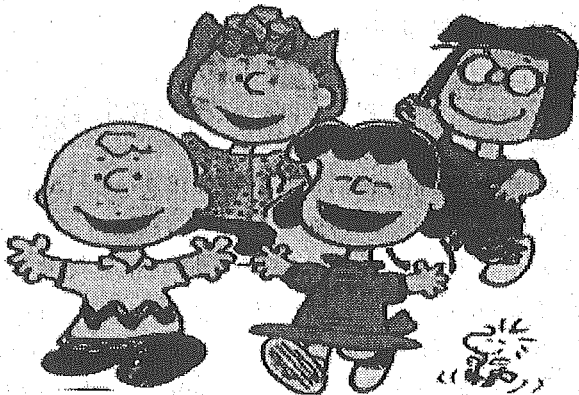
这种敬业乐业的精神是值得提倡的，也是我们应该发扬光大的。我常常要求自己的「稿库」有存货，平日努力创作，把作品囤集起来，以防缺稿之用。

在制作《花生纪念特辑》时，忽然想起迈克。熟悉《学生周报》、《学报》或《蕉风》的读者，一定知道迈克。迈克可说是70年代新马文坛的红人，作品大多数在《学报》、《蕉风》发表。只可惜这两份文艺刊物「寿终正寝」了。我们的社会，

富裕到养不起这两份精神粮食。我们还要悲叹什么呢？像我这个喝《学报》、《蕉风》奶水长大的人，早把迈克当成偶像。我们在迈克的文章中知道了花生、舒尔茨、香港的亦舒、西西、陆离...谢谢他。当年迈克在《学报》的《剥花生》专栏，很受读者欢迎。只可惜没有结集成书。这一路走来，真的，要感谢迈克，要感谢《学报》、《蕉风》。（不知再过几年后，是不是也会有人会感谢《向日葵》？）其实《花生纪念特辑》就是变相小型的《迈克散文特辑》。真是无心插柳柳成荫。那些《剥花生》都是转载自我私藏的旧学报（以前每本订价五角）。我读这些文章，真要感谢迈克陪我长大。如果没有迈克，我不知那段少年期会多么尴尬，多么苍白乏味。

美丽的预告：我好像曾在某一期的向日葵（不知哪期了？）有提到要做曾淑美专辑。她也是我喜欢的女诗人之一。曾在某本诗刊上读过这样的一句话：「零雨、曾淑美和夏宇已经构成了当代汉语诗坛上最重要的声音。」夏宇，曾淑美专辑已做过，零雨的还会远吗？）

曾淑美著有诗集《坠入花丛中的女子》，那是本令人难忘、精采万分的诗集。下期我们将刊出張玮翎在台北专访曾淑美的文章。敬请期待，千万不要错过。



■ 《花生》中的漫画人物。

站立/平衡

黑白精选

万物都在思考，大地朝着上昇，幽冥的空气流向热爱。天与地在一瞬间之间，平衡地抓住这天地间上的平衡者。

宁静与超越——普希金

这种艺术对内心者



站立与平衡

在命运的安排下，可以

野

兽派代表大师马蒂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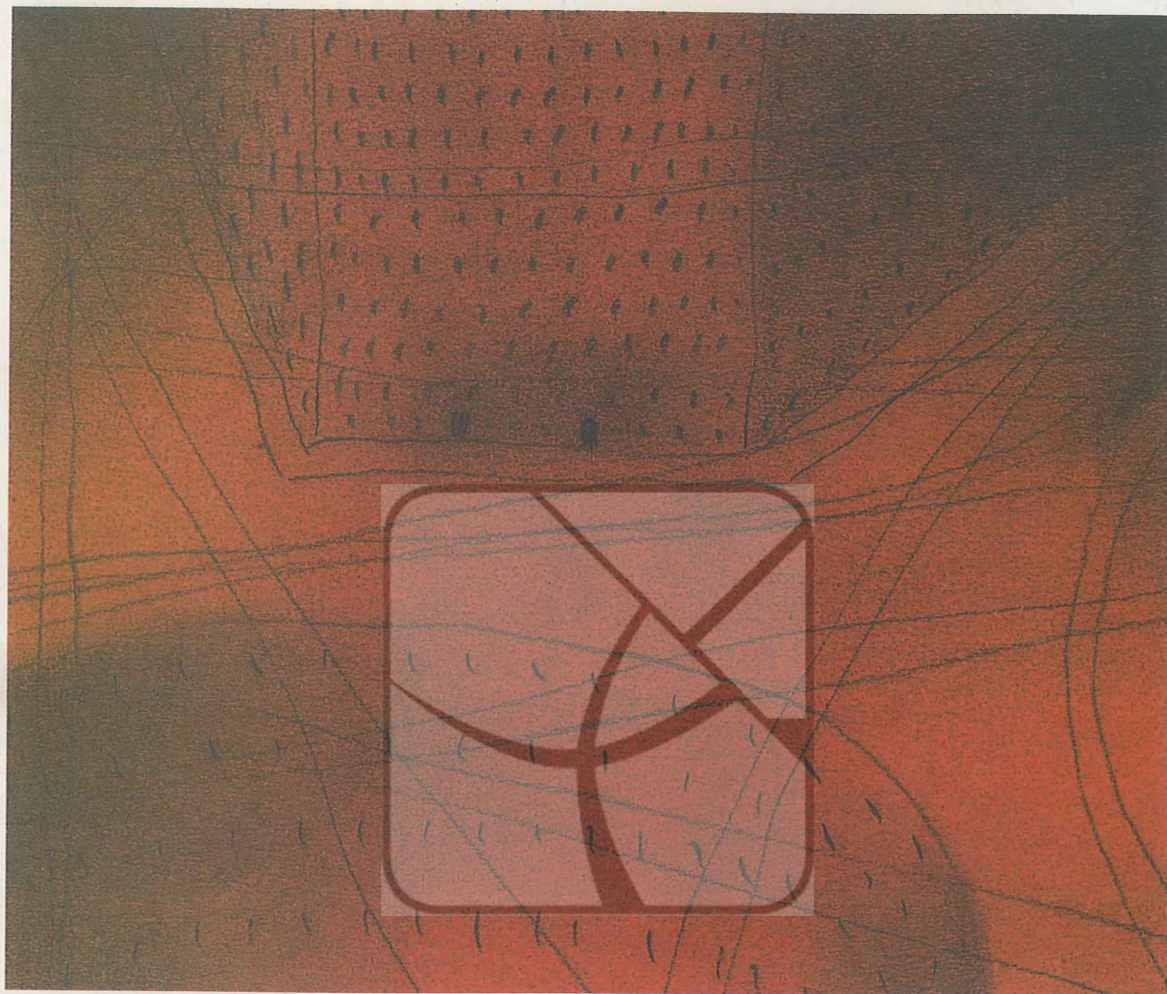
塞尚在论一子时曾说：“色彩是无限的丰富，而且是这样明朗。物体都在思考，大地朝着上昇，幽冥的空气流向热爱。天与地在一瞬间之间，平衡地抓住这天地间上的平衡者。”

画

我所希望的是——一种平衡，纯洁和明朗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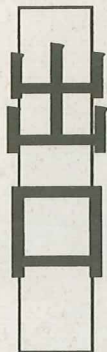
构图·文·美·少·杰

彩色花园



☆ 赵少杰

小心沿着虚线寻
找散乱的脚步，那是
一个方向和匆忙的车
辆，人群在闭上眼



帘，形成光束，漫射
在都市的玻璃窗。

你被大厦的出口
吐出来，吓然停住脚
步，苍白地环顾……